

107 年度「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辦理成果報告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純係作者個人之觀點，不應引申為本機關之意見)

107 年度「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

受委託單位：國立臺南大學

研究主持人：戴文鋒

兼任副研究員：曾國棟 陳志昌

兼任助理研究員：吳春燕

研究助理：楊家祈

研究期程：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至 107 年 12 月

研究經費：新臺幣 壹佰肆拾玖萬元整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辦理成果報告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純係作者個人之觀點，不應引申為本機關之意見)

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

成果報告書

目次

第一章 計畫背景	1
第一節 計畫源起與工作項目	1
第二節 過去相關計畫之回顧	4
第二章 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	9
第一節 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	10
第二節 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	33
第三章 史蹟遺址調研成果之盤點與綜整	47
第一節 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	47
第二節 四草砲臺與荷蘭海堡	52
第三節 荷蘭商館	72
第四節 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	75
第四章 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之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	81
第一節 數魚歌文化	81
第二節 洪祀信仰文化	83
第三節 台江飲食文化	89
第五章 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	92
第一節 有形文化資產之執行策略	92
第二節 無形文化資產之執行策略	103
第六章 辦理專題講座與專家座談會議成果	110
第一節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	110

第二節 專家（含地方耆老）座談會議成果.....	115
第三節 專題講座調查回饋與訪談分析.....	122
第七章 與本案相關之中外文書目.....	124
第八章 結論.....	135
附錄.....	142
附錄一：計畫案期中審查會議紀錄與回應綜理表.....	142
附錄二：計畫案期末審查會議紀錄與回應綜理表.....	147
附錄三：「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講義.....	152

圖次

圖 1-1：台江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分區計畫示意圖（陸域）	3
圖 1-2：古台江內海，約繪於 1626 年左右	4
圖 3-1：土城仔城西街三段 1 巷的竹筏港水道	49
圖 3-2：疑似「釐金局港仔寮分卡」位置	50
圖 3-3：疑似釐金局遺址所在處	51
圖 3-4：四草綠色隧道被誤為竹筏港水道	51
圖 3-5：根據祈禱藻建議所描繪的砲墩構築圖	54
圖 3-6：根據姚瑩描繪的砲墩構築圖	55
圖 3-7：改用石壁後的炮臺牆垣剖面，石填夾牆的形式	56
圖 3-8：民國 52 年臺南市長辛文炳題立的「四草砲墩沿革碑」	57
圖 3-9：民國 60 年代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58
圖 3-10：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59
圖 3-11：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59
圖 3-12：清末安平大港與四草湖附近圖	61
圖 3-13：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	62
圖 3-14：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中的四草砲臺	63
圖 3-15：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為底，疊合今圖	63
圖 3-16：四草砲臺位置圖	64
圖 3-17：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65
圖 3-18：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66
圖 3-19：民國 52 年「海堡沿革碑」	68
圖 3-20：挖掘所得的海堡土牆遺構	70
圖 3-21：民國 105 年複刻「海堡沿革碑」及 106 年題立「荷蘭海堡遺址碑」	71
圖 3-22：四草綠色隧道內的「海堡遺址」標示牌	71
圖 3-23：Pedro de Vera 所繪的「艾爾摩莎島荷蘭人港口描述圖」	73
圖 3-24：19 世紀末熱蘭遮城城跡之一	74

圖 3-25：19 世紀末熱蘭遮城城跡之二	74
圖 3-26：鹿耳門聖母廟設置之「鹿耳門原址天上聖母遺蹟紀念碑」	76
圖 3-27：鹿耳門天后宮在廟地窟仔設置「鹿耳門天后宮遺址」標示牌	77
圖 3-28：17 世紀大員港道荷蘭歷史沉船遺址敏感區示意圖	80

表次

表 2-1：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人文史蹟類調查研究計畫	7
表 3-1：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的變遷	70
表 4-1：台江地區的洪惠信仰	82
表 5-1：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的文化資產價值	91
表 5-2：四草砲臺的文化資產價值	94
表 5-3：荷蘭海堡的文化資產價值	100
表 5-4：荷蘭商館的文化資產價值	101
表 5-5：鹿耳門古廟的文化資產價值	102
表 5-6：鹽水溪口沈船的文化資產價值	103
表 5-7：數魚歌的文化資產價值	105
表 5-8：洪惠信仰的文化資產價值	107
表 5-9：台江飲食文化的文化資產價值	109
表 6-1：2018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議程	110
表 6-2：2018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重要活動一覽表	111
表 6-3：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專家學者諮詢座談會議程	115
表 6-4：諮詢專家學者名單	116

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

第一章 計畫背景

第一節 計畫源起與工作項目

台江國家公園之成立係以結合人文歷史資源與自然生態資源為其特色，逐年調查區域範圍及周緣之人文發展與文化資源，關注在地歷史文化，如具台江在地特色之數魚苗歌與習俗、洪氾信仰的產生、因地制宜的飲食文化、台江地名的源流等。台江地區過去曾為渡臺重要航道及據點，不同政權在這塊土地上興衰更迭，族群交流互動，豐富這塊土地多面貌的人文歷史。自道光3年（1823）曾文溪氾濫，溪流陸續改道，台江陸浮，影響這塊土地地貌變遷，更讓這塊區域內的人民有著豐富的移墾故事，而眾說紛紜的在地歷史，以及未解的歷史謎團與諸多民間傳說，有待持續從中外文獻蒐羅發掘，進行歷史口述訪談、發展沿革考證。

另為利於全面角度思考文史保存策略，必須盤點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已經完成之文史研究調查報告，整體性地綜整、歸納、分析，提出文化資產保存及經營管理的優先順序，相關法條的權責分析等項，邀集相關機關代表及專家學者進行座談或諮詢，將其意見納入評估，以進一步提出成效評估及未來展望，檢視對瞭解不足的資源或現象須持續調查及關注，以作為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後續中長程人文歷史資源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方向之重要指引依據，提供未來不同類別之文化史蹟之經營管理，予以研議、規劃、保存、活化的方法，並蒐集國內外人文史蹟經營的範例等項為目標。因此本案係作為台江地區後續中長程計畫中，文化、歷史調查及文化資產保存規劃研究方向之重要指引依據。

本案依據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契約之規定，必須執行與完成的工作項目如下：
一、針對台江地區史蹟遺址之文史研究調查報告進行盤點、綜整、歸納、分析，研提具體經營管理之建議。

包括：(1) 竹筏港溪、(2) 釐金局、(3) 四草砲臺、(4) 四草海堡、(5) 荷蘭商館、(6) 古廟遺址、(7) 鹽水溪口沈船等項，進行逐項歷史沿革、史蹟之形式特色及口述歷史等論述，研提具體經營管理之建議。

二、針對園區內之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擬定人文資源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

包括：(1) 數魚歌文化、(2) 洪汜信仰、(3) 台江飲食等，擬定人文資源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

三、研提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

四、辦理專題講座或志工訓練講座（至少一場次）。

五、召開專家座談會議（一場次），邀集相關單位及學者專家進行諮詢及交流討論，承辦單位應備妥包括受邀人員之交通，及提供會議時之茶水、餐點等並注意衛生。

六、蒐集與本案相關之中外文書目，以供本處書庫收藏參考。

七、除上述工作內容外，其他與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應配合辦理事項或是配套措施。

履約工作時程及工作區域及範圍如下：

一、執行期程：契約簽訂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二、工作區域及範圍：台江國家公園所轄區域及其周緣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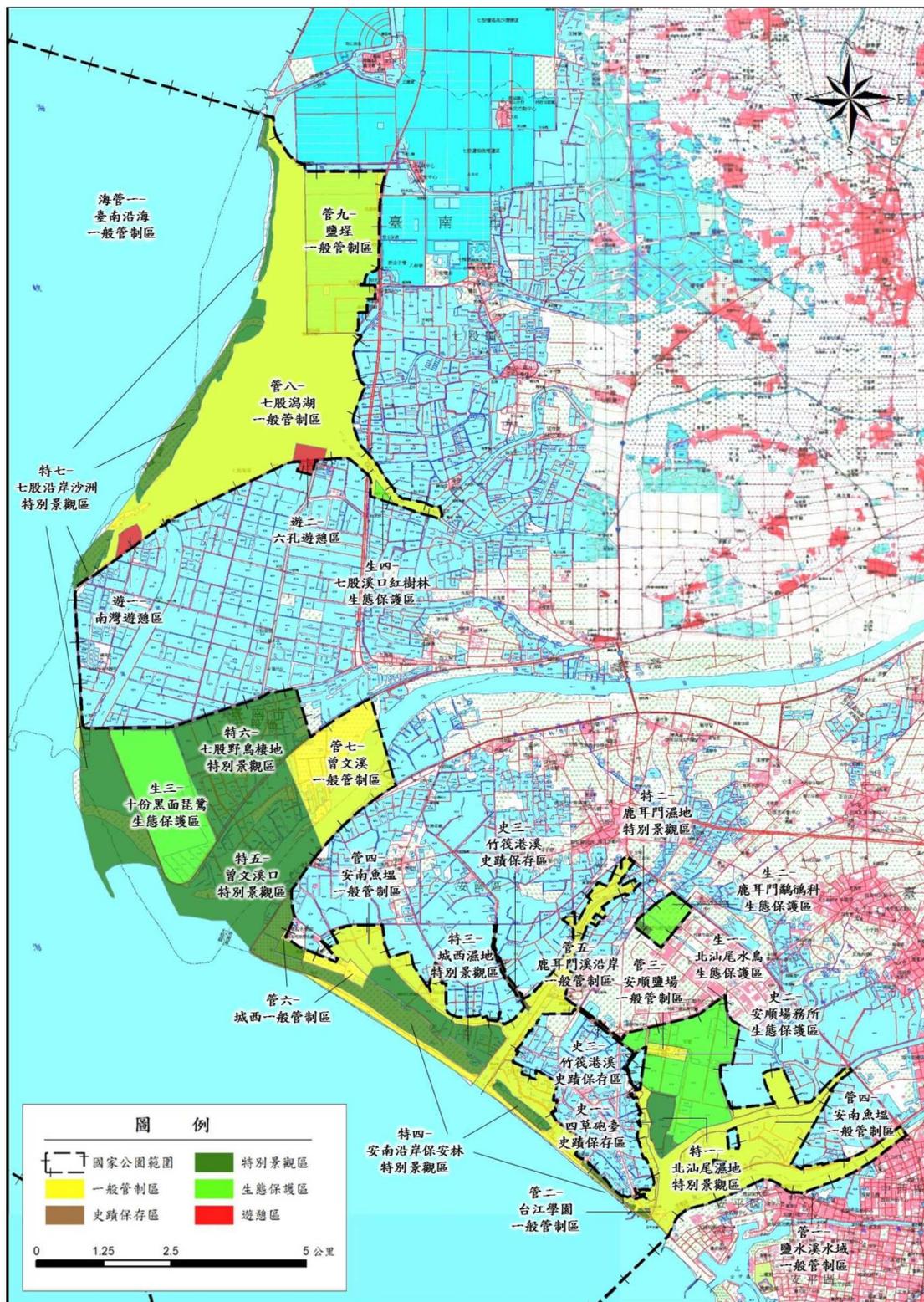


圖 1-1：台江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分區計畫示意圖（陸域）

資料來源：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提供。

至少出現過七個不同鹽場名稱，這些鹽場或因為受到海水暴潮或因溪流改道變化等影響，而有所遷移。包括瀨北場（臺南市南區鹽埕與喜樹之間）、瀨南場（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埔）、瀨東場（原位於高雄市小港區大林蒲，後遷至臺南市佳里區外渡頭，再遷至臺南市北門區永華）、瀨西場（位於高雄市彌陀區鹽埕）、洲北場（原位於臺南市永康區洲仔尾北側，後遷至臺南七股區，再遷至臺南市北門區）、洲南場（原位於臺南市永康區洲仔尾南側，後遷至臺南七股區，再遷至嘉義縣布袋區）、大田場（嘉義縣布袋區）。從以上鹽場的分佈來看，有許多鹽場是位於台江地區。

就養殖漁業而言，臺灣以西南沿海分佈最為密集，產值居遠洋漁業之次。常見的養殖方式有淡水、鹹水與海面三種。淡水養殖以吳郭魚、鰻魚、草魚為主，鹹水養殖以虱目魚、烏魚、文蛤、草蝦為主，海面養殖以牡蠣（蚵）、海鱺、石斑為主。這些養殖水產類，早已成為今日臺灣一般民眾日常生活海鮮類食品的重要來源。養殖鹽田、養殖、掘土挖池引水養魚的水產養殖魚塭等，構成獨特的產業文化風貌，而穿梭其間的交通動線，則構成迥異於臺灣其他地區的交通風貌。

雖然如今西南沿岸豔陽依舊高照，鹽業已劃上休止符，鹽田不再從事生產，鹽工、曬鹽光景不再，但養殖漁業仍然持續發展中，加上台江國家公園不僅擁有國際級濕地的重要生態資源，更具備臺灣漢人移墾歷史橋頭堡的獨特文化資產，同時具備「歷史」、「自然」、「產業」三大文化資源特色，也是臺灣第一座強調與地方「共生」之國家公園。民國 98 年（2009）10 月 15 日台江國家公園正式公告成立以來，即進行台江地區文史資源的調查與應用規劃，委託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執行研究計畫，至今 2018 年，這十年來已累積諸多研究成果，這些研究成果是否已落實執行，需做通盤整理評估其成效，以作為台江地區後續中長程計畫及相關史蹟經營管理的依據。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已執行的調查研究計畫，大致可分為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與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二大類，茲分述如下：

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類

（一）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

藉由理解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之自然環境變遷、史前時期、十七世紀至今之人文歷史變化，該計畫從時間深度與發展過程的動態觀點，擬定人文史蹟規劃的準則。

(二)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

透過考古工作、歷史文獻整理與古今地圖套疊，指出台江內海大概範圍以及考古遺址、歷史遺跡與古港道的位址，並提出立即可行之建議與中長程建議。

(三)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沈船調查評估」

本計畫以文獻史料為基礎進行海洋考古調查，從水域探測報告中，得知先期調查範圍中存在著許多沉埋的目標物，但這些存在於海域內的許多沉埋目標物，到底是否是古沈船或是其他各種的沉海物，在本報告書並未獲得進一步的釐清或說明。

(四)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

該項研究計畫進行 18 世紀至 19 世紀清領時期台江地區自然遺跡及人類活動的情形，分析各項文史地理分佈、數量、環境特色、時空變化等，以作為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資料庫，並將研究成果資料轉化為環境教育之素材，提供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及人文解說教育上之運用。

(五)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

該研究計畫針對台江國家公園內荷蘭時期商館及建築群，以及歷史事件地點研究分析，增進對本區域歷史人文背景之理解，彰顯台江在大航海時期通往世界門戶之重要性，並將研究資源轉化提供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作為未來文史保育、自然環境生態實例解說之活用知識。

(六)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

該研究計畫主要針對竹筏港水道進行完整深入地文史資源調查，經由文獻

資料整理、地圖比對與實地田野調查，以確認竹筏港水道位置，並分析竹筏港水道之興衰與現況。

(七) 陳玉箴「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流」

研究計畫一方面從歷史、文學等相關紀錄追溯台江地區獨特風土與地方重要產業的形成歷程，另一方面透過田野調查搜尋傳統飲食生活的痕跡與現況，包括與飲食相關的日常生活、民俗和宗教信仰等。

(八) 劉正元主持「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

該研究計畫針對顯宮、鹽田、鹿耳、四草、城北、城西、城南、海南等八里內的地名，作一調查研究，並說明荷蘭井、美國塹仔等地名的小故事與由來，予析論此地區的地名都是由漢人命名，地名出現最多者大多與產業、地名地貌、方位等有關。

(九) 劉正元主持「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2/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北古今地名源流調查」

目前仍在執行中(2018/02~2018/12)。

二、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類

(一) 吳新華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

該研究計畫以早期台江內海區域內之虱目魚養殖魚塭為主要範圍，透過田野調查，蒐集虱目魚養殖產業脈絡，包括上游的育苗、中游的成魚養殖、以及下游的消費與通路等相關資料，並提出虱目魚產業已臻成熟、虱目魚養殖產業日已西斜、通路寡占等問題是虱目魚養殖產業最大的困境等結論。

(二)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

該研究計畫主要規劃台江荷蘭商館未來整體營運方案，以彰顯台江國家公園所在的文化資產之獨特性與重要性。提出藉由博物館教育活動之設計，結合周邊相關景點，搭配園區內參觀路線，文創商品的開發設計等規劃方案。

(三)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汜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

針對台江範圍內及周邊內與計畫相關之洪汜信仰之文化資產，進行歷史沿革考證、相關文獻蒐集、信仰形式特色及活動現況調查等工作，用以建立台江及其周緣地區重要之地方發展佐證與資料，並為這些民間信仰發展與活動留下紀錄。

第二章 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自民國 98 年 10 月 15 日公告成立以來，針對台江國家公園範圍內的人文史蹟類執行的調查研究計畫，大至可分為二種類型，一是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是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表 2-1）。為利於全面角度思考文史資源保存策略，需盤點已完成之文史研究調查報告，進行整體性地綜合、整理、歸納。

表 2-1：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人文史蹟類調查研究計畫

項次	主持人	計畫名稱	執行年度
1	翁佳音	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	民國 99 年
2	劉益昌	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	民國 100 年
3	吳建昇	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	民國 101 年
4	王瑜	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	民國 101 年
5	吳新華	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	民國 102 年
6	林孟欣	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 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	民國 102 年
7	許秉翔	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	民國 103 年
8	吳建昇	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 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	民國 103 年
9	鄭方靖	魚唱清明白露間	民國 103 年
10	戴文鋒	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	民國 104 年

		汜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	
11	陳玉箴	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 台江飲食文化源	民國 104 年
12	許獻平	浪花淘盡：台江土地的流光物語	民國 104 年
13	吳比娜	尋訪台江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	民國 105 年
14	劉正元	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	民國 106 年

第一節 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

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方面的計畫，共有《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17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等七項委託計畫成果報告書，茲將各項計畫分成：(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三)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等三項目，分述如下。

一、《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

(一) 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翁佳音。

台江國家公園具有多樣的人文資源及豐富的自然資源，在人文資源方面，因其園區及周緣地區為十七世紀初年以前西拉雅平埔族主要分佈地帶，在十七世紀

族群如荷蘭人、西班牙人、漢人等開始大量來臺之前，臺灣已有更早於數萬年前的史前人類活動，而至今之臺灣原住民之一的平埔族群，因地緣上濱海的因素，與亞洲其他地區的南島語系民族亦有互動關係。此外，台江地區陸域上除史前人類與原住民活動外，也有四百年來許多漢人渡海移民留下的各項史蹟，海域上之黑水溝更為重要之漢人先民渡臺航道，黑水溝內豐富之歷史文化及水下考古資源正代表臺灣先民的冒險患難、勇往無懼之精神，為臺灣開發史上最重要之海洋文化與歷史紀念地。為台江國家公園未來人文歷史保育及景觀之經營管理所需，故在民國99年執行本先期規劃計畫，作為台江地區後續中長程人文歷史資源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方向之重要指引依據¹。

本研究計畫的內容主要分為台江解題、台江變遷概要、台江的人文史蹟資源、台江的無形文化資產等四個部分。研究方向主要是從時間和空間兩個向度的變遷解構台江，並重新建構具有歷史縱深與空間變遷的台江。從原住民族／外來統治者／漢人等三個不同族群的角度重新檢視「台江」。

1、釐清台江的歷史範圍並確立台江做為漢人內陸與外洋之間內海的重要性

台江國家公園劃定的範圍，尤其是陸域部分劃定範圍並非真正文獻歷史記錄的台江範圍，也無法說明整體臺灣人類活動史的「台江」。若從考古學研究的角度而言，台江的前身亦即古台江，當可回溯自全新世中期階段，因海平面穩定，泥沙堆積逐漸使海岸線向西推移，同時輸沙量最大的曾文溪口逐漸向西凸出，配合臺南臺地隆起，逐漸形成向內凹入的海灣——古台江。若從廣義的「台江」而言，此一古代台江亦等同於歷史初期的台江，作為過去人群的內海，並與外洋形成清楚的互動關係，如新石器時代早期大坌坑文化人群，即曾透過此種海岸環境連接澎湖，並與亞洲大陸東南沿海（今福建、廣東）的人群形成複雜的互動關係，亦曾在史前時代較晚期階段透過黑潮與季風所形成的海域交通體系，同樣與亞洲大陸東南沿海或菲律賓地區形成南海互動圈²。

本研究重新檢視「台江」此一名詞的歷史觀念，將「台江」視為一個人類進

¹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0），頁5。

²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7。

入臺灣西南平原的入口，亦即內陸與外洋之間的內海。台江區域是今日臺灣成為漢人世界裡最重要的出入口，也就是說漢人透過台江進入臺灣，進而形成當代臺灣的漢人社會，所以台江的意義是一個趨近於歷史紀念地的國家公園，當然就必須深深考慮設立這個國家公園的意涵何在。從文獻耙梳以及目前對台江的理解，我們可以說台江其實扮演著臺灣所在這塊土地上國家的主體性，也就是國家意識的重要場景；其次，整體台江的發展過程也是臺灣歷史的發展過程，這扮演著國民歷史意識培養的重要意涵；再者，台江的變化過程隱含著臺灣這塊土地在漢人大量移入以後土地變遷的過程，此一過程說明土地和人之間的關連，亦即人與土地相處的倫理，所以台江也扮演著臺灣人民土地意識扮演的角色³。

2、探討台江（動態或不同階段的）變遷

將台江視為一個動態的觀念，以台江做為過去人類從海域進入臺灣西南平原的入口，因此台江可以有不同階段的狀態，就目前學術研究所知，從全新世中期以來，海水面逐漸穩定之後，西南平原地區即已穩定發展，逐漸形成海岸平原，並向西擴張，此一過程伴隨人類活動，因此形成從史前時代到當今台江變遷與人類互動的過程。

3、陳述台江的人文史蹟資源

以十七世紀以來做為臺灣歷史重要海域的台江為範圍，爬梳在此海域內各類型的人文史蹟資源，計有：十七世紀以來台江海岸變遷過程及其可能遺留的自然遺跡；台江海域與週邊地區的歷史遺跡，其中重要的部分包括熱蘭遮城、海堡、赤崁樓以及安平灰窯等相關的遺址古蹟；清道光3年（1823）台江變遷後的歷史遺跡，當與台江十六寮到二十七庄的變遷具有密切的關連，例如與此階段安平特別有關而經指定登錄的文化資產包括安平小砲臺、原英商德記洋行、原德商東興洋行、原安平港導流堤南堤、原臺南運河安平海關、原臺南運河海關、原安平鹽田船溜暨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出張所等；台江內海之外側，主要的海域文化資產最可能在於早年的海域沉船⁴。

³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100。

⁴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59-64。

4、蒐羅台江的無形文化資產

依民國 94 年 10 月 31 日修訂公告的〈文化資產保存法〉，無形文化資產是指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美術、民俗及有關文物⁵。在這單元中研究團隊蒐列並簡述七股地區、安南地區、安平地區和臺南南區等四大區塊的重要風俗、民俗及信仰活動；傳統表演藝術則將重點放在與台江關連密切的「傳統民間藝陣」部分，列舉較具代表性之藝陣，以見其梗概。並蒐列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傳統詩以及俗諺資源概況；傳統詩的部分就明鄭以降以迄近代，詩人對台江內海及其周邊地區的描述，分為台江陸浮前與台江陸浮後等二個時期來抒論；俗諺則蒐列七股地區、安南地區、安平地區和臺南南區等四大區塊的俗諺並簡述其意，以充分顯映台江內海及其周邊豐富、多元的在地文化，傳達民間底層的活力與張力⁶。

(二) 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1、規劃準則

本計畫重新檢視國家公園已有的資料和已公布的施政方向，基於國家公園的理念，並以自然與人群互動的史觀做為主軸，重新思考台江的意涵，提出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之各項概念與方向準則，以作為台江國家公園未來在人文歷史研究領域上的長遠規劃藍圖。

藉由理解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之自然變遷、史前時期、十七世紀至今之人文歷史變化，該計畫從時間深度與發展過程的動態觀點，認為人文史蹟規劃的準則至少應考慮以下幾個方向規劃著手：

- (1)以十七世紀台江為主軸作為國家公園現有範圍外之思考範疇。
- (2)保存不同時期台江的自然遺產。
- (3)保存從史前到當代人地互動的動態演變過程。
- (4)因應氣候變遷所採取之對策。
- (5)解說教育體系之人文意涵。
- (6)管理維護之原則。

⁵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法規會編》，(臺北市：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7)，頁 9。

⁶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 66-85。

(7)合作經營之原則。⁷

2、三階段研究方案

以上這些準則也成為國家公園爾後經營之重大方向，該計畫並針對日後台江國家公園的整體概念，以 10 年為期，提出短、中、長期三階段研究方案之建議，以逐步釐清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的人文歷史脈絡發展⁸。

(1)短期（1~4 年）計畫

短期以基礎資料的建立為主，雖然台江區域已有許多研究資料，但針對台江國家公園設立主軸的十七世紀台江的相關研究，此類研究大多以整體國家公園範圍及周緣地區做為研究範疇，屬於比較統合性的研究。

(2)中期（5-7 年）計畫

中期計畫則以前期已進行之調查研究，選擇以國家公園未來經營管理較為重要的部分進行深入之調查研究，且可以單項進行深入研究。

(3)長期（8-10）計畫

長期計畫針對前二期研究計畫執行後檢討研究方向，並訂定可能的研究方向，其方向應以文史資源之管理維護、環境教育為主題，並根據前二期研究尚未明瞭部分持續進行研究。

3、旅遊規劃建議

(1)歷史場景的環狀旅遊動線與單獨據點的深度旅遊

以台江國家公園為軸心的歷史場景，將可擴及十七世紀的台江周邊區域，透過調查與研究之後，可以在諸多歷史場景所在位置，給予小規模之整理，而後規劃出重要的動線，例如以鄭荷之戰做為歷史場景的旅遊動線，就可以考慮鹿耳門港口、洲仔尾登陸地點、赤崁樓、北線尾、熱蘭遮城的環狀動線。當然也可以單點規劃深度旅遊，例如熱蘭遮城、臺鹽辦公室及碼頭以及目前已有的竹筏港等，均可做為單獨據點的深度旅遊。

(2)與臺灣歷史博物館和臺南市互為表裡的旅遊方式

⁷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 101。

⁸ 翁佳音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頁 103-114。

台江國家公園主要的歷史場景，除了在國家公園管理範圍內的小部分以外，其他大多位於臺南市（包含今臺南縣市）境內，因此如何與地方政府的文化資產動線連結，以時間變化做為主軸思考從臺南市或從國家公園不同方向出發的旅遊動線。其次，臺灣歷史博物館展覽的內容，絕大部分與台江具有密切關連，因此可與臺史博相互合作，互為表裡，以臺史博做為博物館資料中心，以台江國家公園做為現地場景，形成時空交錯的旅遊動線。

(3)以台江為中心輻射擴展至周圍歷史場景的旅遊方式

臺灣早期漢人開發歷史，係以台江周邊區域為中心，向外擴散至鄰近地區，未來可以規劃較為長程的歷史旅遊動線，以台江為中心向外輻射，例如考慮早年官道系統，從台江國家公園南側北線尾旁的大港進入台江周邊的安平、府城越過柴頭港、洲仔尾，今日南科附近一路向北到達已經成立的倒風內海故事館，再穿越倒風內海週邊的茅港尾、鐵線橋，最後抵達諸羅，亦即今日之嘉義。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檢討

台江國家公園自民國 98 年 10 月公告成立以來，施政方向即以該規劃準則為基礎；短、中、長期三階段研究方案，已相繼完成或持續進行中。旅遊規劃的部份，台江國家公園規劃了半日遊、一日遊、二日遊的行程以及單車旅行；台江單車道之旅，包括漁鹽白金之旅、國境之西之旅、四季黑琵之旅、人文史蹟之旅等四條路線；並在相關景點設置導覽解說牌，藉由這些行程的規劃，串聯台江的自然與人文景點。

二、《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劉益昌。

本研究計畫係延續「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的研究成果，主要以十七世紀的古台江內海及周緣地區為主軸，透過考古工作、歷史文獻整理與古今地圖套疊，指出台江內海的大概範圍及考古遺址、歷史遺跡與古港道的位置，並提出立即可行之建議與中長程建議。本研究內容主要分為文獻所載十七世紀的台江內海、十七世紀台江古海岸線的追尋。

1、從歷史發展的角度將十七世紀分成三個重要段落

將整個十七世紀分成三個歷史階段：1601～1624 年為原住民自主時期，1624～1682 年為世界貿易體系時期，1682～1699 年是大清帝國國內時期；這三大階段適足以說明台江內海在臺灣歷史中的地位，本研究即以十七世紀的台江內海做為研究的對象⁹。

2、台江自史前時代到十七世紀末之回顧

台江此一區域的歷史發展背景從史前的遺址分佈、原住民聚落位置，到荷蘭統治時期、明鄭以至清代初年，從文獻的整理梳理出台江區域人群生活的大概輪廓¹⁰。

3、推測十七世紀古台江的大略範圍

根據歷年來學者主要的古今地圖的套疊成果，進行田野調查與考古鑽探的工作，將數位化古地圖的現代技術、田野現地調查、考古鑽探統合，試圖找出十七世紀古台江的大略範圍¹¹。

(二) 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1、重要發現

本計畫透過考古工作、歷史文獻整理與古今地圖套疊的成果，大致有幾項發現：

- (1)十七世紀台江內海在將軍溪口到今日大寮大排¹²之間的範圍，與今日的海岸周邊的漁塭、水體相比較，差距不大。可能因這段海岸線沒有大河道改道經過、沖積有關。

⁹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1)，頁4。

¹⁰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頁17。

¹¹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頁181。

¹² 七股區大寮大排長度約8.1公里，由主流大寮大排與支流七股大排匯流而成，流經佳里、七股等區，最終匯入嘉南大圳南幹線。

- (2)在今日劉厝大排¹³至鹽水河流域之間經歷數次古曾文溪的改道、氾濫，造成此區段的考古史前遺址歷史遺跡可能深埋在地表下四、五公尺之下。
- (3)今日鹽水溪西側、臺灣歷史博物館所在的五塊寮一帶，很可能在十七世紀時為古鹽水溪之出海口，而今臺 19 線道路可能為長條狀的沙洲。
- (4)今日臺南市區的海岸線可能沿著西門路的一排十七世紀時所建之西向古廟。
- (5)今日臺南市南區的鹽埕、瀨口一帶為十七世紀的鹽場，在臺南機場西側也可發現大範圍的考古遺址。¹⁴

2、中長期建議

該研究計畫經過文獻整理、田野調查與考古鑽探，得到一個大略的古台江海岸線範圍。雖然限於能力和時間，難以去推斷一個非常詳細的台江古海岸線面貌，基於讓生活在其上的人感覺到自己與歷史的關聯，而提出後續執行的建議方案¹⁵。

(1)立即可行之建議

以「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所整理、解析之資料為基礎，建立十七世紀古台江周緣範圍關鍵地點之脈絡，進行立牌、立碑，規劃旅遊路線等方式，讓臺灣民眾對於自己的生活圈與歷史有更多的連結，亦可吸引外地觀光人潮。

(2)中長期建議

參考「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所整理、解析之資料，並可與在地之成功大學、臺南大學等學校合作，邀請學者及在地文史工作者，以建立「台江學」為目標，研擬「台江歷史」、「台江考古」、「台江地理」、「台江社會產業」等規劃。延續該研究從十七世紀起，十八世紀、十九世紀以至近代的台江研究，

¹³ 西港區劉厝排水流域主流長度約 15.5 公里，流域面積約 38 平方公里，係由主流劉厝排水與支流七股排水及大塹寮排水匯流而成，流經佳里、西港、七股等區，經七股瀉湖入海。

¹⁴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摘要。

¹⁵ 劉益昌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頁 252。

從不同面向建立起「台江學」，使「台江學」成為一門顯學，以吸引更多專家學者投入此領域。

（三）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檢討

鹽水溪以北台江國家公園的範圍，近年已陸續規劃旅遊路線並設置解說牌，為鹽水溪以南的鹽埕、瀨口一帶，因不在國家公園範圍內，所以尚未有相關的旅遊指示系統。

近年來陸續執行完成的自然、人文領域的調查研究，是「台江學」的重要基礎，未來如能建置完整的台江資料庫，必能成為「台江學」的研究中心。

三、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

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王瑜。

台江國家公園的環境條件與資源極富人文歷史色彩，除考量保護自然濕地生態系統的完整性之外，國家公園劃設的重要原則特別考量了**海洋文化遺產的潛在價值**，例如漢人先民渡臺古航道等。台江地區豐厚的海洋文化和歷史背景資源，是臺灣島海域史研究的重要的發展方向。因此，台江國家公園的設立實肩負著落實歷史與國土核心價值的意義。依循上述政策性原則，進一步思考台江國家公園內所潛藏的「**海洋文化資產**」，以及這些文化資產之「價值」與「再現」的問題，因此在民國 101 年（2012）委託進行本先期評估調查計畫。

本研究計畫的內容主要分為荷蘭東印度公司檔案資料彙整、鹽水溪南堤地表調查、鹽水溪下游出海口段水域聲學探測、鹽水溪河道鑽探與分析。

1、1602 至 1662 年間 14 筆沉船事件之文獻資料比對

按《17 世紀臺灣海峽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型態與分布》中所取得資料顯示，在 1602 至 1662 年間，臺灣島嶼西南部沿海，自嘉義東石以南，經臺南沿岸至高雄旗津、屏東小琉球與車城水域，共計有 14 筆沉船事件。其中近 6 成計 8 艘古荷蘭船可能仍沉埋在今日台江國家公園範圍附近。本文對相關文獻資料進行比對

之後，呈現 8 筆船難紀錄描述了公司船隻在 1620 至 1662 年間在大員港周邊，因為海象、人為因素、海戰或不明原因遭難¹⁶。在大員港附近有 1623 年 VALK(老鷹號)、1656 年 MAARSSSEN(馬爾森號)、1661 年 IMMENHORN(依門荷恩號)及 KOUDEKERKE(科德克爾克號)等 4 艘古荷蘭沉船事件¹⁷。

2、本計畫進行地表調查

地表調查主要是鹽水溪南堤至州平路一帶，也就是今日的「安平湖濱水鳥公園」¹⁸，此處在 17 世紀是熱蘭遮城所處的古沙丘濱水帶，沙嘴可能在這個區塊內轉延伸向南，此區域自昔日「安平海關」今日「王城路以西」在 19 世紀末期已經明顯淤淺成為泥灘區，中間尚存殘餘水道仍供航行，現代鹽水溪出海流向已經成形。1623 年的老鷹號遭風擱淺翻覆於大員南邊的「入口」，此區應為老鷹號沉沒的敏感區¹⁹。

3、大員港道的 4 艘沉船作為主要探測目標

本計畫先期調查區域範圍主要以熱蘭遮城所在位置北側港道為主，為今日鹽水溪下游出海口段水域，以地層剖面儀與側掃聲納系統為主，並以 17 世紀中期荷蘭東印度公司在大員港道的 4 艘沉船為主要探測目標²⁰。

(二) 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1、探得許多非自然沉積現象的沉埋反射訊號

集中在安北路與民權路四段交接處，至安北路 146 巷以北之間水域。此地區

¹⁶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2)，頁 23。

¹⁷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26-28。

¹⁸ 坐落於鹽水溪南堤出海口，位於「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北界，鹽水溪、嘉南大排的淡水在此與海水匯流，原本是公有棄土場與違法魚塭的所在地，經規劃後成為一處綠意盎然的水鳥公園。公園內規劃了許多「賞鳥臺」與「觀景臺」。

¹⁹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33。

²⁰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41。

是熱蘭遮城東北側與大員市鎮之間的水域，也同時是鄭成功驅荷之役時重要的海戰場之一。1661 年 9 月 16 日柯德克爾克號在此區遭鄭軍炮火攻擊爆炸至沉²¹。

2、該計畫提出三建議

(1)劃設古船遺址敏感區

針對研究成果中已經表列出台江國家公園範圍附近 17 世紀古荷蘭船難紀錄以及分布區塊畫設古船遺址敏感區。

(2)針對已發現敏感區域進行考古試掘

持續性地針對大員港其他敏感區空間進行不同調查策略的探測工作。針對今年已經探測得沉埋訊號與金屬物質的目標範圍，進行初步的考古試掘工作。這是唯一能突破對歷史水域點狀理解侷限的方法。

(3)海洋文化資產長期研究

觀察世界各國海洋文化資產保護工作發展的模式。我們深知要保護臺灣海洋文化資產的工作，仍需要許多條件才能順利展開。例如，若能形成國家政策、穩定經費來源、有政府機關間的縱橫向支持，如此長期進行才有可能會有好的研究成果，如此才可能形成良性的發展循環。海洋文化資產的研究應納入國土資源的一環，有完整的近中長程發展規劃，穩定的實踐，才有可能達成深化國土核心價值的目標²²。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2017 年 12 月 7 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之「大員港水域水下文化資產遙測探勘計畫」，委託曾經主持「淡水河口古沈船初勘作業計畫」的自強工程顧問公司董事長賴澄漂先生擔任本計畫主持人，2018 年 2 月 28 日已完成「大員港水域水下文化資產遙測探勘計畫」，有了初步探勘成果之後，2018 年 2 月 7 日由「中研院人社中心亞太區域研究專題中心海洋史研究」主辦一場講座，邀請賴澄漂先生主講：「從 3D GIS 技術結合古地圖探討大員港之地理變遷」，中研院人社中心兼任

²¹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75。

²²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77-78。

研究員湯熙勇教授擔任此場講座主持人，其成果可用於日後本處使用於經營管理或文史保育解說之用。

四、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

(一) 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吳建昇。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為全面性整合台江地區的文史資源，以時間作為軸線，探討海岸線的變遷，藉以了解整個區塊人類活動的過程，聚落遺址的形成、產業貿易的發展，以及兩者間的相互關係，分別於民國 99 年（2010）委託進行「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以及民國 100 年（2011）進行「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透過古今地圖套疊方式，配合文獻史料收集與田野調查，已經初步推估十七世紀台江海岸線範圍。在這兩個研究基礎上，對於台江地區的動態變化，認為仍有持續深入研究的必要，因此在 101 年（2012）規劃以十八世紀至十九世紀清領時期台江地區自然遺跡及人類活動，分析各項文史的地理分布、數量、環境特色、時空變化等，期能建置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資料庫，並將研究資料轉化為環境教育的素材，以作為管理處經營管理及人文解說教育的運用，因此執行該項計畫。

本研究計畫的內容主要分為以古今地圖回顧台江地形變遷、道光 3 年（1823）以前的台江內海、道光 3 年（1823）以後的台江內海及其周緣漢人世界的建立與變化、台江地區文化史蹟調查重點與建議、結論與建議。

1、台江相關文獻與各種地圖資料之分析比對

從與台江相關的西方古地圖、原臺南縣各時期輿圖之研究探討臺南沿海的地形分區與形成過程，針對文獻與各種地圖資料進行分析比對，整理曾文溪歷次改道情形²³。

2、台江內海浮覆前後之分期

²³ 吳建昇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2），頁 13。

清道光3年(1823)7月由於連日豪雨成災，造成灣裡溪(曾文溪)上游因山洪爆發、溪流改道，在今安定蘇厝甲一帶沖潰堤防，直入台江內海，洪水挾帶泥沙、土石，促使台江水體大幅消失，台江內海淤浮，幾乎被泥沙淤積成一大片的海埔新生地，造就今安南區大部分的土地，也成為日後移民拓墾發展的場域。

本計畫即據此一地理變遷的發展，將十八至十九世紀台江地區的人文歷史調查以道光3年(1823)灣裡溪(曾文溪)改道，造成台江內海大規模浮覆為斷限，分為前後兩個階段進行探討：

(1) 台江內海浮覆以前(1700~1823年)

探討台江內海周圍的海岸線變遷之外，也論及政治上官府的規劃與安排、社會上漢人主體社會的確立、經濟上土地經營與爭墾衝突，以及有關府城商業經濟、五條港與內海海道、地方宗教信仰的發展等議題。

(2) 台江內海浮覆以後(1823~1900年)

探討曾文溪兩次改道對地方居民與官府的影響、台江海埔地的開墾過程、二次移民聚落的發展、西港香與保生大帝信仰圈的形成以及開港後對台江周圍發展的影響。²⁴

3、論述曾文溪改道前後階段的歷史發展過程與文化變遷

研究內容從漢人拓殖與二次移民、府城與內海、港口與海道、漁塭、鹽田與農地拓墾、郊商與洋行、武陣與船堅砲利、漢人廟宇與西方宗教等八個議題，來論述曾文溪改道前後階段的歷史發展過程與文化變遷狀態²⁵。

4、文化史蹟調查重點之提出

以港口與港道的變遷、聚落位置與人群關係、產業與經貿活動等提作為文化史蹟調查的重點。

(二) 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本計畫研究團隊綜合文化資源調查結果，提出二項建議：

²⁴ 吳建昇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頁89、117。

²⁵ 吳建昇主持《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頁206-240。

1、主題性研究

以專題的方式進行研究計畫的規劃，並建議之主要研究方向與議題有：針對七股、西港與洲仔尾地區的港口與聚落發展，鹿耳門古廟遺址調查，臺南地區與台江內海的宗教信仰研究。

2、跨單位展示、遊憩資源整合

建議與臺南市政府、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等相關單位進行資源整合。

（三）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該計畫以港口與港道的變遷、聚落位置與人群關係、產業與經貿活動等議題作為文化史蹟調查的重點，而提出進行**專題研究計畫**的建議方案，惟該項內容迄今仍未執行。

五、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

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林孟欣。

台江國家公園所在之台江地區是臺灣歷史上重要的對外門戶，16 世紀中葉後，各國人士由台江地區進入而來到臺灣。1624 年荷蘭東印度公司透過原在此區貿易的中國商人牽線，來到大員建立貿易據點。荷蘭人在此建立城堡及規劃市鎮，38 年的統治，荷蘭人遺留相關的建築群，例如北汕尾的商館和海堡，大員的熱蘭遮城、烏特列支堡、大員市鎮，及赤嵌普羅民遮城等地，均有當時荷蘭人建築物坐落之記載，非常豐富。本計畫擬進行台江國家公園範圍內荷蘭時期商館及建築群，以及歷史事件地點之研究分析，增進對本區域歷史人文背景之理解，彰顯台江大航海時期通往世界門戶之重要性，並將研究資源轉化提供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做為未來文史保育、自然環境生態實例解說之活用知識。因此，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於民國 102 年（2013）委託進行該項研究計畫。

本研究計畫的內容有前言、荷蘭人來臺背景介紹、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研究分析、荷蘭人離開後的台江雙城。

1、荷蘭人建立臺灣成為與中國貿易的轉運站、連結到世界的商業網絡中

荷蘭人佔領臺灣主要是兩個目的，首先是戰略的重要性，即作為軍事基地以攻擊他們的伊比利半島敵人和阻止中國戎克船航行到馬尼拉。其次是商業原因：將臺灣建立成與中國貿易的轉運站，且使這項貿易連結到世界的商業網絡中。中國帶到臺灣的主要商品是荷蘭人長久以來期望於中國大陸取得的：生絲、金、糖與瓷器。因此臺灣成為一個中國貨物、日本銀與銅、東南亞香料與其他商品的分配中心²⁶。

2、荷蘭「商館」為其與中日商人交易的處所

其二、荷蘭人在臺灣最早的建物記載，是 1624 年建於北線尾的「商館」。所謂「商館」是指荷蘭人設置用以跟外界交易的處所，特別是跟中日商人做交易。根據江樹生教授的看法，荷蘭東印度公司在臺灣為了安全考量，不在城堡內裡跟「外國人」交易，而在城堡外設立交易的場所。但這種場所在臺灣的主要空間是存放貨物的倉庫，因此 VOC 檔案大都稱之為「倉庫」²⁷。

3、目前僅留荷蘭建物殘蹟較完整者

目前荷領時代荷蘭人所留的建物，還能看到較清楚殘蹟的僅剩熱蘭遮城（Zeelandia）與普羅岷西亞城（Provintia）。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本研究計畫針對台江國家公園內荷蘭時期商館及建築群，以及歷史事件地點研究分析，增進對本區域歷史人文背景之理解，彰顯台江在大航海時期通往世界門戶之重要性，並將研究資源轉化提供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做為未來文史保育、

²⁶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3），頁 17。

²⁷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42。

自然環境生態實例解說之活用知識。

1、荷蘭時期商館及建築群

透過本案的研究成果，可知荷蘭人最早在台江地區所建的建築物是北線尾的「商館」。1624 年荷人來臺之初，先在北線尾設置商館及漢人居住區。次年因北線尾居住條件不佳，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往台江內海對岸的赤崁，同時於該地規劃興建普羅岷西亞市鎮。1626 年因赤崁地區瘧疾流行，再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回北線尾。1628 年再度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往大員的一鯤鯓。商館一開始先是在城外，大概在 1635 至 1636 年間在外城興建一個兼有長官居處跟儲存貨物倉庫功能的長官公署，功能同於所謂的商館²⁸。

2、探討荷蘭人離臺後的熱蘭遮城與普羅民遮城

台江地區漢人的聚落與社會發展，是一個由安平地區轉往赤崁也就是府城地區的一個歷史過程。安平地區到清代時期發展成了臺南府城地區一個聯外貿易的港口。原來活躍在台江地區的平埔族群，因為從 16 世紀中葉以後，是面對外人的第一線，17、18 世紀以後許多族人逐漸的被漢人社會所稀釋替換，一部份人且逐漸往近山地區遷徙。透過荷蘭時代台江地區建築群的研究，我們在台江地區這塊最早面對外人的歷史舞臺上，我們也看到了臺灣歷史發展的重要軌跡，這也是台江人文歷史研究所彰顯的重要價值與意義所在²⁹。

3、後續研究與建議

本計畫主要鎖定在 17 世紀台江地區的荷蘭相關建築群調查研究，並提出三項建議供後續探討：

- (1) 持續探討瞭解 17 世紀以後這些遺址的消失、維持、轉變與當代的現狀，可以更看到這些遺址從過去到現在的發展演變過程，在解說時，也較能拉近與當代社會大眾的距離，不會覺得是過去發生的事，過於遙遠陌生。

²⁸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77。

²⁹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77。

- (2)台江的研究後續可擴大瞭解此區的原住民、漢人與荷蘭人的關係，也就是說透過荷蘭人遺跡的調查，凸顯了臺灣早期歷史的世界性外，如何結合在地性也是一個該思考的角度。例如原住民、漢人在此區留下與荷蘭人互動的歷史、信仰與傳說的收集調查是後續可進一步從事的研究計畫，除了可彰顯臺灣本地社會的主體性，瞭解「臺灣角度」的異文化相遇歷史外，亦有助於後續管理處文史導覽解說的趣味性與在地性。
- (3)初步完成對 17 世紀荷蘭商館設置過程與位置的考訂。未來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若有計畫重建荷蘭商館，按目前所保留相關文獻資料及參考圖像，以 1635、1636 年在熱蘭遮城外城所興建完成的「長官公署」最具可能性。台江歷史與自然的展示場所規劃，管理處可考慮在累積足夠的研究調查與資源後，設置一固定的場所，針對台江的歷史人文與自然生態做長期性的展示，這個場所或可考慮就是未來可能規劃重建的荷蘭商館。³⁰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為呈現該地區完整的文化面貌，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於民國 103 年（2014）9 月 4 日到 6 日特別辦理「臺灣荷蘭商館整體規劃國際研討會暨工作坊」，邀請曾是 VOC 於亞洲貿易據點之日本、泰國、印尼及馬來西亞等國學者專家蒞臨分享他們的經驗，透過各國 VOC 商館運作經驗，思考臺灣未來如何呈現商館復原、文化旅遊與在地的發展面向，以增進國民對本區域人文歷史之理解，瞭解商館古蹟活化及經營方式，進而支持台管處進行各項保存與維護發展工作。

並促成 民國 104 年（2015）在印尼雅加達召開第一屆「Dutch Trading Post Heritage Network Meeting」，台管處派代表出席簽署「Dutch Trading Post Heritage Network Agreement」成為創始會員，VOC 網絡正式結合運作。

民國 107 年（2018）9 月 14 日到 15 日與臺灣歷史博物館結盟辦理「荷蘭東印度公司研究網絡（VOC Network）年會國際研討會」。

³⁰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78。

六、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

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

(一) 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吳建昇。

竹筏港水道因通行「竹筏」而得名，清領時期因國賽港距臺南府城頗遠，商船卸貨後，商品運送至府城尚需輾轉經鹿耳門、四草湖、安平、五條港等處。原本以鹿耳門為貿易港口的「府城三郊」，為力圖延續府城貿易與政經地位，投入大量金錢、資源經營一條人工運河「竹筏港水道」，是臺灣史上少見的人工運河工程。日治時代以後，因航運及交通功能消退，竹筏港已走入歷史之中。近年來在政府與觀光業者的經營下，使得竹筏港知名度大增，在四草大眾廟後，號稱竹筏港的「綠色隧道」更成為臺南濱海觀光的亮點，係台江國家公園極具魅力的風景點。然而「綠色隧道」是否是竹筏港的水道呢？由於竹筏港水道為台江陸浮前後重要交通與商業要道，也是台江國家公園內重要的歷史場域，兼具觀光及文化價值，所以值得進行史蹟保存與深入研究，因此在民國 103 年委託進行該研究計畫。

本研究計畫的主要內容有歷史文獻中的竹筏港、運用古今地圖淺析竹筏港水道、竹筏港水道沿岸周圍³¹。

1、從歷史文獻探討竹筏港

從歷史文獻探討竹筏港開鑿的歷史背景、竹筏港水道的後續發展、台江浮覆後的商貿發展、竹筏仔賊的出現、竹筏港的沒落與近年來的再發展。

2、竹筏港水道位置與國賽港地名在多幅地圖中呈現

延續過去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與研究報告，藉由多張不同時期的西方古地圖分析發現，竹筏港水道位置與國賽港地名在多幅地圖中呈現，代表竹筏港水道與國賽港的重要。

³¹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4)，頁 11。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該研究計畫主要針對竹筏港水道進行完整深入地文史資源調查，經由文獻資料整理、地圖比對與實地田野調查，釐清竹筏港水道位置，並分析竹筏港水道之興衰與現況，提出調查研究成果：

1、台江內海浮覆使得鹿耳門港口功能喪失

清道光3年（1823）的大風雨使得台江內海浮覆，鹿耳門港口功能喪失，在府城西側海岸可供船隻停靠的港口有國賽港、鹿耳門港、四草湖、安平大港、三鯤身港等五處。

2、竹筏港道曾具有商品運輸功能

竹筏港的主要功能在於作為國賽港與安平大港之間的連結水道，將越洋大商船卸貨的商品運抵安平，在輾轉將商品從安平經由五條港運河（舊運河）送往府城的五條港地區。

3、郊商曾投入大筆資金進行竹筏港道之疏濬

竹筏港因通行竹筏而得名，郊商投入大筆資金進行疏濬及管理工作，除與自身商品輸送有關之外，當時郊商以「萬益館」為名義，大舉投入臺江浮覆地的墾拓，招募墾民來此闢田築塹，將其所屬土地豎立「三郊鹿耳門界」石碑為記，建立龐大的三郊地盤。

4. 竹筏港水道可分三段

該研究將竹筏港水道所經區域分成國賽港區段（在國賽港與曾文溪之間）、土城仔區段（在曾文溪與鹿耳門溪之間）、媽祖宮區段（在鹿耳門溪與四草湖之間等三段，並分別針對其地理環境與行政區域的變遷、周圍歷史場域與文化景觀、周圍聚落的發展變遷等進行完整探討³²。

5、該計畫提出近程與中長程建議

³²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頁175-179。

竹筏港為一條長達 20 公里的曲折水道，橫亙綿延於台江國家公園內，可與鄰近區域進行規劃串聯，使之成為台江文史重點教育的場域，除可活絡地方社區外，也將進一步提升民眾對台江國家公園的了解，因此該研究計畫也提出近程及中長程建議：

(1)近程建議

以竹筏港水道為文史重點教育場域，可以規劃文化導覽培訓；修正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官網有關竹筏港資料；更正四草綠色隧道為竹筏港水道之說法；選擇適當地點設立竹筏港的解說牌。

(2)中長程建議

結合地方與中央相關部門舉辦體育活動，以宣傳並擴大其影響力；將竹筏港水道及其相關文物提報為文化資產，以彰顯其歷史意義；出版相關之導覽摺頁、書籍，並拍攝製作影片；進行後續研究，如竹筏港開鑿確切時間、釐金局形式、檢驗局位置等³³。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該計畫就調查研究成果提出近程與中長程建議，檢視所提內容，目前仍未有具體的執行方案。

七、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流

(一) 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陳玉箴。

台江國家公園及其周邊是臺灣最早發展的地區之一，基於特殊的地理環境、自然資源，以及位居臺灣政治與經濟中心的獨特位置，發展出豐富的生業景觀，也形塑當地極具特色的飲食傳統 (foodways)，這樣的食物傳統成為此區域重要的

³³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頁 179-180。

特產與觀光資源，更因承續了地方社會的民間傳統、知識與技能，屬於臺灣社會「非物質文化遺產」(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重要的一部份，值得重視及保存。因此，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於民國 104 年 (2015) 委託進行本項研究計畫。

本研究內容分別從台江海埔的環境與生業、台江內海飲食傳統的構成、非物質文化遺產視野下的台江飲食傳統等三個面向探討台江飲食文化源。

1、鹽業是十七世紀台江內海的新興事業

為了適應從台江內海到台江地域的環境變遷，人們的營生方式也發生極大轉變。早在荷治時期以前，台江內海即為居住在附近之平埔族西拉雅人的重要生活空間。雖然他們主要是在內海東側之廣大平原上從事稻米、小米等作物的耕種，以及鹿隻的狩獵等活動做為生業，但也不乏在內海採集、捕撈牡蠣、螺貝、水母、蝦子和小魚，作為食物來源之一。其中，稻米、小米是主食品。在荷人的治理下，漁業與鹽業活動也有明顯的發展；鹽業是十七世紀台江內海的新興事業，另一個在荷治或明鄭時代萌芽的產業為養殖漁業³⁴。

2、「吃番薯籤乾配魚」是日常飲食色

長期生活在農業產值低又水旱災頻仍的環境中，台江地域居民的日常飲食不僅簡單、素樸，且明顯反映本地偏重旱地農作與魚、鹽產業之生產結構的重要特徵。在主食方面，大量倚賴本地盛產的番薯，至於副食，則以新鮮或鹽漬的水產品最為重要，形成「吃番薯籤乾配魚」的普遍形式³⁵。

3、飲食傳統異於府城平原或其他山區

以台江飲食文化的具體案例來說，海埔地的特殊地理環境與養殖漁業、旱作、鹽田等可說是此地特殊地理空間與住民共同建構的地景，也產生一套與臺灣其他地區差異顯著的飲食傳統，從日常飲食、節慶飲食到飲水取得方式，不僅跟西部平原或東部山區截然不同，與許多沿海地區亦有很大差異，與鄰近較富庶的臺南

³⁴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5)，頁 17-20。

³⁵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頁 29。

府城人更有著極大差別，換言之，在「空間」、農漁物產的「營養物」範疇都有顯著特色，亦養成了老一輩人較為惜物、保守、堅韌的「意識」，進一步而言可將上述特色發展為兼具文化與經濟價值的文化遺產，並進一步與其他經濟或文化活動結合³⁶。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1、台江地域的飲食文化特色

台江地域的飲食經驗與其他平原地區或城市有著極大差異，充分顯露以漁、鹽、旱作為生業，並經常面臨食物資源、燃料以及食用水等多重匱乏的特殊飲食環境。為了克服嚴苛的環境限制，求取基本的生存需求，本地域的民眾也在食物資源的採擇、食材的處理、食物的烹調與保存等方面，力求各種應變技巧，以及極盡簡約之能事，以致於形成具強烈特色的飲食生活景觀。從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觀點視之，這樣的飲食生活景觀可轉化為當代的文化遺產，一方面作為凝聚社群的共識與基礎，另一方面也有助於地方經濟的發展。並藉由地景、文本、產業、鄉土食、節慶、文化旅遊等六大面向的發展，可把台江飲食文化從源流連結到當代，不僅保留台江的記憶、台江的味道，更可賦予傳統飲食新的生命³⁷。

2、該計畫提出近程與中長程建議

本研究從中檢視、採擷具有文化再現可行性的在地飲食文化傳統，提出了從「非物質文化遺產」視野來保存、重振台江飲食文化的具體建議³⁸。

（1）近程建議

- ①耆老口述歷史的採集、出版：出版台江耆老口述歷史，可及時將地方知識紀錄下來，是十分迫切的工作，亦是文化保存與日後進行轉化的重要基礎。
- ②相關史料或詩文集的出版：本研究蒐集到相當數量與台江相關的史料、詩文，

³⁶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頁 58。

³⁷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頁 77-78。

³⁸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頁 79-80。

可將之整理出版，以便進行鄉土文化的教育、推廣。

- ③「復刻版漁村食譜」出版：如虱目魚菜餚的精緻化與推廣、醃漬魚貝類的精緻化與新菜餚設計，並在其中強化對歷史性的說明及與地方產業的連結。
- ④拍攝、出版台江飲食主題的紀錄片：藉由影像的力量，不僅可補強文字資料之不足，更可再現地方食物技藝，讓年輕一代或其他地區民眾更容易理解與感動。
- ⑤本研究成果可補充目前台江公園管理處網頁較為不足的非物質文化資產相關介紹，可與台江另一非物質文化資產—數魚歌—整合成為台江的文化特色。
- ⑥可將本學術研究成果轉化為科普、史普知識推廣的素材，或用於台江公園管理處 Facebook 經營時分享的台江在地故事。

(2) 中長程建議

- ①救荒野菜知識的彙整或食譜出版與推廣：由於救荒野菜的利用亦屬台江飲食的重要一部份，可進一步將這些野菜資訊整理出版，或以食譜的形式進行教育推廣。
- ②針對「魚塭與養殖漁業」主題，將合適地點規劃為具教育性的觀光地景。
- ③在地方節慶中強化活動多元性，建議可與相關單位如文化部文資局、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等共同合作辦理，例如設計「古早魚食醃漬工作坊」、「當一天魚塭塭主」、「魚塭上的餐桌烹飪工作坊」、「鹽村藝術節」、「復古水果佳餚製作教學」（醃漬芒果魚食）、「台江漁村晚宴」等多樣的節慶活動，使其在辦理活動的過程增添歷史文化脈絡，更能加深對地方知識的珍惜。
- ④文化旅遊商品規劃：例如「虱目魚文化體驗」、「鹽村／漁村生活營」、「水路變遷單車旅遊地圖」、「鹽之路」、「台江宗教民俗體驗活動」等。
- ⑤將詩文集、食譜等轉化為具設計感的文創商品，以達到推廣、宣傳效果。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台江公園管理處於民國 105 年出版《尋訪臺江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一書，藉著地方耆老的口述故事傳承台江飲食文化，透過了解食材的產地、生產方式，重新彰顯台江傳統飲食文化的價值。

第二節 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

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方面，共有《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漁唱清明白露間》、《浪花淘盡：台江土地的流光物語》、《尋訪台江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等七項委託計畫成果報告書，茲將各項計畫分成（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三）研究成果執行情形等三項目，分述如下。

一、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吳新華。

清道光3年（1823）台江內海因淤塞陸浮而逐漸失去軍事與商業價值，此地也由極盛繁華而沒落荒蕪。沒了軍事管制，卻引來了魚、鹽的業者。日本人據臺之後，在這裡開闢鹽田，興建以鹽為原料的化學工廠，大幅度的改變了這裡居民的生活型態。而人類善於利用土地以謀生，內海浮覆地成了發展捕撈與養殖漁業的溫床。其中虱目魚（*Chanos chanos*, Milk fish）從魚苗到成魚，從捕撈、養殖、到販售，整個產業體系就以原台江地區為根據地。儘管養殖虱目魚的利潤有限，但是虱目魚仍然是一般平民百姓的最愛，所以幾經轉折，改變養殖的型態之後，虱目魚的產量仍高居所有養殖魚種的第二名，其重要地位未曾動搖過。正因為虱目魚養殖產業在臺灣有悠久的歷史，正因為虱目魚在臺灣的庶民生活中有著十分重要的地位，正因為虱目魚養殖產業遭遇到外在大環境的巨大衝擊，所以虱目魚產業文化的調查與產業變遷的描述，是有其時間的迫切性。因此，台江國家公園

管理處於民國 102 年（2013）委託進行本項研究計畫。

本研究計畫分別從文獻探討、研究設計、研究結果分析等三個面向探討虱目魚之養殖漁業。

1、虱目魚的養殖從印尼引進古台江內海至今將近 400 年歷史

臺灣水產養殖產業的起源甚早，迄今約有四百年之久。荷蘭人佔領臺灣時期（1624~1661），即從印尼引進虱目魚的養殖，特別是在古台江內海週邊，最為興盛，直至今日，雲林以南直到屏東沿海地區，仍然是虱目魚養殖的主要產地³⁹。

2、描繪出當前虱目魚魚苗產業的變遷軌跡

虱目魚養殖產業的上游為種苗，在這個區塊有三種業者：其一為種苗孵化場業者，其二為種苗進口業者，其三為種苗育苗業者；本研究計畫分別訪談這三類業者，以清楚描繪出當前虱目魚苗產業的脈絡。除此之外，透過養殖業者耆老的訪談，以重建傳統虱目魚苗產業的風貌，以期能串連出整個虱目魚魚苗產業的變遷軌跡⁴⁰。

3、從虱目魚養殖產業的上、中、下游探討虱目魚產業的過去與未來

分別從虱目魚養殖產業的上、中、下游探討虱目魚產業的過去與未來；針對虱目魚種苗產業，包括魚苗繁殖、進口、以及育苗等產業活動，就訪談與踏查結果加以分析討論；針對虱目魚成魚養殖，包括養殖方式、病害防治、飼料、以及捕撈販售等產業活動，根據訪談及踏查結果加以分析討論；以及針對虱目魚產銷狀況，包括通路、消費型態等，就訪談與踏查結果加以分析討論⁴¹。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本研究以早期台江內海區域內之虱目魚養殖魚塭為範圍，透過田野調查的方法，蒐集虱目魚養殖產業脈絡相關資料，包括上游的育苗、中游的成魚養殖、以

³⁹ 吳新華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3），頁 4。

⁴⁰ 吳新華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頁 12。

⁴¹ 吳新華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頁 20。

及下游的消費與通路，而有重大發現⁴²。

1、虱目魚苗產業已臻成熟

全臺虱目魚養殖的種苗年需求量約兩億四、五千萬尾，國外進口與國內繁殖各佔一半。國內虱目魚苗人工繁殖技術成熟，完全取代天然苗，讓傳統的天然苗之捕撈、交易不復存在，數魚苗歌已成絕響。虱目魚苗產業分工細密，從種魚培育、魚卵收集孵化、中間育成、餌料飼料供應等，穩定而平衡。魚苗之搬運由傳統人力挑運，改為車輛載運，供氣方式由人力拍打進步到氧氣、液態空氣，運量及存活率大幅提升。虱目魚苗中間育成時間短，獲利豐，許多淺坪養殖業者專注於中間育成，延續其養殖活動。傳統越冬儲育的「活仔窟」、遮風棚、探更寮等設施已經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七尺深池、環池供氣、池面風車供氣、飼料桶及飼料噴灑等設施。

2、虱目魚養殖產業日已西斜

民國 70 年（1981）以前是虱目魚養殖的黃金年代，之後草蝦單養崛起，吸引虱目魚養殖業者跟進改造魚塭養殖草蝦，民國 76 年（1987）因草蝦病變一夕崩潰，養殖業者回頭養殖虱目魚，導致深堵養殖虱目魚面積迅速擴增，使淺坪養殖逐漸被取代。海水深堵養殖虱目魚雖風味較佳，唯因養殖期間較長，飼料、電費、人工成本較高，而魚價又相同，因此不敵淡水深堵養殖，而賴混養白蝦、烏魚以增加收益，維持生計。深堵養殖因池水過深，日照不足，容易滋生各類藻菌，遂衍生不當用藥問題，雖有生物分解技術或物理淨水方式可以克服藻菌問題，但因成本考量而只有少數業者採用。深堵養殖魚塭單位面積縮小，產量卻數倍增加，因此傳統捕撈工具虱目魚綾無法勝任而改用大型卡網，將魚束入網尾之後，加以電擊，以加速工作流程，卻忽略人道問題以及破壞魚肉風味。虱目魚飼料主要成分均為植物性人類食品的「下腳料」⁴³，基於成本考量，未能以加入虱目魚最佳食物藍綠藻等成分，十分可惜。

⁴² 吳新華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頁 94-95。

⁴³ 工廠經製作生產使用過的殘餘廢料，且無法由工廠再加工為成品買賣的原料皆稱下腳料。

3、通路寡占是虱目魚養殖產業最大的困境

虱目魚肉經生化特性分析，證明是富含蛋白質與胺基酸風味絕佳的珍貴食材，唯因多刺而令許多消費者裹足不前，零售業者與食品業者紛紛研發無刺虱目魚食材以吸引消費者。虱目魚養殖產業主要困境在通路，因養殖面積縮減，養殖產量集中，養殖人口減少，虱目魚大盤商也僅剩五家（舊臺南市的通路商），在寡占的情勢下，養殖業者以及零售商在議價上屬於弱勢，而很辛苦的求生存。

（三）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該研究計畫係針對台江地區虱目魚養殖業過去與現況的調查研究，為了解台江地區虱目魚養殖歷史與文化的參考資料；台管處於民國 101 年（2012）即委託進行《「魚」音繞梁——台江傳統產業無形文化資產聲音採集調查》計畫，隔年執行該計畫。

在這二項調查研究的基礎上，民國 102 年（2013）出版《魚音繞梁——戀唸台江》影音光碟，走訪台江地區魚苗交易真實場景，紀錄 20 多首珍貴的數魚歌與老漁民的生命態度，更邀請金曲獎最佳台語專輯與男歌手得主謝銘祐，結合流行音樂元素創作「魚母知」，詮釋此行業的精神與情感，為傳承傳統文化開啟一道希望之窗。這支影片於民國 103 年（2014）年於全美戲院放映會時已深獲觀影民眾熱烈好評，民國 104 年（2015）10 月於葡萄牙舉辦之「ART & TUR International Tourism Film Festival」影展中，更榮獲最佳人物與地方類電影第二獎⁴⁴。民國 103 年（2014）出版專書《魚唱清明白露間》，將調查成果轉化為環境教育及解說教育的素材。

⁴⁴ 導演陳怡靜與其團隊，運用文獻資料，訪談在地養殖業者、魚苗買賣者，數魚苗之魚工、養殖漁業專家與文史工作者，運用鏡頭紀錄許多漁民與在地養殖漁業之生活場景與土地面貌內涵。本片走訪台江地區魚苗多處交易真實場景，魚苗交易業從繁華一時到日已西山的大幅落差，自然不做作地湧現觀眾眼前。而幾近成為絕唱的「數魚歌」聲音再度因本片拍攝之需而響遍漁村，讓觀眾了解魚苗從自然魚苗到人工魚苗之差異與變化，紀錄 20 多位具有數唱魚苗能力的數魚歌者。影展大會對於「數魚歌」的紀錄採集，與台管處對於文史資源之保存努力與貢獻表示肯定。

二、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許秉翔。

鑑於日本長崎出島及平戶重建荷蘭商館的成功經驗，為地方創造優異的文化環境，提昇地方自明性與觀光主題。因此，民國 103 年（2014）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進行台江荷蘭商館整體規劃之計畫，依據調查研究資料及文獻記錄與考古遺物，再蒐集世界各地商館資料，藉重亞洲其他國家的重建經驗與發展策略，探討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的可行性，並藉由展示館教育活動之設計，結合周邊相關景點，搭配園區內參觀路線，文創商品的開發設計，使模擬歷史情境興建的這棟荷蘭商館建築物，不僅只是一棟吸引遊客參觀的建物，其活化經營的方式，也成為啟動園區內發展觀光旅遊產業的指標性模式。

本研究計畫分別從台江荷蘭商館的歷史研究與文獻收集、亞洲其他地區荷蘭商館興建及再利用之案例研究、有關興建商館及選址之研擬、荷蘭商館興建的效益評、台江地區荷蘭商館之空間規劃、荷蘭商館興建與整體規劃等面向探討台江地區荷蘭商館的保存與推廣。

1、重構荷蘭商館對臺灣歷史的再想像與意義的提出

欲論述荷蘭東印度公司統治時代的建築中心，似仍應以臺灣城或熱蘭遮城為宜。然因公開發表之研究，仍有發揮之空間，也許可先從商館開始建構、或想像還原當時的國際貿易。臺灣本島，直到十六世紀，在歷史文獻上仍曖昧不明，但十六世紀中葉以後，隨著葡萄牙人出現於東亞海域，文獻漸多，華人與日本人來本島的紀錄清晰可見，展開了東亞海上熱絡狀況。儘管如此，我們不得不承認，荷蘭東印度公司的到來，並且在這裡築起商館、倉庫與城堡，臺灣堂堂走向另一個國際貿易的大時代。重構荷蘭商館，對臺灣歷史的再想像而言，意義當然非比尋常⁴⁵。

⁴⁵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4），頁 16。

2、從外國荷蘭商館的復原案例彰顯台江地區荷蘭商館的意義

從日本平戶荷蘭商館、長崎出島荷蘭商館、印尼雅加達商館、馬來西亞麻六家荷蘭商館、泰國班恩荷蘭商館的復原案例，彰顯台江地區荷蘭商館的歷史意義與文化資產價值。例如，平戶荷蘭商館遺址的存在象徵平戶作為平戶時期幕府日本唯一的貿易港之歷史價值，透過遺址保存與商館的復原，方能見證 16~17 世紀大航海時代日本對外貿易的歷史，商館的教育宣導更促使該地歷史的、全國的教育宣導與普及化工作。長崎出島所象徵的是近世到近代日本與歐洲國際貿易的開端，也是日本學習歐洲近代科學並邁向世界強權最初也十分重要的原因，具有極高的國家級歷史價值⁴⁶。

3、提出未來重建荷蘭商館及建築群全貌之初步建議

依「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研究計畫的結論，對於未來重建荷蘭商館及建築群全貌之初步建議，以 1635、1636 年在熱蘭遮城外城所興建完成的長官公署為首要目標，並以興建該建築，藉由探討研究 17 世紀荷蘭時代的歷史遺跡，並瞭解這些遺跡其消失、維持、轉變與現存於當代的現況，並透過這棟建築的建設，幫助國民瞭解臺灣早期的「世界性」，彰顯臺灣本地社會與異文化相遇的歷史，藉由文史導覽解說的趣味性與在地性，強化台江國家公園的文化縱深，以提供國民於歷史教育、生態保育、休閒娛樂的文化價值⁴⁷。

4、提出有關荷蘭商館興建的效益評估

提出有關荷蘭商館興建的效益評估，可提供學術研究、歷史教育、生態保育、休閒娛樂等功能，並充實台江國家公園的旅遊資源，與安平的古臺城殘蹟、市區的赤崁樓，形成臺南市有關臺灣歷史的三大景點⁴⁸。

⁴⁶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 24、32。

⁴⁷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 48。

⁴⁸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 70。

5、荷蘭商館地點與方位的正確性目前的確有困難

臺灣荷蘭商館的興建應建構在建築遺址與確實的建築尺寸規模之考證，也必須確保地點與方位的正確性，但是目前的確有困難。我國應積極從事臺灣荷蘭商館的考古調查，持續從事商館建築的文獻蒐集。從歷史圖文與荷蘭相類似建築來探討臺灣荷蘭商館的建築結構與外觀，並完成相關的考證與模型、圖面的重建作業⁴⁹。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本研究計畫提出下列結論與建議：

1、荷蘭商館基地選址以鹽水溪口處的大員北岸為最佳

在經過第一階段三個地區，以及第二階段五處基地的選址程序之後，本研究認為以鹽水溪口處的大員北岸為最佳。

2、荷蘭商館建築物應定位為「興建」，而非仿古式「復原」

在文獻考據的過程當中，臺灣的荷蘭商館並沒有尋獲確切的材料清單與建築工程原圖，目前依據的多為當時所畫的意象圖或透視圖，故「復原」荷蘭商館的真實性爭議頗多，後人也必須加入相當程度的想像才得以建成此建築物。故本研究建議應為「興建」取向，而非「復原」取向。此定位不但可以避免文化資產真實性的爭議與困境，又可賦予建築師更多的發揮空間

3、空間機能使用應重視文化環境教育、展示的面向，並提升營運計畫執行可行性

在空間規劃所安排的機能當中，文化環境教育、展示的面向為首要。17世紀的貿易史中臺灣所佔的角色主體性要能呈現出來，以增加國民對於臺灣在此航海貿易體系，而隨之而來的戰爭殖民等事件的了解。但展示館花費及維護費用不貲，故也加入台江青年背包客旅店的設置，希望可以兼顧公共利益與市場需求的收益。

4、營運模式以「公辦民營」之委外模式為宜

⁴⁹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 99。

為降低公務預算的負擔，並兼採私部門彈性管理、結合市場需求的優點，故建議應採取「公辦民營」的營運模式，以競標的方式選取提案較優的單位負責營運。一方面，管理處的人力編制不用再為此擴編，另一方面，管理處也可取得權利金的收入予以運用。

5、三點建議

- (1)因應 2024 年荷蘭東印度公司來臺 400 週年，訂定荷蘭商館開館計畫。
- (2)編列預算進行建築細部設計，進一步落實興建進程。
- (3)納入通盤檢討作業，進一步與綱要計畫整合。⁵⁰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地方倡議在台江地區復原荷蘭商館建築物由來已久，消失的歷史建築欲再度「復原」，但是否能原址「重建」？重建物能忠於歷史原貌？未來荷蘭商館不一定需由公部門執行重建，由地方團體接手反倒有發揮餘地，可新建商館，而非仿古式復原，以避免文化資產真實性的困境，又可賦予建築師更多的發揮空間，更能賦予台江歷史文創活力。

三、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

(一) 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戴文鋒。

台江地區自然環境自古就變動劇烈，從注入台江之溪流自上游至中下游浮覆地上，人群的移進移出拓殖過程中，遭受各種考驗，聚落的團結，都反映在信仰與宗教之無形網絡中。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為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地區人文資產，因此在民國 104 年（2015）委託進行本計畫。

⁵⁰ 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 126-127。

本研究計畫的內容主要針對台江範圍及周邊內與本計畫相關之洪氾信仰文化資產，進行歷史沿革考證、相關文獻蒐集、信仰形式特色及活動現況調查等工作。用以建立台江及其周緣地區重要之地方發展佐證與資料，並為這些民間信仰發展與活動留下紀錄。

1、台江因洪水氾濫而產生「拜溪墘」相關祭典、辟邪物與水患口頭傳承

台江內海曾為臺灣西部平原上最大、最重要的潟湖，有多條河川匯入，並從此出海。而特殊的地形與氣候，自古以來在曾文溪不斷改變河道的影響之下，自然環境持續改變，海埔地升起，最後台江內海消失。這樣特殊的土地，在先民移入後長時間的互相作用之下，民間信仰中發展出具當地特色之與洪水氾濫息息相關的信仰儀式——「拜溪墘」及其相關祭典、辟邪物與水患口頭傳承。信仰儀式隱含著過去的聚落遷移史、洪水災難史，及人敬天畏地之精神；為台江地區十分重要的「無形文化資產」。藉由歷史文獻及深度的田野調查來完整記錄相關信仰風俗⁵¹。

2、當地發展出拜溪墘、退洪謝神還願、設置水患辟邪物三種不同祭儀類型

臺灣獨特的地形與氣候，造就溪流容易改道，人們依靠著溪流，卻也同樣的面臨水患的危機，長期的互動之下，形成了特殊的水患祭祀行為；在田調過程，我們可以發現人與水的互動下發展出三種不同祭儀類型：拜溪墘類、退洪謝神還願類、設置水患辟邪物。祭儀的類型與辟邪物的設置，探究形成之因都是洪水氾濫下所產生的⁵²。

3、水患口頭傳承可分成神蹟傳說與俗諺二類

面對溪流氾洪改道卻又無力撼動天災威脅之下，溪流沿岸聚落都產生了民間口傳文學與各種傳說，呈現出人與大自然（溪流）互動下的結果，也是祖先的生活經驗累積，代表著這一地區的歷史文化傳承及共同記憶，從田野調查蒐集的資

⁵¹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5），頁 10-20。

⁵²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頁 48。

料，臺南的水患口頭傳承可分成神蹟傳說與俗諺二類⁵³。

(二) 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拜溪墘及相關還願祭典、設置水患辟邪物都是一個聚落在遭遇水患時而所形成的特殊祭典與風俗。其重點發現有：

- 1、祭典與辟邪物背後皆能展現臺南這片土地上水患移民縮影及人民面對水患恐懼時，藉由宗教力量來安頓人心。
- 2、拜溪墘祭典方面呈現高度相似性，類似拜天公，又像普度。
- 3、拜溪墘祭典時間有近端午節、中秋節前後、農曆七月、神明指定等四類。
- 4、拜溪墘祭典的祭拜對象有神鬼不清的模糊性。
- 5、水患辟邪物類型、材質、內含多樣。⁵⁴
- 6、建議事項

經由研究，可以發現祭典、辟邪物、傳說、俗諺都是因水患而起，過去河道水患與這一些河岸聚落的變遷是息息相關，但如今堤防等防止水患的工事不斷的加強修築，逐漸隔開人水之間的關係，加上現今社會的快速步調，人們對於祭典、辟邪物起因為何，開始逐漸遺忘；傳說、俗諺也會隨的耆老的逝去，而沒有向下傳承，這一些都是需要進行紀錄研究，並且可以透過本國的文化資產存法來進行保護及保存，祭典可登錄為「民俗及有關文物」；重要、古老或深具特色的辟邪物可登錄為「古物」，甚至是「古蹟」；而水患傳說、俗諺所涉及之場域登錄成「文化景觀」⁵⁵。

(三) 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拜溪墘及相關祭典、民俗文物深具文化資產價值，且調查研究成果所開列的

⁵³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頁 184。

⁵⁴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頁 216。

⁵⁵ 戴文鋒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頁 234-236。

建議事項仍未有具體執行方案，有待後續進行提報各類型文化資產，以進行審議流程。

四、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 (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

(一)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

計畫主持人劉正元。

台江地區作為過去先民渡臺之入口，擁有多元的文史資源，展現臺灣重要歷史發展階段及其歷史場景，而地名的調查研究是基礎性的研究。因此，民國 106 年台江國家公園館初委託進行本計畫；從古地圖與台江內海、台江地名文獻探討、台江地名小故事等主題，探討台江國家公園曾文溪以南區域的古今地名源流與古地圖。

1、耙梳安南區的地名變遷

從地名的時間面向，蒐集自十七世紀荷西時期以來的古地圖、地方志書等，耙梳安南區的地名變遷。

2、安南地區的小故事與地名關係

另一個部分是採取現地田野調查方式，蒐集安南地區的小故事，用以呈現地名與地方之間的歷史動態互動關係。⁵⁶

(二)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

1、十八世紀上半葉瀨口鹽埕、鹽埕等地名出現反映出江內海的產業

十七世紀以來西方人所繪製的地圖中，台江內海這一地區所存在的地名多是今日較大範圍的指標性地名，如大員、台江、鹿耳門、鯤鯓等這類的名稱，呈現

⁵⁶ 劉正元主持《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7)，頁 89。

了由外部記錄的這種特色。進入清代之後，不論是大型彩繪的捲軸地圖或是地方志書中較為簡略的版刻地圖，圖中所載的地名很自然地隨之增加，十八世紀上半葉出現瀨口鹽埕、鹽埕等地名文字，反映出江內海的產業出現。

2、以十一類標準作地名命名的依據

依照調查所得歸納：當地人士依據「產業」（如「南寮」、「北寮」）、「地形、地貌、地標與方位」（如「港仔西」）、「宮廟及角頭」（如「廟地堀仔」、「大社角」）、「移民原籍地」（如「虎尾寮」）、「聚落型態與墾殖」（如「九塊厝仔」）、「生活方式」（如「食水窟」）、「姓氏」（如「郭份寮」）、「植物名稱」（如「四草」）、「官方機構」（如「釐金局」）、「傳說故事」（如「冤家塹」）等十一類標準作地名命名的依據。

3、漢人為主的命名原則主導地名的形成

十七世紀後曾文溪以南地區的開發情境，以漢人為主的命名原則主導地名的形成，並覆蓋原有的可能的原住民社名。

4、研究建議

- (1)相關歷史人文資料可以轉成應用性的導覽解說，如 VR（虛擬實境）、AR（擴增實境）的設計製作。
- (2)如有後續計畫之執行，建議以主題的方式來鋪陳這些地名的源流。
- (3)夠透過古今地名，在讀者的眼前呈現出一幅清晰且具有意義的台江圖像。⁵⁷

（三）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

台管處委由劉正元主持，執行「台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2/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北古今地名源流調查」，該計畫案目前仍在進行中。

⁵⁷ 劉正元主持《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成果報告書》，頁 126-131。

五、鄭方靖《魚唱清明白露間》

本書作者鄭方靖。

臺南市的魚苗寮是全臺灣虱目魚苗最大的集散地，南至屏東、臺東，北至嘉義、雲林，各地所捕撈的虱目魚苗，大多數都集中到臺南來，然後再銷售到各地去養殖。虱目魚苗在進行買賣的時候，為了確定魚苗的數量，負責數魚苗的人必須放聲唱出所數魚苗的數字，來取信於買賣的對方，因而形成魚苗交易的特殊文化「數魚苗歌」⁵⁸。

數魚歌的保存更彰顯台江傳統產業發展的特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為達成國家文此資源保存與維護的責任，民國 101 年（2012）即委託進行《「魚」音繞梁——台江傳統產業無形文化資產聲音採集調查》計畫，而後更在民國 103 年（2014）出版《魚唱清明白露間》，將調查成果轉化為環境教育及解說教育的素材。本書透過記憶的追尋與記載，娓娓道來台江產業文化的前世今生，並收錄台江地區完整數魚歌 30 首樂譜及調性特色，3 首在地長出的曲子，原音重現漁村中質樸的美感，逐步地將消失在妳我周圍的聲音重現，讓它有被聽見的機會。民眾得以藉由本書的出版，了解傳統在地音樂的內涵，以及歌謠演進的歷程，也能利用於文化及樂曲教學，更重要的是將數魚歌的表現形式、知識以及相關工具與技能展現留存下來。

六、許獻平《浪花淘盡：台江土地的流光物語》

本書作者許獻平。

百年來人們所稱為「台江」，從古至今的歷史特色與空間變遷，在在與臺灣這塊土地緊密相扣。為讓各界深入瞭解國家公園之人文歷史特色，民國 104 年（2015）特別委託專業文史工作室許獻平整合歸納台管處歷年所作之各類實質調查，再以詳實田野調查資料，轉化為大眾瞭解台江文史知識與環境教育時的實用材料，具教育意義與遊憩導覽兼備的保育解說叢書。

⁵⁸ 鄭方靖《唱清明白露間》（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4），頁 32-33。

七、吳比娜《尋訪台江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

本書作者吳比娜。

四百多年來在台江地區，仰賴自然環境而生的先民，在沿海地帶發展屬於出順應自然時序，「有時有節」的營生方式，透過勞動與土地同工，養殖、曬鹽、旱作，生產漁農作物，其中蘊含著許多環境智慧。閱讀台江大地，可見多元的可食地景，滋養出獨具風土的食物，台江也在沿海地帶的生活環境下、孕育出「疼物惜物」的家常教習、「相伴拓墾」的社群關係，反映出常民的生活歷史，從食物的取得、處理、食物的烹調、享用，都成為地方文化的一部份⁵⁹。

食物與各人或社群的集體記憶有著密切關係，共同烹煮、共享飲食的經驗，往往是共同歷史記憶中不可或缺的元素。飲食文化是地方的非物質文化遺產，有進一步挖掘與呈現的必要，因此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於民國 105 年（2016）出版《尋訪台江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

本書從歷史脈絡、環境與產也變遷、沿海拓墾生活醞釀的風土之味、在的人口中的飲食故事、難忘的食材與料理等五個面向，尋訪記錄台江滋味，探索食材植根於溼地環境與土地多樣性的關係，也透過地方耆老的口述故事傳承台江飲食文化，透過了解食材的產地、生產方式，重新彰顯台江傳統飲食文化的價值，並思考在現代情境中轉化的方向。

⁵⁹ 吳比娜《訪臺將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6），頁 6。

第三章 史蹟遺址調研成果之盤點與綜整

台江地區史蹟遺址目前為止已進行調查研究計畫並展現初步成果者共有下列七項有形文化資產：一、竹筏港溪，二、釐金局，三、四草砲臺，四、四草海堡，五、荷蘭商館，六、鹿耳門古廟遺址，七、鹽水溪口沈船。茲將上述七項史蹟遺址，依其性質相近者分成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四草砲臺與四草海堡、荷蘭商館、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等四節來說明。

第一節 竹筏港溪與釐金局

一、竹筏港溪

(一) 歷史沿革

清道光3年(1823)7月，由於連日豪雨成災，造成灣裡溪(曾文溪)上游因山洪暴發、溪流改道，在蘇厝甲(安定蘇厝)一帶沖潰堤防、直入台江內海，滾滾洪水挾帶了大量泥沙、土石，導致台江內海淤浮，幾乎被泥沙淤積成一大片的海埔新生地，也造就了今安南區大部分土地。道光3年(1823)以後新的曾文溪河道在公親寮之東北轉折後，大抵向西南往鹿耳門口附近出海，由於新生海埔地勢低平，致使溪水在台江浮覆區間縱橫漫延著許多溪流和小水塘，水文環境極為複雜，不過日後居民可駕馭竹筏及俗稱「手撐仔」(小型舢舨)等吃水較淺的小船，在沙洲溪流間擺渡移動，遂也成為台江各聚落間交通往來的重要方式。當時位於台江浮覆區西側的「竹筏港」，應為此類自然形成的溪流水道，不過由於此一水道位於國賽港、鹿耳門港與安平大港之間，且可輾轉連接四草湖、北幹線通抵府城五條港地區，遂成為台江浮覆後府治重要交通及貿易路線¹。

在昭和5年(1930)以後，隨著曾文溪上游烏山頭水庫的興建完成，使得曾

¹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4)，頁12-17。

文溪中、下游不利於商貨及農產品的運輸，國賽港已不再具有作為曾文溪中、上游腹地及農產品運輸的優勢及功能，至於久未疏濬的竹筏港也隨之堵塞不通，逐漸無法通行舟筏，至於沿線稅關單位也隨之撤廢。其後，數十年間，竹筏港不再有人聞問，水道沿線或遭風雨摧毀，或遭民人圍塹築池，部分區段縮小河面成為排水溝，或者成為嘉南農田水利會的排水渠道——「鹿耳門分線」，更有部分水道已淤積成為陸地，消失不存²。

（二）目前竹筏港水道的殘存現況

依據現有歷史文獻資料所知，「竹筏港」水道主要是利用天然潟湖與人工河道所組成，其主要位置皆在濱外沙洲東側與台江浮覆地的西側之間，大抵可以分為以下三個區段：

1、國賽港區段

此即在國賽港與曾文溪之間的河道，不過依據實地考察，現在已經完全找不到水道的遺跡，沿途觀察看到的全是魚塢，而竹筏港的出海口位置與過去國聖港的位置，現今也只剩道路與魚塢遍布，依據推論可能受到台江陸化影響，海水倒退，過去的港口、溪流水道今日只剩海埔地。

2、土城仔區段

此即在曾文溪與鹿耳門溪之間的河道，透過實地考察，目前此段水道保存情況較佳，主要在土城聖母廟西側，部分河段沿著城西街三段 1巷（圖3-1），在城西街二段路口交接處設有「竹筏港橋」，繼續往北接上城西街三段 2巷，向右側接上城西街三段 510巷，直到青砂街二段一半便消失，推論可能原因受路面興築影響，壓迫只剩下細小水道，到道路末端甚至出現向東的分支小水道。此段水道長度約達5公里，這裡尚有與竹筏港相關之「港仔西」與「黑橋頭」等地名。

²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頁 72。



圖 3-1：土城仔城西街三段 1 巷的竹筏港水道

3、媽祖宮區段

此即在鹿耳門溪與四草湖之間的河道，目前此段河道已成為一條不明顯的「隱溪」，主要位於媽祖宮廟西側一帶，長度約有 1 公里餘，不過因造路關係致溪面遭壓縮，成為小水道，這段殘跡在歷史脈絡上卻極為重要，因為竹筏港重要的「釐金局」即設於此地，附近也有以此為名的「釐金塹」，這裡也有與竹筏港相關之「港仔」與「港仔寮」等地名。³

(三) 釐金局分卡

清光緒12年（1886）6月，清廷在安平設置釐金分局，隔年（1887）1月在重要的「竹筏港」水道沿線添設分卡，收取釐金，船隻在完清釐金之後，由局卡給單，才可照驗放行。依據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所述，清代在鹿耳門溪北岸之竹筏港水道設有檢測站，而在竹筏由鹿耳門口進入竹筏港不遠處的港仔西南岸，又設置了釐金局港仔寮分卡，向過往竹筏徵收通行費，以作為修浚河道之費用，因此釐金局分卡應設於「港仔」一地，其遺跡約在現今顯草街與竹排仔港的

³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頁 103-114。

交會處（圖3-2）。而船隻在排隊過卡之前，大多會在關卡外搭寮等待，因此該址也被稱為「港仔寮」。日本時代港仔寮成為鹽工搭寮的地方，後來改建為宿舍，稱為「鹽夫舍」。現今鹽夫舍位於臺鹼安順廠東南方之北汕尾二路 550巷內，臨本田路殘留之竹筏港水道溝渠旁；而釐金局遺址約位於鹽夫舍南方 500公尺附近，現況已改變為魚塢（圖3-3）。

由於釐金局分卡可以說是竹筏港水道間重要的地標，透過田野調查以及數張古地圖套疊之後，大抵可以推測竹筏港的所在位置，該址魚塢尚被稱做「釐金塢」。而當日本政府接收臺灣後，除維持清末的安平稅關外，也在國聖港（設在七股公地尾）及五條港也設置稅關監視署，主要作為取締違法所設，其功能也類似清代的釐金局分卡，這或許也顯示竹筏港水道間的釐金局分卡，此時已經失去了原有的功能⁴。四草地方人士誤認為四草綠色隧道是竹筏港溪的水域，並將釐金局也劃入範圍內，因此在綠色隧道水域內設立一「釐金局遺址」標示牌。（圖3-4）。



圖3-2：疑似「釐金局港仔寮分卡」位置

資料來源：吳建昇《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2014。

⁴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頁 155-156。



圖 3-3：疑似釐金局分卡遺址所在處



圖 3-4：四草綠色隧道被誤為竹筏港水道

第二節 四草砲臺與荷蘭海堡

一、四草砲臺

國定古蹟四草砲臺於民國 74 年（1985）指定為「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民國 81 年（1992）委託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調查研究與修護，並在民國 85 年（1996）3 月動工進行修護工程，至民國 86 年（1997）6 月完工。完工後的四草砲臺坐西朝東，但是臺灣海峽在西邊，以致產生「海口砲臺是向西防禦，還是向東射擊？」⁵的疑問與爭議。

本文藉由爬梳史料以呈現四草砲臺的創建歷史，進而彙整修護的內容與過程說明有關砲臺坐向的爭論點為何？最後比對地圖文獻論述四草砲臺的坐向，並分析四草砲臺之建築特色與文化資產價值與意義。

（一）歷史沿革

清代臺灣府城西側隔著臺江的安平，其外海之南北原有一線沙汕連環拱抱而成此一臺江內海；這條沙汕的中央有一道缺口，即安平大港，俗稱安平口，荷據時期，巨舟都從此入泊于臺江。這一缺口又將沙汕分成南、北兩汕，南汕以安平（即一鯤身）為起點，向南延伸共有七個島嶼；北汕則以四草為首，向北延展經鹿耳門至海翁汕。南北汕參差斜對，西瀕外海，東護臺江內海，是府城之關鎖，海防之要衝。

四草為北線尾（或作「北汕尾」）古戰場。西元 1627 年荷蘭人在北線尾島南端興建熱堡（或作「海堡」，Zeeburch 或 Zeeburg），駐兵戍防，與安平大港南岸的熱蘭遮城（即「臺灣城」，後人俗稱「安平古堡」）共同扼守海防重鎮。熱堡曾於 1631 年改建，1656 年毀於風災。明永曆 15 年（1661）4 月，鄭成功率大軍抵臺，紮營熱堡遺址；並與荷蘭軍隊交戰，互有傷亡，雙方死傷慘烈。

從明鄭時期到清道光 3 年之前（1661~1823），大員港因日漸淤淺，所以大船

⁵ 何培夫《臺南市古蹟導覽》（臺南市：臺南市政府，2000），頁 54。

皆由北面的鹿耳門出入，鹿耳門成為臺灣首要港口。迨至道光3年（1823）7月臺灣大風雨，曾文溪溪水暴漲，導致泥沙淤積，沿海各沙洲與臺江海岸盡化為陸地，而有「昔時郡內三郊商貨，皆用小船由內海驟運至鹿耳門，今則轉由安平大港外始能出入。⁶」的轉變。臺江灣已失去自然港灣的功能，而環海沙洲也與新生地連為一體，鹿耳門首當其衝，喪失港口功能，四草、安平間之內海倖未波及，安平大港與四草湖成為臺南的新門戶。

清道光20年（1840）中英鴉片戰爭發生，清廷為了防堵英軍，調派鄧廷楨為閩浙總督，全力部署防務。鄧氏於七月初八日（丙申）奏稱：「至閩洋緊要之區，以廈門、臺灣為最；而臺灣尤為該夷歆羨之地，不可不大為之防。⁷」臺灣道姚瑩於完成臺灣南北路海口的會勘及查核之後，寂上呈〈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指出臺灣最要及次要海口十七處，包括：「安平大港口、四草海口、鹿耳門、郭賽港、二鯤身、打鼓港及東港、香山港、竹塹、滬尾、大雞籠、蘇澳。⁸」

由於安平大港為府城門戶，四草湖可停泊大商船；姚瑩乃在安平大港南岸設四座砲臺，北岸設砲臺一座，南北呼應，拱衛府城。同年9月四草砲臺就建造於四草海口。姚瑩並於狀中說明四草海口的特性：

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即北汕之首也。其外水勢寬深，臺灣大商船自內地來，皆停泊於此。俗名四草湖。遙望安平，約十里⁹。

與安平共扼大港的四草海水勢寬深，姚瑩因而特別指出郡城（府城）三處要口，其中之一就是四草海口：「統計現在勘辦臺灣郡城要口三處，曰安平大港、曰四草、曰國賽港。¹⁰」而從前統稱「天險」的鹿耳門，則「自道光三年來，已成淤廢，商船不能出入。¹¹」而淪為次要，這應是砲臺選擇於四草而不選擇鹿耳門建造的主要原因。

正因防夷時間緊迫短促，來不及興建磚石或三合土式的永久砲臺，建造以臨

⁶ 姚瑩《東槎紀略》（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7），頁31。

⁷ 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頁15。

⁸ 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76、頁84。

⁹ 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77。

¹⁰ 姚瑩《東溟文奏稿》（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31。

¹¹ 姚瑩《東溟文奏稿》（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31。

時性防禦工事的砲墩為主體。因而根據兵部尚書祈寯藻議設砲墩的方法；祈寯藻的工法是：「用麻布袋，每個長四、五尺，徑尺餘，實以砂土，層層堆積，高低自五層以至十餘層，厚薄自兩層以至三、四層，長短自十餘丈以至百丈，相地勢之遠近、廣狹斟酌為之。沙墩之外，用舊小漁船側豎，船底向海，船艙向內，緊貼沙袋，牢固拴縛，以為沙囊保護。砲位安於墩內，砲口出漁船外，其兩船夾縫處所，及是天然砲洞。我兵瞄準施放，可以克敵，而全身藏於墩內，敵人砲子不能致傷(圖 3-5)。¹²」姚瑩考量地方情勢將祈寯藻的砲墩構築法略作改調整改變。臺灣多產竹，所以將麻布袋改為竹篾，護牆用的舊小船改以竹筒替代。以竹篾儲沙，層層堆積，高低自每層以至十餘層，厚薄自兩層以至三、四層，上面仍用麻袋為垛口，高一丈(3.2公尺)，厚一丈，總長三十丈(96公尺)，計由十座砲墩組成(圖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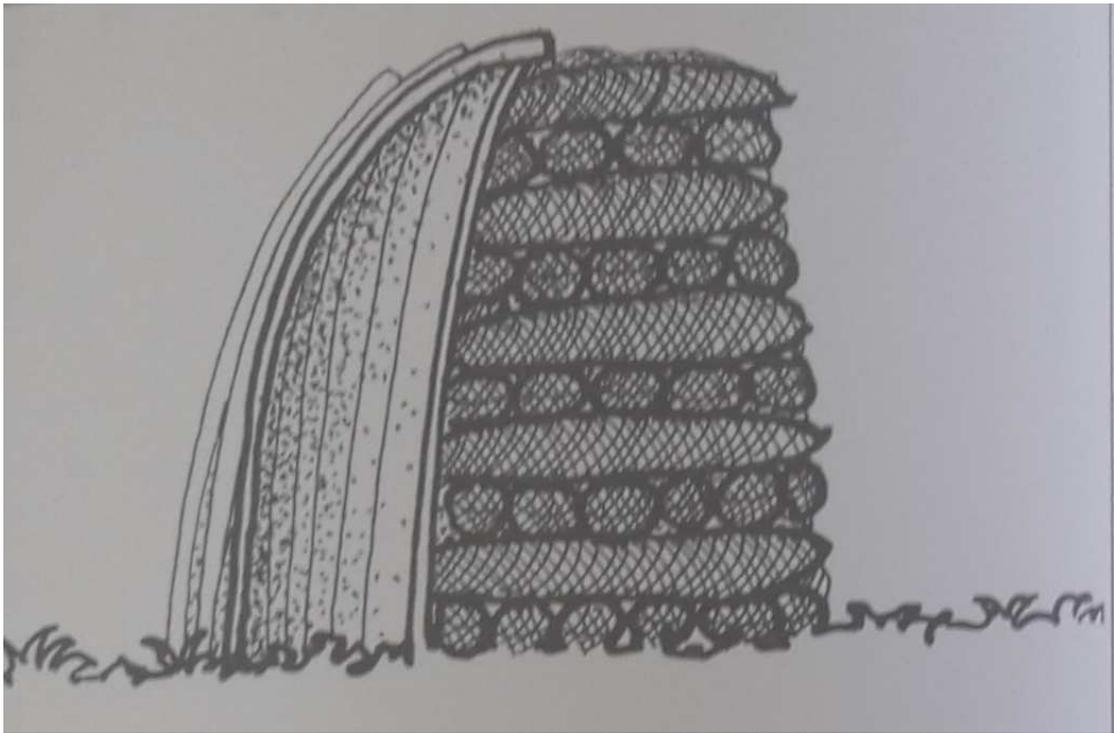


圖 3-5：根據祈寯藻建議所描繪的砲墩構築圖

資料來源：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1992。

¹² 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臺北市：中華書局，1964)，頁 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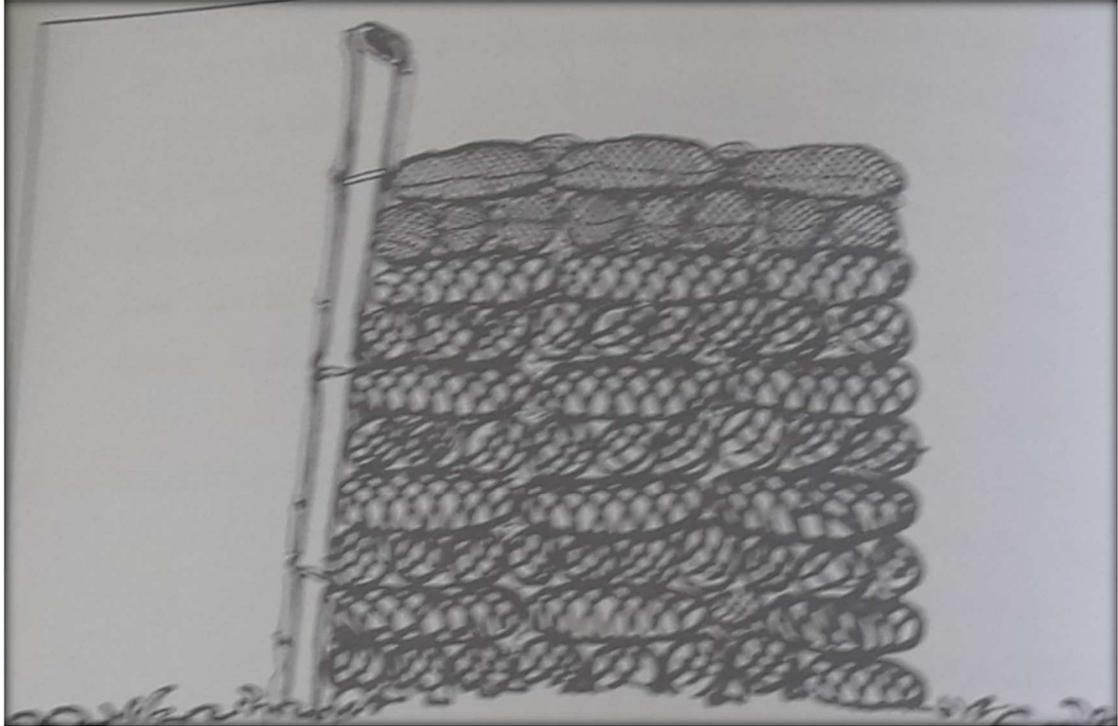


圖 3-6：根據姚瑩描繪的砲墩構築圖

資料來源：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1992。

四草砲臺初建時的規模與防備，根據姚瑩〈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記錄指出：「築砲墩十座，連長三十丈，設一千五百斤砲二位、一千斤砲三位，八百斤砲二位，墩外挖濠溝，寬一丈二尺、深一丈、長四十丈，濠溝內布竹籤二萬枝，外備釘桶八百箇、釘板八百塊、鐵蒺藜二萬枚，臨時應用。派外委楊金標帶目兵八十九名，文員興隆巡檢李清淮帶鄉勇二百名守之。¹³」四草砲臺是在安平大港西北的四草地區所建造的砲臺，十座砲墩係按當時的地理形勢配置，總長約 96 公尺，是姚瑩十七口設防中府城海口防禦體系的一環，形成固若金湯的海口防禦，故俗稱「鎮海城」。

姚瑩以其常年駐守臺灣的經驗，道光 21 年（1841）8 月再上〈臺灣不能堅壁清野狀〉，提出「安平之北，隔港六里為四草；亦砌築石壁夾牆七十餘丈，內設兵勇、砲位以防敵人占擾。¹⁴」從「易土以石」的觀點，以及長度由三十丈（96 公尺）增為七十餘丈（224 公尺），四草砲臺從臨時性的砲墩形式，經由易土以石的夾牆而衍化成卵石及花崗岩砌造並作有磚砌砲洞的石牆（圖 3-7），逐步強化臺

¹³ 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7。

¹⁴ 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103。

灣府城外圍永久性的防禦工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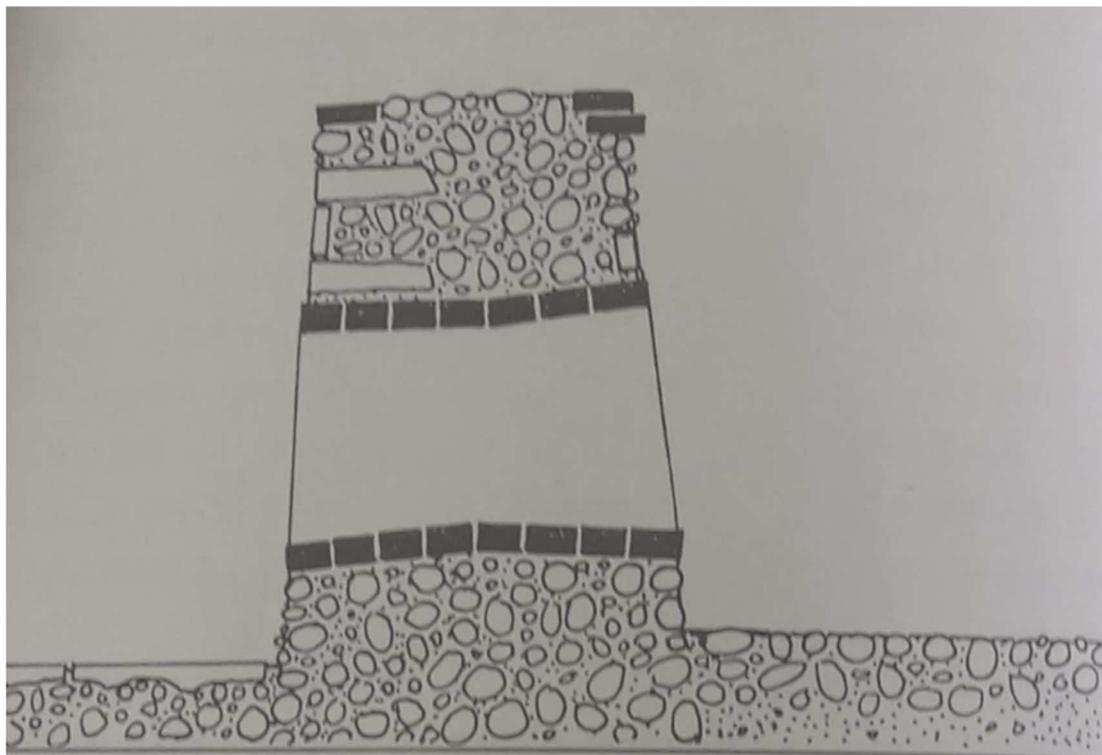


圖 3-7：改用石壁後的炮臺牆垣剖面，石填夾牆的形式

資料來源：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1992。

由於沿海防禦在形式上與陸路不同，加上海岸沙性浮鬆，砲臺建造不易，因此隨著戰爭的緊張情勢，從砲墩、夾牆以至於石牆，逐步增防而完成現存的構造形式。

及至光緒 5 年 (1879) 以降，安平與臺南之間也積沙成地，四草湖外海一帶，則因時有流沙淤積而成細長沙洲，造成船隻航運及停泊的不便。而到了明治 39 年 (1906) 時，安平大港與四草湖於暴風雨中一度淤塞，經疏濬得以通行小船，然而港口的價值從此盡失¹⁵。清光緒 21 年 (1895)，劉永福為抵抗日軍，將嘉義陳羅原駐紮的翊安三營調駐四草湖¹⁶，然而隨著臺灣民主國的瓦解與劉永福內渡離台，四草砲臺的功能也終告廢棄。

爾後大港淤淺，四草砲臺的海防地位頓減，終至砲失垣毀，沙堆荒蕪，砲位

¹⁵ 范勝雄〈從大員港到臺南港〉，《府城叢談：府城文獻研究》（臺南市：日月出版社，1977），頁 137。

¹⁶ 思痛子《臺海思慟錄》（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頁 16。

佚失且砲座無存。直到民國 50 年代，四草砲臺的史蹟意義始受到關注，民國 52 年（1963）臺南市政府在四草砲臺設置「四草砲墩沿革碑」（圖 3-8），以彰顯四草砲臺的歷史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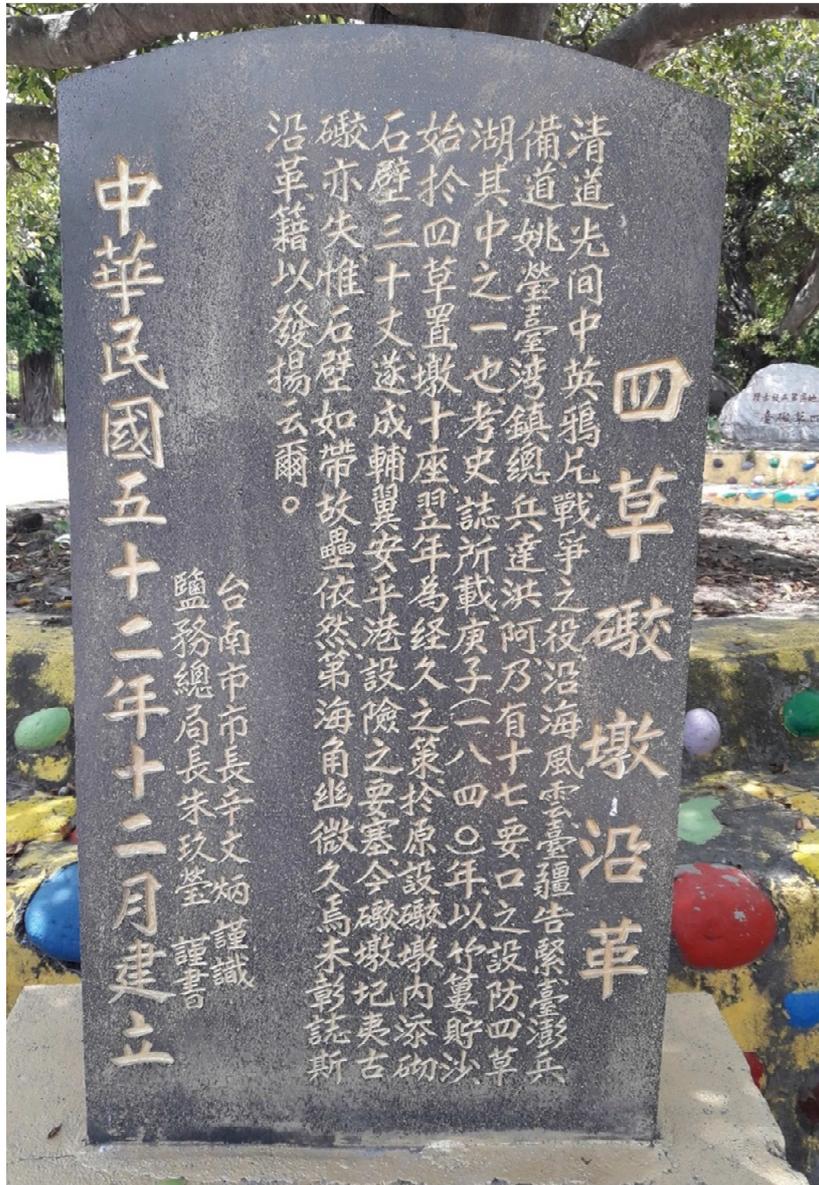


圖 3-8：民國 52 年臺南市長辛文炳題立的「四草砲墩沿革碑」

民國 58 年（1969）7 月 28 日強烈颱風衛歐拉尤臺灣南部海峽掠過，正值月圓潮滿，海水倒灌，牆垣南段被海水沖毀一個砲洞以上的範圍，卵石、花崗岩及磚塊沉沒鄰近的魚塢和四草湖之中¹⁷。及至民國 66 年（1977）臺南市政府以砲臺殘存材料加上水泥砂漿，重建被沖毀的砲臺（圖 3-9）。當時「城壘之上，蒼榕交

¹⁷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臺北市：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1997)，頁 12。

拱，為安南區少見的榕樹林，城西為鎮海國小操場，牆東為亂葬崗，滿目瘡痍，頗有古戰場的氣氛。¹⁸」民國 69 年（1980）蔣經國總統到四草地區巡視，也曾特別到鎮海國小操場參觀四草古炮臺，引起著者注意與報導¹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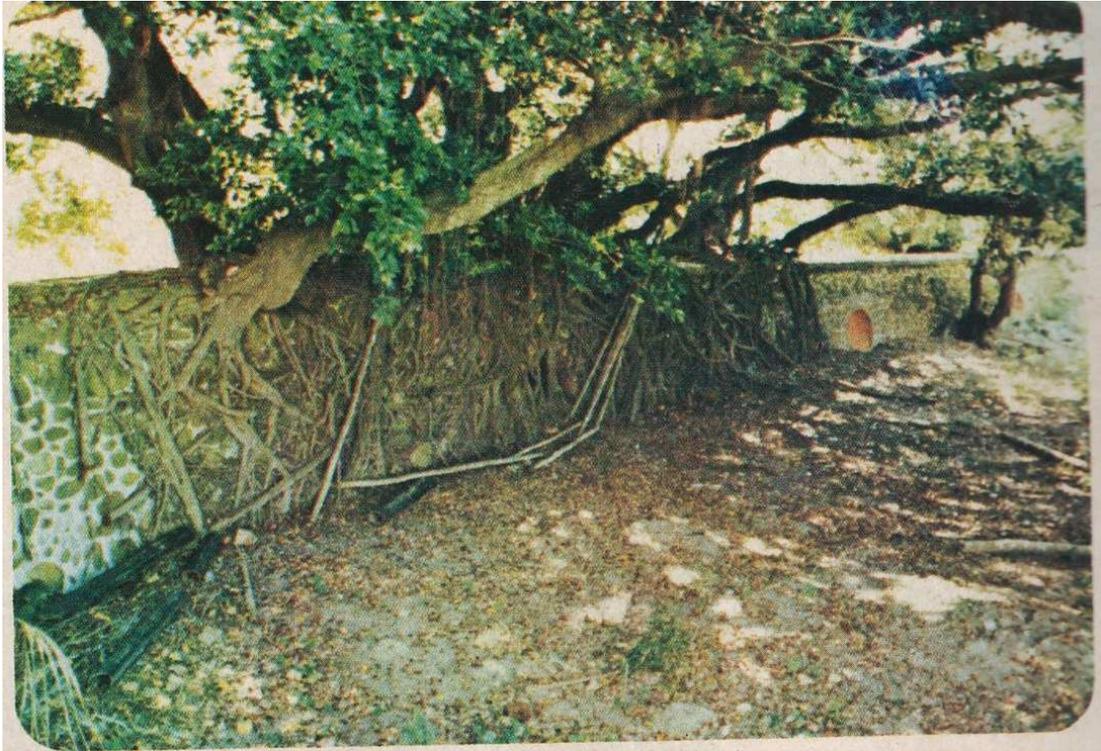


圖 3-9：民國 60 年代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資料來源：林銜道《臺灣古蹟集》第一輯，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7。

民國 81 年（1992）四草砲臺進行修護與調查研究時，殘存砲牆長 118 公尺，離地高 165 公分至 175 公分不等，底厚 150 公分，頂厚 123 公分。牆垣的一邊以花崗岩疊砌，另一邊是以黑白相間的卵石堆疊，花崗岩與卵石中間用砂石堆疊；牆有磚砌圓形射口十三孔，呈現內外斜出、中間束腰的放射狀況（圖 3-10、圖 3-11）²⁰。

¹⁸ 石萬壽《臺南市志卷一土地志篇勝蹟》（臺南市：臺南市政府，1985），頁 45。

¹⁹ 《中華日報》，1980 年 7 月 21 日，第二版。

²⁰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臺北市：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1992），頁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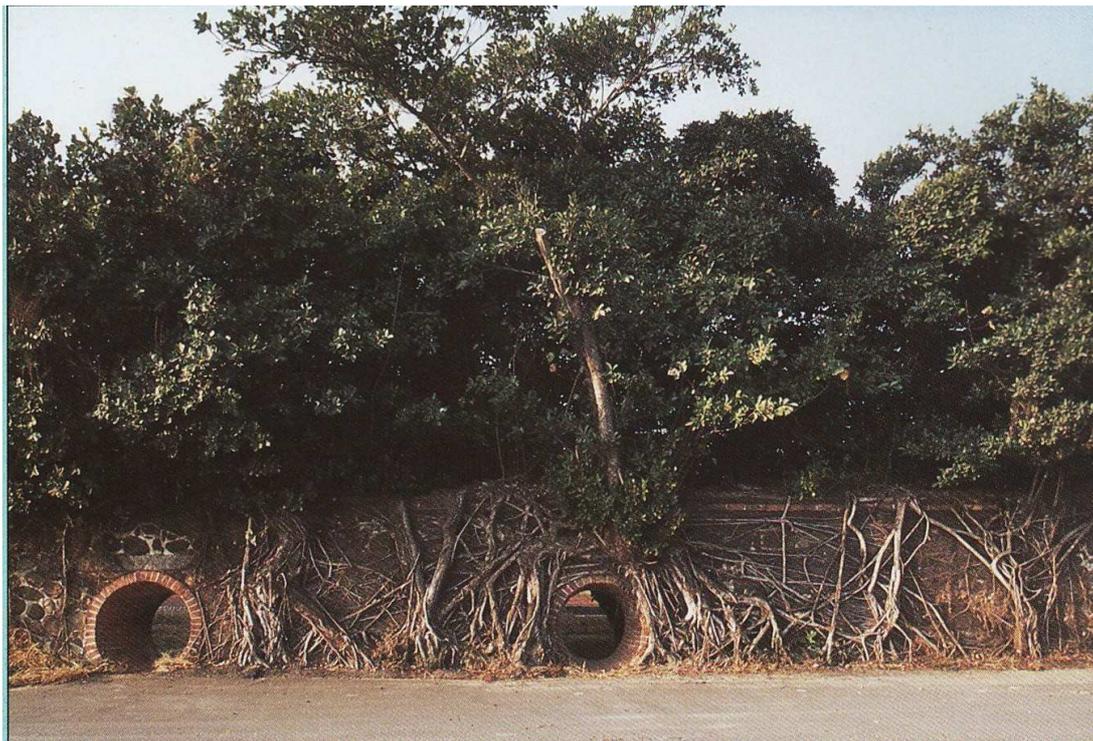


圖 3-10：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資料來源：楊仁江《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集檔案圖說》，1992。



圖 3-11：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資料來源：楊仁江《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集檔案圖說》，1992。

四草砲臺於民國 74 年（1985）指定為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由於周圍環境的地形與地貌諸多變遷以及欠缺有效的管理與整理，四草湖逐漸萎縮為陸地，柏油路的鋪設，鎮海國小的坐落，操場設施的鋪築，以及牆垣上的古榕盤錯、根莖交集，造成砲臺牆體嚴重破壞。因此臺南市政府於民國 81 年（1992）委託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調查研究與修護，而後在民國 85 年 3 月動工，至民國 86 年（1997）6 月修護完工²¹。

（二）砲臺坐向之爭議

砲臺牆垣西側為鎮海國民小學操場跑道、排水暗溝以及泥地及草地，東側則為柏油路面，並有榕樹、林投樹及四操海釣場。修護後的砲臺煥然一新，氣象萬千；牆垣西側距牆 80 公分至 10 公尺間的地坪，鋪砌卵石斜坡，砲牆各射口前裝置花崗岩石條，塑造砲位的模樣；砲牆東側地坪鋪設累累卵石，形成滾白波浪的印象²²。

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於《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報告書》指出，就當時四草湖的地理形勢、軍事佈防及留存的現況對照，四草砲臺應該是由南至北一字排開，配置在朝西向四草海口的正面，相當於四草湖邊，方位坐西朝東略偏北，並依照調查研究的觀點進行規劃修護。

然而地方人士卻持相反看法，認為砲臺應該是坐東向西，也就是由四草湖朝向鎮海國小才對，並提出三點疑問：

- （一）大砲應往海面打，沒有人往內陸打的。
- （二）從砲臺建築弧度來看，應該是由「內圈往外圈打」才能增加防禦區域，不會從弧狀外圍往中心點打，減低砲擊功能。
- （三）砲臺兩側牆垣分別是花崗岩與卵石砌造，堅硬的花崗岩面應朝外。²³

為化解四草砲臺坐向的爭議，施工單位曾在第二與第五砲洞以及鄰近兩處牆垣進行試掘，以便確認砲臺基面。經試掘確認沒有砲座的遺跡，由於砲臺接鄰鎮

²¹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頁 21-27。

²²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頁 101。

²³ 邱瑞杰〈四草砲臺坐向有問題〉，《中華日報》，1997 年 5 月 4 日，23 版。

海國小這一側為直立壁，朝向四草湖一面則略有傾斜，依據建築結構「重力式擋土牆」論斷，砲臺應該是朝向四草湖²⁴。

姚瑩於興建四草砲臺時對於四草的形勢：「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即北汕之首也。其外水勢寬深，臺灣大商船自內地來，皆停泊於此。俗名四草湖，遙望安平。」²⁵此外，據清同治年間〈臺灣縣圖〉標示的「四草」（圖 3-12）也具體描繪「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的形勢，並註記四草湖冬、春之季可泊巨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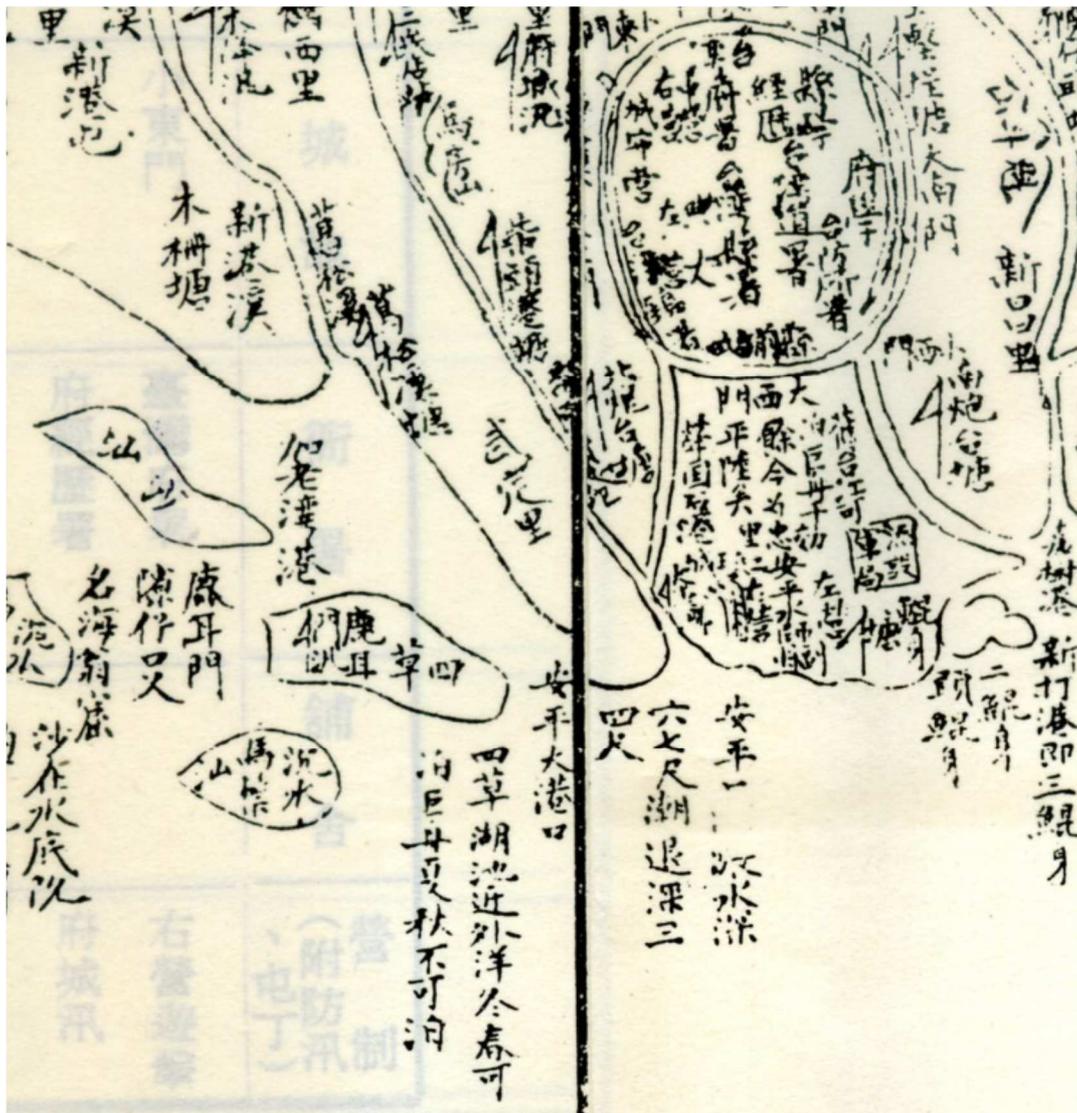


圖 3-12：清末安平大港與四草湖附近圖

資料來源：《臺灣府輿圖纂要》〈臺灣縣圖〉局部，1963 年。

²⁴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頁 71。

²⁵ 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7。

檢視 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圖中之建造物（圖 3-13、圖 3-14），經古今地圖疊合（圖 3-15），研判圖繪之建造物就是四草砲臺（圖 3-16）。從繪圖所見四草砲臺之格局來判讀，砲臺坐向應是坐東向西。



圖 3-13：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

資料來源：臺灣百年歷史地圖，

<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2018.06.29。



圖 3-14：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中的四草砲臺
資料來源：臺灣百年歷史地圖，
<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2018.06.29>。



圖 3-15：1895 年日人繪製《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為底，疊合今圖
資料來源：臺灣百年歷史地圖，
<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2018.06.29>。



圖 3-16：四草砲臺位置圖

資料來源：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1992 年。

又，地方耆老李天珍（1920 年出生）於民國 82 年（1993）安南區的耆老鄉土座談會中曾表示：

四草古砲臺，當時有七支砲，大概一千五百斤有二支，八百斤二支，一千斤有三支，砲口向外海，日本人來時曾開砲轟擊，日本亦還擊，四草砲臺

南北向，砲臺向西，今之學校裡面有一河溝，很深，後來蓋學校時才予填平……本人家隔壁有個叫黃興的，他十八歲就在四草砲臺當兵，他敘述裡面大小砲有七支，當日本人來時，他穿著制服，拿著槍就要去打戰，那時有人告訴他，我們的軍隊都打輸了，你還敢穿制服去打，結果他把衣服脫掉，槍也丟掉，開溜了。²⁶

李天珍針對四草砲臺所作的口述內容係根據鄰人黃興之敘述，而黃興在乙未（1895）之際曾在四草砲臺當兵駐防。口述內容提到鎮海國小內有一河溝，直到設置安順公學校鹽田分校（今鎮海國小）才填平，研判此一河溝即是姚瑩在墩外所挖的濠溝。

綜合文獻所記四草湖的地理形勢、軍事佈防以及地方耆老口述歷史，並比對地圖資料，四草砲臺的坐向應為坐東向西而非現況之坐西向東，也就是牆垣東側是砲臺的內向，牆垣西側的鎮海國小是砲臺外，砲臺朝向四草外海（圖 3-17、圖 3-18），與安平大港南岸的大港砲臺、天后宮砲臺、安海頭砲臺、灰窯尾等砲臺互為犄角，共同捍衛安平大港。



圖 3-17：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²⁶ 呂順安主編《臺南市鄉土史料》（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4），頁 139。



圖 3-18：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二、荷蘭海堡

海堡為荷蘭時代荷蘭人在北汕尾島上建造的碉堡，正式名稱為熱勿律非砦（Redoudt Zeeburch），與熱蘭遮城互為犄角，為護衛臺江大港之軍事設施。海堡於 1627 年開始興建，至 1631 年完成。為三層設防塔，下寬 6 公尺上寬 9 公尺，牆壁厚度 2.5 公尺，上層架有六門大砲²⁷。海堡於 1656 年 7 月遭颱風摧毀，之後未再修復，也成為地方傳說²⁸。

（一）歷史沿革

²⁷ 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臺北市：漢聲雜誌社，1997），頁 49。

²⁸ 村上直次郎日譯，程大學中譯《巴達維亞城日記》第 3 冊（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0），頁 152。

海堡的名稱譯自十七世紀荷蘭人的記錄，原作 Reduit Zeeburgh²⁹，或 Redoutt Zeeburch，或 Ronduyt Zeeburch，或 redout Zeeburch³⁰，也有簡稱為 Zeeburch、Zeeburg。荷蘭時代有關海堡的文獻記載頗多，在〈1629 年大員圖〉、〈16636 年航海圖〉、〈十七世紀安平海圖〉、〈1652 年安平海圖〉、〈大員水道圖〉等荷蘭古地圖皆有標示海堡位置或圖象³¹。

明鄭時期與清代未見文獻記載，日治時期研究者已注意到這一座碉堡，但只轉述文獻資料，未進一步論述海堡遺跡是否存在。直到戰後民國 52 年（1963）許丙丁等人始考證並提出四草大眾廟北古壘殘跡即是海堡遺址所在³²，臺南市政府根據考證結果而立「海堡沿革碑」（圖 3-19），用以標示史蹟之場域；內文記載海堡為荷蘭人據臺所築，明永曆 10 年（1656）因颱風襲臺傾圮，遂任荒殘未重建。

民國 52 年（1963）許丙丁、黃典權等人就現地調查並考證文獻而研判海堡遺址，當時並未做考古試掘，海堡的範圍與規制為何，始終存在諸多疑點。

²⁹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市：聯經出版社，1979），頁 341-342。

³⁰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記》第 1 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2000），頁 28、443、452。

³¹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2000），頁 2。

³² 許丙丁等〈古鹿耳門港與海堡〉，《臺南文化》7 卷 4 期（臺南市：臺南市文獻委員會，1963/9），頁 19-22。



圖 3-19：民國 52 年「海堡沿革碑」

民國 87 年（1998）臺南市政府修建綠色隧道堤岸工程，發現疑似荷蘭時期磚石結構，因此在民國 88 年（1999）委託成大歷史系教授陳信雄等人發掘海堡遺址，在大眾廟後方水道（綠色隧道）進行考古試掘，試掘作業前後歷經兩個階段，發主要現有深埋地下龐大建築體，各種不同的建築材料，地層內的陶瓷破片等文物遺留，以及淹水、流水的痕跡（圖 3-16）³³。

針對海堡所進行的考古試掘成果，當時執行團隊研判遺址就是荷蘭海堡，並提出保存現狀、擴大並加深考古挖掘、以考古學方法進行下一階段、將遺址整理

³³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頁 7。

成重要古蹟、回填等後續進行方案³⁴，經評估認為以目前技術開恐怕不易完整保存，已回填覆蓋回復原先狀態，並設立解說牌及海堡橋以便民眾前往參觀。

（二）建築特色

根據《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海堡的建築特色有：

1、深埋地下的龐大基礎

挖掘結果顯示，12 公尺長 5 公尺寬的長方形範圍內，深入地下 3 公尺密布著龐大而厚實的建築體；包含兩道厚重的土擊磚，一道玄武岩巨石砌結體，以及一片大、小石頭鋪成的地基³⁵。

2、沙灘上的方形雕堡

海堡在 1656 年被海水沖垮，地基附近有水冒出顯示海堡建在海邊。據文獻與古地圖所記，海堡的形狀是方形。1631 年完成後的海堡有一座三層樓的崗樓，另外可能有石牆圍繞，或有一座石房（圖 3-20）³⁶。

3、海堡規模

海堡應非一座單體的軍事建築，而是由圍牆、半月型防禦工事以及海堡本體所構成的一組防禦工事³⁷。

4、各種不同建材

建築體使用土擊磚、紅磚、巨石與灰泥等多種材料。土擊磚以黃色黏土為原料，模壓製成，不曾經過火燒。其土坯顏色與遺址所在地的深灰色黏土不同，當為他地之土，在他的製成土擊磚再運送到此地營建。紅磚係用黏土為材料，壓模成形，經窯燒而成紅色陶質建材。

石頭依其大小及構築方式，可分為兩種。體積較大，黏結成牆體構造者，是來自澎湖的玄武岩；體積較小成平面狀分佈的小石子則是臺南地區常見的砂岩與

³⁴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頁 18。

³⁵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頁 8。

³⁶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頁 8。

³⁷ 趙崇欽〈北線尾荷蘭海堡遺址挖掘記〉，《臺灣文獻》52 卷 1 期（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3），頁 131-152。

安山岩³⁸。



圖 3-20：挖掘所得的海堡土牆遺構

資料來源：趙崇欽〈北線尾荷蘭海堡遺址挖掘記〉，2001 年。

（三）管理維護

民國 52 年（1963）臺南市政府針對四草大眾廟北後方的古壘殘跡立「海堡沿革碑」，用以標示史蹟之場域，雖無進一步的維護作為，但在尚無《文化資產保存法》的年代，臺南市政府在此立碑彰顯史蹟的作為，開啟近代對海堡遺址的關注。「海堡沿革碑」係由當時的臺南市長辛文炳題立，並由書法名家鹽務總局長朱玖瑩書寫碑文，這一方沿革碑可說深具文化資產意義。

「海堡沿革碑」原立四草橋邊，民國 95 年（2006）遭車撞毀，四草大眾廟將碎長一片一片的殘碑收存文物館陳列，民國 105 年（2016）12 月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依原碑文複刻重立新碑，四草大眾廟管理委員會也在民國 106 年（2017）題

³⁸ 陳信雄主持《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頁 8-11。安山岩是一種中性火山噴出岩，是造山帶最普通的火山岩，在臺灣主要分佈於大屯山火山群、基隆火山群、臺東海岸山脈、觀音山火山體、龜山島、蘭嶼等地區。

立「荷蘭海堡遺址」碑，以標示 17 世紀臺灣重要的歷史場域(圖 3-21、圖 3-22)。



圖 3-21：民國 105 年複刻「海堡沿革碑」及民國 106 年題立「荷蘭海堡遺址」地標



圖 3-22：四草綠色隧道內的「海堡遺址」標示牌

第三節 荷蘭商館

安平，17 世紀稱為大員（Teijouan）或大灣、臺員、臺灣，是進出台江內海的其中一個海口，是荷蘭人在臺灣主要的政治經濟據點。荷蘭人曾嘗試打入既有的貿易網絡，他們先在北線尾設立「商館」，之後更選在對岸漢人稱為「大員」（大灣、臺員、臺灣）的沙洲上，建立新商館與城堡，開啟臺灣的歷史新頁。在荷蘭人30 多年來的經營下，大灣（臺灣）成為荷蘭人在東亞海域的重要轉運站（圖3-23）。

荷蘭人在臺灣最早的建物記載，是北線尾的「商館」。所謂「商館」是指荷蘭人設置用以跟外界交易的處所，特別是跟中日商人做交易。根據江樹生教授的看法，荷蘭東印度公司在台灣為了安全考量，不在城堡（圖3-24、圖3-25）內裡跟「外國人」進行交易，而在城堡外另外設立交易的場所。但這種場所在臺灣的主要空間是存放貨物的倉庫，因此VOC檔案大都稱之為「倉庫」，但學界已習慣稱之為「商館」。

荷人來臺之初，先在北線尾設置商館及漢人居住區，次年（1625）因北線尾居住條件不佳，而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往內海對岸的赤崁，同時於該地規劃興建普羅岷西亞（Provintien）市鎮。一年後（1626），因赤崁地區瘧疾流行，再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回北線尾。

二年後（1628），再度將商館及漢人居住區遷往大員的一鯤鯓。商館一開始先是在城外，大概在1635、1636 年在外城興建一個兼有長官居處跟儲存貨物倉庫功能的「長官公署」，功能同於所謂的「商館」。「長官公署」建在外城，位置剛好是在內城大正門的下方³⁹。

³⁹ 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42-53。

表3-1：台江17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的變遷

商館分期	設置歷程
第一期 (1624~1625)	1624年於北線尾設置商館與漢人居住區，成為荷蘭東印度公設立據點的起源，也是台灣第一座西洋式建築，
第二期 (1625~1626)	有鑑於北線尾腹地太小且環境不適於生活、儲放貨物，於是1625年將商館與漢人聚落遷移至赤崁，同時規劃普羅岷西亞市鎮。
第二期 (1626~1627)	荷蘭人在1626年因赤崁發瘟疫，又將商業交易活動遷回北線尾商館。
第四期 (1627-1635)	在大員的一鯤鯓，興建一長約47m，縱身約28m的商館。該商館樓下為倉庫，樓上為員工宿舍。
第五期 (1635-1662)	於熱蘭遮城外興建一兼具臺灣長官官邸與儲放貨物之倉庫功能的「長官公署」。

資料來源：許秉翔主持《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頁16。



圖3-23：Pedro de Vera 所繪的「艾爾摩莎島荷蘭人港口描述圖」

資料來源：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17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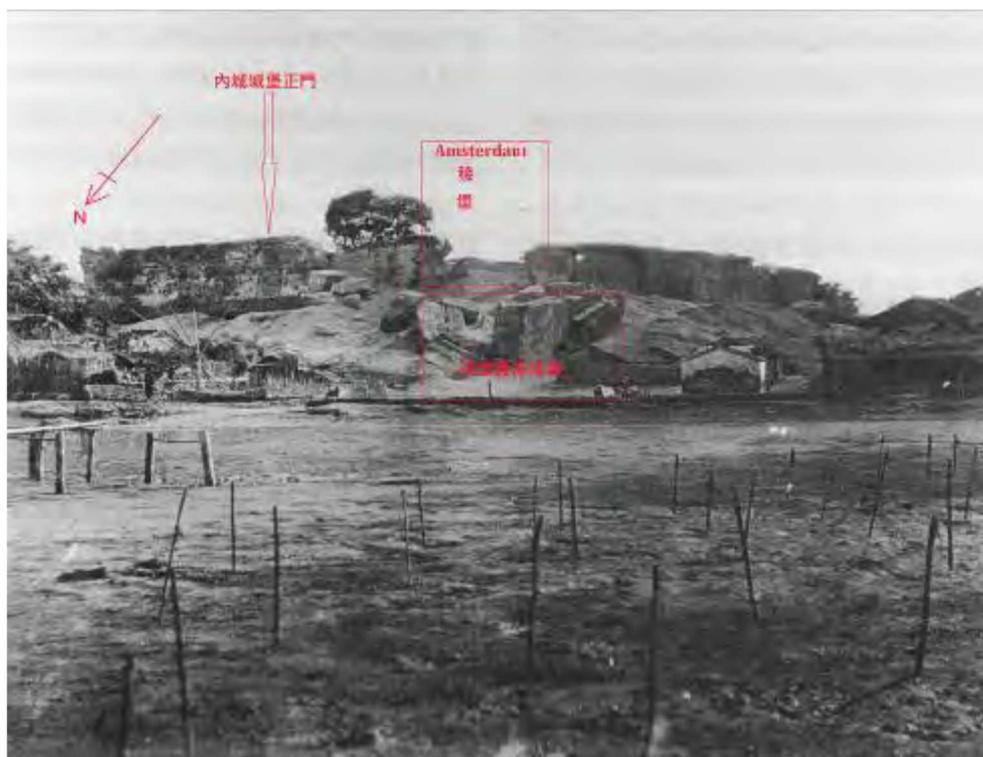


圖 3-24：19 世紀末熱蘭遮城城跡之一

資料來源：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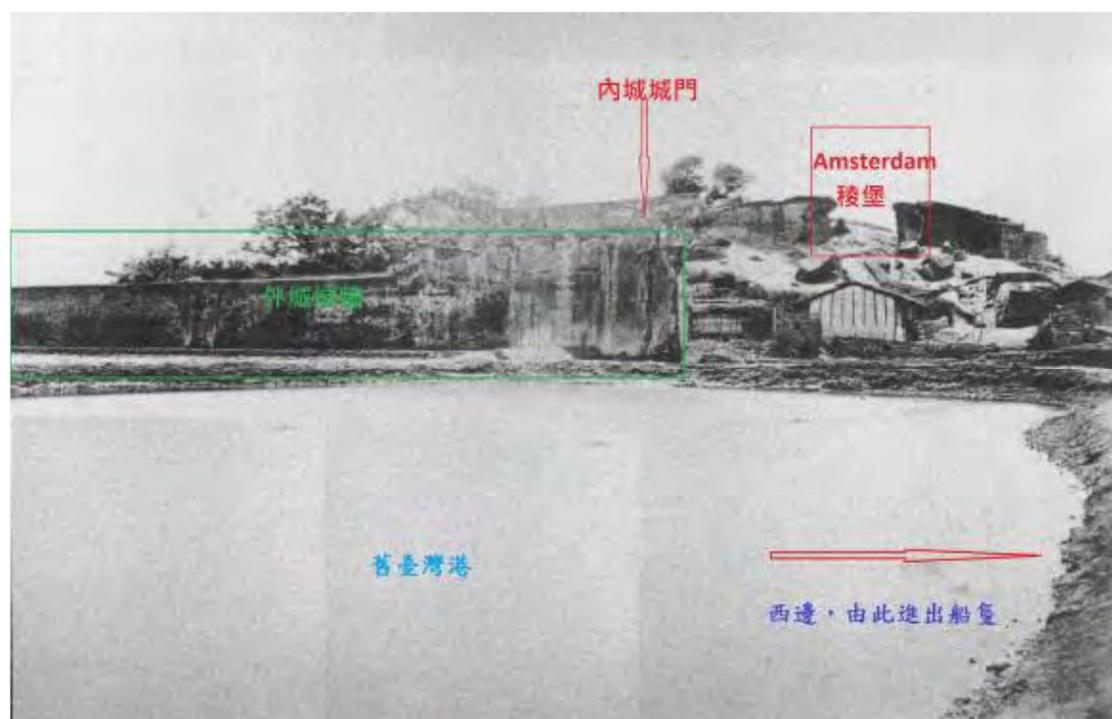


圖3-25：19 世紀末熱蘭遮城城跡之二

資料來源：林孟欣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 17 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頁 54。

第四節 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

一、鹿耳門古廟遺址

根據文獻記載，鹿耳門古廟最初創建於康熙 58 年(1719)，同治 10 年(1871) 的洪水，沖毀土地、村莊與廟宇沖毀，使村民遷至別處建庄，後來土城和顯宮兩地分別於日治時期與戰後再度重建廟宇，但兩地居民各自認為自己庄頭的廟宇是「正統」，也導致之鹿耳門古廟遺址之爭，兩廟各自保留部分原古廟之遺物。

最早關於舊廟文物出土之紀錄，首見於日大正 3 年(1914) 8 月 27 日《臺灣日日新報》的報導，當時土城仔居民已拾獲香爐、燭臺等廟中文物，且言及：「(舊廟) 據聞埋入水中約三四丈深，惟木料無存，磚石似無流失⁴⁰」，顯然時人對舊廟地點仍記憶猶新；在 1950 年代以後，隨著「三郊鹿耳門界」石碑陸續在竹筏港附近出土，使得顯宮與土城仔更加爭論鹿耳門溪與「鹿耳門媽祖廟」之位置所在；民國 69 年(1980) 及民國 70 年(1981) 間，顯宮居民也在舊廟遺址附近發現乾隆 42 年(1777)「新建鹿耳門公館碑記」；民國 88 年(1999) 年 5、6 月又在舊廟附近出土「箕水豹」、「神碑」、「石獅」等重要文物，其中最重要的「箕水豹」石碑，當時台江浮覆地屢遭水患威脅，遂有立碑於鹿耳門天后宮廟東北以鎮水，並舉行祭溪之儀式，由此也可以見證過往風雨洪災對竹筏港及周圍土地所造成的嚴重災害；民國 94 年(2005) 2 月間，地方居民又在鹿耳門溪北岸的魚塢，發現疑似舊廟遺跡的磚牆、瓦片、方磚等建物散件⁴¹。

正統鹿耳門聖母廟於民國 50 年(1961) 在鹿耳門溪北岸文物出土處設置「鹿耳門原址天上聖母遺蹟紀念碑」一座(圖 3-26)，鹿耳門天后宮則在鹿耳門溪南岸廟地窟仔設置「鹿耳門天后宮遺址」標示牌(圖 3-27)。

⁴⁰ 《臺灣日日新報》，日大正 3 年(1914) 8 月 27 日，漢文三版。

⁴¹ 吳建昇〈探索台江古運河—竹筏港的歷史變遷〉講義稿。



圖3-26：鹿耳門聖母廟設置之「鹿耳門原址天上聖母遺蹟紀念碑」



圖 3-27：鹿耳門天后宮在廟地窟仔設置「鹿耳門天后宮遺址」標示牌

二、鹽水溪口沈船

16 世紀末尾，歐洲開始掀起前往東印度貿易的熱潮。荷蘭東印度公司於1602 年成立，船隊亦隨即來到了中國沿岸。荷蘭人亟欲在臺灣海峽找到一個可以進入明中國市場的落腳處，甚至二度佔領澎湖但皆遭明朝政府驅離。1624 年荷蘭東印度公司正式自澎湖風櫃尾城堡撤離，渡過臺灣海峽海水溝段進入了臺江內海。至此荷人盤據了大員（今安平）並建築熱蘭遮城做為進出臺灣海峽的門戶，展開長期經營東亞區間貿易和歐亞航運的中繼轉運的生意。

荷蘭人在臺灣海峽水域歷經半個多世紀的探索與發展，由於不可抗力的自然環境因素、人為問題或是海洋勢力衝突，如1661 年鄭成功驅荷之役，許多荷蘭船沉沒於臺灣海峽，特別是熱蘭遮城周邊的臺江水域。如今臺江水域歷經近4 百年的地理環境變遷，海岸線與沿岸地形地貌產生劇烈變化，當時沉沒入水的船舶遺址，今日可能仍然潛埋在台江國家公園區域內水域與陸域的交界。

據荷蘭東印度公司檔案紀錄，至少有 8 艘古荷蘭船沉沒於此，經台江國家公

園管理處委託專案調查研究，至少 4 艘至今仍然潛藏在舊時的大員港道，也就是今日的鹽水溪下游出海口段附近水陸域的古荷蘭沉船，依序分別為：

（一）1623 年停泊在大員南方沙灘遭風吹翻沉沒於海砂中的VALK（老鷹號）

老鷹號的首要航行紀錄在《荷亞航運》編號0269.1。此船為一艘120噸小型快船(jacht)，1620 年在公司阿姆斯特丹商會造船廠建造。老鷹號主要行駛於亞洲水域，做為區域間運輸支援使用。

1623 年 7 月19 日由於海象不佳，老鷹號停泊於大員時遭遇大風，被吹斷船錨後漂流至南方沙灘，然後翻覆沉沒於海沙中。除了大部分船員得以獲救上岸，船上大部分物品都隨船沒入海中⁴²。

（二）1656 年遭大颱風吹翻於北線尾沙尾端的MAARSEN（馬爾森號）

馬爾森號)是一艘 160 噸小型快船，1655 由公司阿姆斯特丹商會造船廠建造。她前來亞洲的派航紀錄登錄在《荷亞航運》編號 0834.1。1655 年 10 月 4 日馬爾森號由特塞爾出發，隔年 3 月 13 日至 21 日之間停留在好望角，6 月時抵達巴達維亞，載有 58 名隨船人員和 17 名士兵。

1656 年 9 月 11 日，一個大颱風吹襲大員港，導致北線尾處的一座礮堡遭海水倒灌強風吹毀。《熱蘭遮城日誌》記述了馬爾森號船難的經過。11 日晚上十點馬爾森號面向沙地被西南方來的暴風吹翻側躺在北線尾的沙地尾端附近，7 名船員淹死，43 名人員由小船或游泳逃生⁴³。

（三）1661 年因載重過量擱淺後由荷人火焚的 IMMENHORN（依門荷恩號）

伊門荷恩號是一艘小型的岸援船(galjoot)，1658 年由恩克豪森商會的造船廠建造。在《荷亞航運》編號0893.1 派船紀錄中顯示1658 年8 月22 日由船長DirkDirksz. Jonas 自Vlie 出發前往巴城，隔年初2 月2 日至17 日間停留好望角，最後6 月2 日抵達，船上載有36 名船員。公司主要使用此船在臺灣海峽區間貿

⁴²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26。

⁴³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2)，頁 26。

易航線，如大員、基隆、出島和暹羅之間，載運煤炭、鹿皮等貨物。

1661年5月29日依門荷恩號因載重過重無法渡過熱蘭遮城大員水道遂擱淺其中，船上配置銅炮被搬上大員港口西岸，人員登入熱城，大副見船隻無法脫困，為避免落入鄭軍，於是自行點燃燒毀伊門荷恩號⁴⁴。

(四)1661年荷蘭人與鄭成功在大員市鎮沿岸交戰中爆炸沉沒的 KOUDEKERKE (科德克爾克號)

科德克爾克號是一艘200噸中型快船，1654年由熱蘭商會在Middelburg船廠建造。建造好後，1655年12月11日自Wielingen出發，隔年4月2日至15日停留好望角，1655年6月17日抵達巴達維亞。此船主要的航行路線是在巴達維亞、東京、廣東、出島之間。1661年9月16日科德克爾克號在熱蘭遮城與赤崁普羅民遮城之間水域，與鄭軍交戰中爆炸沉沒，船員盡數罹難⁴⁵。

這四艘歷史沉船所位處的臺江歷史水域遺址敏感區(圖3-28)主要是在當時的大員港道與北線尾之間水域。由於臺江內海近四百年淤積氾濫造成地形地貌極大改變，文獻記載清道光3年(1823)的大洪水以及後續數次大豪雨土石氾濫使得內海逐漸陸浮，水域範圍逐漸變窄，逐漸形成現代鹽水溪入海河道，部分歷史水域今日已經陸化。此區實際環境變遷的過程、範圍與影響尚待詳細調查研究⁴⁶。

⁴⁴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28。

⁴⁵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28。

⁴⁶ 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4。



圖 3-28：17 世紀大員港道荷蘭歷史沉船遺址敏感區示意圖(藍色框線、紅色箭頭處為熱蘭遮城)

資料來源：王瑜主持《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頁 5。

第四章 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之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

第一節 數魚歌文化

一、歷史源流

魚苗歌主要運用在於養殖產業的前端的魚苗及稚魚（5 吋）的買賣；早年，臺灣還沒研究出如何以人工方式培養虱目魚苗，漁民在海邊撈到虱目魚苗後會賣給魚販孵化長大，買方就會用一種特殊的演唱方式或一種古老的算術儀器來計算數量，邊數魚苗數量邊喊價錢，還會唱得很大聲，讓其他人知道當時的市場價格，避免遭到盤商剝削。這樣演唱魚苗歌的傳統數算魚苗數量的方式，當地人稱之為「數魚栽」，已經面臨逐漸失傳，只剩年事已高的耆老懂得如何演唱。

「魚栽」就是魚苗，昔日用來挑魚苗時的籠子叫做米籬仔，糊上土黏香，避免籃子漏水，蓋上蓋子，魚就不會跳出來。從前因為沒有氧氣袋，搬運得靠人工兩籠一肩挑，透過兩頭上下震動的方式使米籬仔裡的水成浪花，將空氣打入，防止魚苗缺氧致死，若是挑擔的人要如廁，雖然是蹲著，但兩手也要不停地打水花。

數魚苗時用的器具是一種漏網，當地人稱為「西倍匙」，類似夜市撈金魚的網子，網膜中的水濾出後撈起魚苗，撈起魚苗即倒進另一個水池，並且唱著魚苗歌來計算魚苗的數量。魚苗身形如頭髮絲般的細小，眼睛、體中部、尾鰭各有3點黑色素，養一個月後，就可以長到約 5公分左右，主要以量碗的方式來數，以碗為盛裝容器來目測，通常舀一碗的尾數都是不一定的，通常大約在五尾左右，所以都是用目測的舀入五尾，最後看舀了幾碗，再乘上一碗的尾數。

賣魚苗的人先數出魚苗，為了怕忘記，都是配合手勢眼力的快慢，用唱的來連接，以增加記憶，例如：「兩尾啦！五尾！拾尾到十五！督好啦！連三尾！」重點是唱出「總數」，而不是「加數」，每數到100尾，就會拿出事先準備好的竹絲折彎一小節，表示1 個100，然後再從 1開始從頭數起，魚苗全部數完後，再算算

總共折了幾個彎，就知道有幾個100了。最後，將所有預備賣出的魚苗分裝成一桶一桶，再讓買魚苗的人來抽出其中一個桶子，算出該桶的魚苗數量，再以此算出的數量當作單位來計算所有魚苗的總數。

二、經營管理與成效評估

魚苗歌的起源目前尋找到的文獻中僅紀錄魚苗補獲方式，並無文獻記載「數魚苗」這種念謠的起源及曲調，因此都是一代接著一代在工作中傳承。根據七股十份村的郭金龍表示，這都是老一輩從日治時期，經營魚塢之後開始¹。

此外，屏東恆春一帶以及一彰化縣花壇鄉也有「數魚歌」。其中，花壇鄉長沙村的魚苗寮發跡於清朝乾隆年間，是因為當時的臺灣人習慣吃淡水魚，魚苗需求量大，花壇長沙村逐漸形成魚苗養殖區，由於魚苗數量龐大，為了清楚算出魚苗有多少，地方即衍生出獨特的「數魚歌」，這中數魚苗的方式當地人稱為「大陸算」，是從大陸汕頭傳來的算法²。

鄭方靖就其在台江地區數魚歌的調查研究也指出，台江地區的魚苗商在日治時代與相當多廣東魚苗商做生意，台江地區通稱大算為「汕頭算」，因而應可推論台江「大算」是昔時廣東汕頭人所傳入³。

至於數魚歌的確實來源，目前尚未獲得直接的相關文獻，而且數魚工的說法不一；有日治時代說，有鄭成功時代福建人傳入說，亦有自然形成說，或籠統地說是前人傳下；在彰化花壇與台江地區流傳數魚歌皆具體指出來自大陸汕頭，研判應是在日治時期隨著養殖業的興盛，因應大量魚苗的買賣而從汕頭傳入數魚歌。

臺南成為臺灣虱目魚的養殖重鎮，民國76年（1987）以後，乃逐漸由人工繁殖虱目魚苗取代天然魚苗，台江老一輩稱為「數魚苗」的計算技術逐漸跟隨養殖業變化由虱目魚苗、蝦苗、鰻苗轉而運用在石斑魚苗、鱸魚苗等的計數上，其中以虱目魚苗、石斑魚苗、鱸魚苗為目前最重要的「數魚苗」運用場域，由早期

¹ 吳新華主持《「魚」音繞梁——台江傳統產業無形文化資產聲音採集調查》，（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2），頁25。

² 自由時報，<http://news.ltn.com.tw/news/life/breakingnews/2018.11.30>。

³ 鄭方靖〈台江國家公園地區數魚歌音聲與音樂內涵調查研究〉，《國家公園學報》第25卷第2期，（臺北市：內政部營建署，2015/12），頁1-18。

天然魚苗的「數魚苗」，至今時空轉移老一輩的專長「數魚苗」的漁民逐漸凋零，台江國家公園為濕地型國家公園，且範圍涵蓋鄰近多數臺南養殖重鎮，因而有擔負起紀錄台江地區「數魚苗」文化的歷史任務。

近年台管處已執行完成《「魚」音繞梁——台江傳統產業無形文化資產聲音採集調查》與《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在這二項調查研究的基礎上，出版《魚音繞梁—戀唸台江》影音光碟及專書《魚唱清明白露間》，記錄保存了台江地區的數魚苗文化。至於數魚歌的確實來源，目前尚未獲得直接的相關文獻，將來若經費許可，可再持續追蹤調查數魚歌的歷史起源，大正9年（1920）連橫《臺灣通史》載：「清明之時，至鹿耳門網取魚苗，極小，僅見白點，飼於塹中，稍長，乃放之大塹。⁴」周璽《彰化縣志》更明言：「鯪魚，種出江西，買魚苗養池中。」既然，臺灣養殖業者之魚苗有部份魚苗是購自中國大陸，筆者認為必然早就有數算魚苗數量的「數魚歌」產生，可再追尋中國各沿海省份近海地方之方志文獻，或許對於數魚歌的歷史起源會有新的發現或突破。

第二節 洪氾信仰文化

一、歷史源流

洪水水患，在過去可堪稱是人們生活所面對最大的天災之一，超出個人性命範圍，是攸關一個群體、社會、聚落的存危，除了積極設置土丘堤防之外，只能祈求上天神明，借求信仰來安定人心，守護聚落；不過在日治時期開始進行各大溪流的治水工程之前，只要水患一大，便時常沖毀土堤，水漫村庄，屋舍倒塌，人畜死傷無數。

人不能離水而居，自古文明便是挨著溪流而起，而臺灣獨特的地形與雨季兩颱風集中於夏季之極端氣候，造就溪流湍急、迅速暴漲、容易改道，人們依靠著溪流，卻也同樣的面臨水患的危機，長期的互動之下，形成了特殊的水患祭祀行

⁴ 連橫《臺灣通史》卷二十八〈虞衡志〉，頁718。

為；在田調過程，我們可以發現人與水的互動下發展出三種不同祭儀類型：拜溪墘類、退洪謝神還願類、設置水患辟邪物。祭儀的類型與辟邪物的設置，探究形成之因都是洪水氾濫下所產生的。

表4-1：台江地區的洪患信仰

名稱	行政區	信仰內涵
中港仔拜溪王	西港區	明治44年(1911)的洪患造成中港仔人庄不安半庄的人移出之外，也藉由神力來安頓人心，洪患之後依普庵祖師指示舉行祭溪法事，並於庄東(溪流崩落之處)植下七星榕，及於每年農曆5月2日舉辦「拜溪王」。
溪埔寮拜溪神	西港區	於曾文溪畔之南重新集結成庄的溪埔寮，後因曾文溪洪水又曾數次危及村落，恐有沖毀土堤之虞；庄民向眾神許願，若村庄人丁均安，願每年農曆7月底向「溪神」祭拜，祭典庄民稱為「拜溪神」或拜「溪洲府」，此俗流傳至今，年年不斷。而拜溪神此習俗的產生應也是於昭和3年(1928)之後曾文溪仍有小幅度改道威脅所逐漸形成。聚落重新建庄後，分別於庄北、庄南各植二棵榕樹來祭水。
公親寮拜溪墘	安南區	清同治10年(1871)暴風雨，曾文溪氾濫沖毀古鹿耳門天后宮，根據田調結果，據傳此時洪水亦危及公親寮，時任的執事和耆老向蒼天許願，祈求免於洪水侵犯，早期只有廟方和少數民眾進行相關祭祀行為；之後皆因暴風雨河道不停擺盪改道泛洪，並危及公親寮和附近村莊，作大水、崩岸、遷庄、滅庄，成為這區塊地區人民的生活記憶之一，祭典也就此逐漸確定下來。
公親寮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	安南區	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是公親寮人當年為避河水侵擾向上天祈求還願儀式之一。同治10年(1871)暴風雨，曾文溪氾濫威迫下遊沿岸各庄，根據田調結果，據傳此時洪水亦危及公親寮，時任的執事和耆老向蒼天許願，祈求免於洪水侵犯，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謝恩是源自於此。
公親寮清明拜	安南區	每年清明節當天凌晨祭拜嶽帝爺，是公親寮人當年為避

<p>嶽帝爺</p>		<p>曾文溪水侵擾向上天祈求還願儀式之一，應和正月初四拜天公一樣，也是源自於同治10年（1871）時任執事和耆老向蒼天許願，祈求免於洪水侵犯。</p>
<p>溪心寮仔正月初九拜天公謝戲</p>	<p>安南區</p>	<p>溪心寮仔庄屬曾文溪下游聚落之一，庄民對於曾文溪所水患帶來的不安全感，於庄北溪畔的竹林上懸吊煤油燈，並派人看守，若煤油燈掉下來，表示溪畔土堤已崩壞。為求上蒼保佑，不讓洪水侵害村落，並從庄北迎請私人供奉的保生大帝、中壇元帥、黑虎將軍（學甲慈濟宮分靈）來共同鎮守溪心寮仔，也決議於農曆正月初三酬演天公戲謝神。現今演天公戲謝神，因正月初三不易租到豬隻，約於民國92年改成正月初八晚上，回歸一般時間拜天公，其感謝上天保佑洪水不侵犯，使溪心寮仔居民得以安居樂業。</p>
<p>溪埔寮正月初五拜天公</p>	<p>西港區</p>	<p>溪埔寮人於正月初五拜天公，有別於一般正月初九拜天公，確切原因已經失傳；初五拜天公這一天也是藉由擲筊選新年度的爐主，選出後於正月初七舉辦新舊爐主交接。本研究推測也與公親寮、溪心寮仔一樣，因洪水而起的還願祭典，但確切原因已經失傳，僅列為疑似案例。</p>
<p>樣仔林樣仔樹</p>	<p>西港區</p>	<p>相傳當年荷蘭人一直受曾文溪崩溪、水患之擾，在曾文溪畔種植五棵樣仔來祭溪。荷蘭人先於地下埋下一口鼎，鼎中點一盞燈，在蓋上一口鼎，最後在種上樣仔，希望藉此鎮住地靈，不再崩溪。而果然如願鎮住曾文溪，但百年後樣仔樹成精為害村莊，最後在法師協助之下，被村民所砍，而植樹祭溪之效也就消失，村落又受洪水之苦，直到曾文溪治水工事完工後才免受水患之苦。雖是與荷蘭人相關的傳說，但完全是漢人的手段，十分特別。</p>
<p>中港仔七星榕</p>	<p>西港區</p>	<p>明治44年（1911）洪患發生後，庄神普庵祖師指示祭溪法事（詳細法事已經不可考）及於每年農曆5月2日舉辦「拜溪王」之外，於庄東（溪流崩落之處）植下七星榕；先挖</p>

		<p>土置一鼎，其中放入油燈後再蓋一鼎，最後覆土種上榕樹，於庄東連種 7 棵，形成一排宛如衛兵守護中港仔庄；而現今因人為因素 6 棵皆遭受挖除，只剩 1 棵持續守護中港仔庄，並成為中港聚落的地標。過去枝葉茂盛的七星榕，今日卻因病蟲害而垂頭喪氣。</p>
新港松樹王公	西港區	<p>聚落的祭溪鎮水辟邪物為一斑芝花（木棉），此樹並不是人為栽植，約於清末在現址（為一小土崙）自己長成，過去曾文溪暴漲時，樹腳與這土崙便是庄民避難之處，水流只要逼近土崙就不在溢漫上來，庄民認為此樹護庄有功，進而膜拜。戰後在庄廟新港天后宮指示之下，設置神位祭拜，農曆 6 月 19 日為其誕辰日，持續守護新港聚落。之後因病蟲害枯死，在庄廟之神「天神太子」指示之下移除枯死之木棉樹，從善化迎來榕樹重新栽種於原址，並於民國 96 年（2007）建立小祠來祭拜「松樹王公」，祈持續鎮溪護庄。</p>
溪埔寮榕樹	西港區	<p>溪埔寮在重新建庄後，依媽祖指示，分別於庄北、庄南各植 5 棵榕樹來祭水止煞，守護聚落，以祈不要再有水患。庄南榕樹一枯死，一則樹型較小；庄北三棵則生長旺盛。庄北三顆其中二株高大壯碩成蔭，都是臺南市列管老樹，產權與護庄老榕樹都歸屬庄廟安溪宮所有。庄北壯碩二株因為種植年代久遠，當地居民皆奉為「松王公」來祭拜，亦時常是西港仔刈香王醮取（舟參）的老樹之一。</p>
蘇厝「南無阿彌陀佛」碑	安定區	<p>戰後曾文溪隨無氾濫成災，但盛大水勢仍給蘇厝庄帶來壓力，民國 47 年（1958）李府千歲指示於農曆 10 月 15 日子時在曾文溪堤岸上設香案祭溪並普度水靈，並設置「南無阿彌陀佛」碑，此後便無水患；此碑現今位於堤防河床內，草木橫生無法判斷狀況，也不清楚是否有被溪水沖走。</p>
海寮榕樹	安定區	<p>光緒 13 年（1887），曾文溪暴漲，沖毀舊聚落，舉庄南遷至現址。光緒 16 年（1890），地方人士設壇虔請南海佛祖、</p>

		<p>楊府太師等列位神尊降駕，祝告后土祭溪，用「犁頭符」投入溪中，在溪邊安設靈旗，並種植三棵榕樹來制水。而根據本研究的田野調查訪問，海寮庄的3棵祭溪榕樹，有兩株植於曾文溪河床，另一株植於西港大橋海寮端的橋頭；植於河床的2株，於幾十年前整治曾文溪時被挖除，詳細位置已不得知，位於橋頭的榕樹也因為拓寬西港大橋時被挖除。</p>
北糠榔仔榕樹	七股區	<p>曾文溪於明治44年（1911）第4次改道，大水逼近村莊，庄民請示「大王爺」李府千歲作主，指示庄民於西畔設置香案祭告天地，並遙請南鯤身五府千歲來協助。乩童踏地，將七星劍插入地再覆上鐵鼎，最後種上榕樹來鎮水。庄廟玉安宮內的朱府千歲便是於當時鎮水而留下奉祀。當時於庄東外一共種植3株榕樹，分別植於東營、南營與其之間，形成一直線，來抵擋曾文溪洪水侵擾村莊，之後加上曾文溪堤防建好後村莊漸無水患；北、中株榕樹也因位於私有地後遭人砍除，現今僅剩南株壯大成林，庄廟玉安宮南營亦設於此，一起見證此地的洪水記憶。</p>
公親寮劍獅、石象、七星劍	安南區	<p>曾文溪於道光3年（1823）改道向南之後公親寮就時常後到洪水威脅，不僅發展出七月底拜溪墘、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還願、清明祭東嶽大帝等俗，更有立辟邪物鎮水祭溪。昭和2年（1927）庄神清水祖師指示於於曾文溪舊河道沿岸植榕護岸祭溪。昭和6年（1931）清水祖師再次顯靈指示於曾文溪舊河道安置北劍獅、南象兩座十分特別的辟邪物一起和榕樹來保庄鎮水。而到了民國76年（1987）庄廟清水寺重建完成之後，在枯死的神榕舊址重新立一對交叉直立的七星劍座。民國103年（2014）2月5日正月初六，因七星劍老舊於依神旨重新安了七星劍。這三次的辟邪物安置應都是曾文溪不斷改道、洪水威脅之下所產生。</p>

<p>什二佃三樣松仔、鎮水將軍</p>	<p>安南區</p>	<p>什二佃位於曾文溪下游南岸，自古常有水災，這樣受到水患壓力的背景之下，明治44年（1911），連日豪雨，曾文溪水暴漲，向什二佃逼近，庄民耆老無不緊張，祈求庄神關帝爺、池王設法解救庄民危機，並回至故鄉迎請漚汪文衡殿老三關帝來設法相助，老三關帝指示於十二佃東北百丈之處設置香案，並備好犁頭一具、油燈七盞、鼎兩個、榕苗三株待用，在時辰一到，在神的指示下開溝挖6尺之深，將犁頭貼上符咒，尖端朝向東北埋入地中後，上置一鼎，再將七盞油燈放入鼎中，再蓋上鼎，最後上覆泥土3尺後在上方種上3顆榕樹苗來鎮水，之後曾文溪水改道遠去，什二佃庄安然度過水患之危。</p>
<p>本淵寮鎮水松王</p>	<p>安南區</p>	<p>本淵寮曾經遭受水患，在庄神「普庵祖師」的指示下在庄廟後（庄北）種植了一個榕樹來鎮水，也蓋了小祠供奉，稱「鎮水松王」；後來因為樹旁的交叉路口時常出車禍，所以也賦予了鎮水將軍有顧路止煞之功用，每年農曆6月16日是祂的誕辰，附近民眾會準備簡單牲禮、供品來祭拜。從「鎮水松王」的位置（庄北）來判斷應是鎮曾文溪洪水。</p>
<p>鹿耳門榕樹、土城仔「箕水豹」碑</p>	<p>安南區</p>	<p>日明治37年（1904）山洪爆發，曾文溪再改道，溪道更改從七股區三股仔及鹿耳門入海（今三股溪與鹿耳門溪），下游沿岸村落接受洪水侵襲和威脅，十份塭庄被沖毀遷村，公親寮變為溪南地區等，時稱媽祖宮庄的鹿耳門也身受其害；於同年鹿耳門媽祖便指示於庄東栽種二棵榕樹來制水，兩顆神榕南北並列；南株則因病蟲害於1980年前後枯死，北株生長至今依舊茂盛，洪水下的信仰見證。而於土城仔聖母廟內也藏有鹿耳門舊廟時期的出土辟邪物「箕水豹」，為三郊公局與當地民眾立此石敢當以藉鎮水。</p>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經營管理與成效評估

表 4-1 所列台江地區因洪患而形成的信仰文化，祭儀則有地方庄民例行活動，由庄民代代傳承此依習俗；辟邪物也是由庄民維護，以維持其神聖的本質，發揮祭水鎮守村落的功能；這些祭儀與辟邪物目前皆不具無形文化資產的身分。

其中，公親寮拜溪墘具傳統信仰特色，地方具民自民國 102 年（2013）進行提報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之審議，民國 107 年（2018）9 月 8 日至 9 日兩天，公親寮清水寺、臺南社區大學台江分校與地方社團工同舉辦「台江拜溪墘音樂會」、「公親寮治水神話歷史現場走讀」，以提醒台江子孫，勿忘走溪流與水共存的歷史。

土城仔「箕水豹」收存於鹿耳門聖母廟文物館作為文物展示，具有教育的功能，可建議土城鹿耳門聖母廟做為文物的保存單位，向本市文化局題出本是一般文物的申請、列冊、審議、登錄。

以上這些歷史文物或是屬於無形文化資產的民俗信仰，透過「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之調查研究計畫，已針對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的歷史源流、現人與水患的互動下發展出三種不同祭儀類型：拜溪墘類、退洪謝神還願類、設置水患辟邪物，有非常深入的分類與分析，將來可再進一步加強解說牌置設、解說人員（特別是當地人）之導覽訓練、「扛厝走溪流」的集體記憶進行口述歷史訪談，讓水患不只存留於民間信仰與祭拜行為。

第三節 台江飲食文化

一、歷史源流

從道光 3 年（1823）台江內海浮覆至今，台江地域在水旱災頻仍、鹽地等特有環境條件影響下，不僅對地方經濟的發展構成制約，也對居民的飲食習慣刻鑿深層的肌理，形塑出具有獨特風格的飲食傳統。

長期生活在農業產值低又水旱災頻仍的環境中，台江地域居民的日常飲食不

僅簡單、素樸，且明顯反映本地偏重旱地農作與魚、鹽產業之生產結構的重要特徵。在主食方面，大量倚賴本地盛產的番薯，至於副食，則以新鮮或鹽漬的水產品最為重要，形成「吃番薯籤乾配魚」的普遍形式。

台江地域而言，因水源缺乏、土壤含鹽分高、冬季季風強勁等環境條件影響，所能生產的農產實屬有限。再加上農民的經濟條件並不充裕，更限制其對飲食商品的購買。以至於本地域民眾的日常副食，不僅種類稀少、內容單調，且肉類食用呈現極不平均的使用規律。所謂種類稀少、內容單調，主要是指除了水產品，以及少數幾種瓜、豆類和葉菜類外，其餘副食品大致呈現缺乏的狀態。

台江地域大部分地區日照強烈、雨量稀少，加上土壤鹽化，不易從事大規模葉菜類的蔬菜栽培，蔬菜的種類與數量相對稀少。因為蔬菜種類稀少，日治時期西瓜栽培逐漸盛行後，西瓜綿在日治中期以後也成了農家常見的副食品。民國60年代以來，隨著民眾消費水準的提升，商品市場的發達，若干商家也開始醃製西瓜綿販賣，成為本地地方市場特有的商品。

除植物性食料品外，動物性食料品大部分為魚貝類，如養殖的虱目魚、豆仔魚、蚵、文蛤，沿海捕撈或採集的魚貝類，如土黃仔、金錢仔、三角仔、帕頭仔、沙腸仔、青鱗鱸、環文蛤（赤嘴蛤）、竹蟶、鐵釘螺，這也是台江飲食的一大特色。

民國60年代以後，伴隨著曾文水庫等灌溉系統的建設，水稻作產量增加、經濟作物的引入，以及許多小型工業的發展，本地居民經濟條件改善，再加上自來水的供應、各種烹飪或食物保存設備的現代化，台江海埔地居民的生活方式逐漸脫離固有的飲食傳統型態，但已有若干元素被傳承並轉化為地景、鄉土食、節慶活動等，構成地方文化的重要象徵⁵。

1.西瓜綿

由西瓜幼果醃漬而成的西瓜綿，是以不食用的西瓜製作，可說是農業廢棄物的充分利用，因為獨具風味，也被當成鄉土食而獲得傳承並推廣，進而形成商品化的地方名物。不僅從事西瓜綿的家庭生產者發展為具規模化生產的食品加工

⁵ 陳玉箴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頁29-35。

廠，許多市場攤販也向家庭主婦出售西瓜綿，作為烹飪魚類或雞蛋的重要副原料。更有地方餐館推出各種以西瓜綿做為調味的各種菜餚。不過，西瓜綿在臺南以外的地區知名度尚不高，仍有很大的推廣空間。

2. 虱目魚粥、虱目魚乾

由於近十幾年來虱目魚在本地化的風潮下被賦予臺灣本土飲食的代表性，特別是與臺南有很強的連結，全臺許多店家都標榜「臺南虱目魚料理」，因此虱目魚相關菜餚有較高的知名度，在台江地區也不難看到虱目魚乾日曬的畫面。

二、經營管理與成效評估

目前為止，已有部分以地方海產為主題並設計成觀光體驗的活動，例如自民國 101 年（2012）起擴大舉辦的七股潟湖海鮮節有「觀光赤嘴園摸文蛤體驗」活動，讓民眾體驗先民在海濱挖取環文蛤、文蛤的生活經驗。由臺南市政府結合安南、七股、學甲、將軍、北門等區舉辦的「虱目魚產業文化祭」，也有搭船遊港區、虱目魚文化展示、農漁特產品展售等活動。

飲食與觀光是一種互為連動的關係，只有飲食特色而無景觀特色，是純視覺感官體驗，只有景觀特色而無飲食特色，是純味覺感官體驗。換言之，「景觀」是觀光行程中的「視覺饗宴」，而「飲食」則是觀光行程中的「味覺饗宴」。有特色的飲食文化可以為觀光帶來正面的效益。

近年來每個國家為了吸引世界各地的觀光客，紛紛加強對自身文化特色的設計並強行銷。飲食觀光作為文化觀光的一環，近幾年也逐漸受到重視，因為飲食觀光不飲食文化是觀光行為⁶。台江飲食文化雖然本計畫已經挖掘出許多在地飲食特性，但在行銷方面將來可思考與臺南市政府觀光局合作的可能性。

⁶ 陳怡均〈飲食文化觀光新思維的建構：以大陸觀光客為例〉，元智大學藝術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9。

第五章 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

第一節 有形文化資產之執行策略

我國《文化資產保存法》自民國 71 年（1982）公告實施，歷經多次修正，現行法規為民國 105 年（2016）公告施行，所稱的文化資產定義也逐漸擴大，係指「具有歷史、藝術、科學等文化價值，並經指定或登錄之下列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將文化資產區分為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二大類，保存內容的廣度與深度日益完善。

有形文化資產包括：

- (一)古蹟：指人類為生活需要所營建之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二)歷史建築：指歷史事件所定著或具有歷史性、地方性、特殊性之文化、藝術價值，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三)紀念建築：指與歷史、文化、藝術等具有重要貢獻之人物相關而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四)聚落建築群：指建築式樣、風格特殊或與景觀協調，而具有歷史、藝術或科學價值之建造物群或街區。
- (五)考古遺址：指蘊藏過去人類生活遺物、遺跡，而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
- (六)史蹟：指歷史事件所定著而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應予保存所定著之空間及附屬設施。
- (七)文化景觀：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
- (八)古物：指各時代、各族群經人為加工具有文化意義之藝術作品、生活及儀禮器物、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等。

(九)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指具保育自然價值之自然區域、特殊地形、地質現象、珍貴稀有植物及礦物。¹

台江地區的已指定或潛在的有形文化資產頗為豐富，四草砲臺雖具有國定古蹟的文資身分，但其坐向及規模疑義，有待藉由文化資產保存的相關程序加以釐清。此外，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荷蘭海堡、荷蘭商館、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等歷史地景、遺跡，本節將逐項說明其的文化資產價值及執行策略。

一、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一) 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之文資價值

竹筏港水道為一條長達 20 公里的曲折路線，橫互綿延於台江國家公園之間，可以與鄰近區域景點進行規劃串聯，使之成為台江文史重點教育場域，除可以活絡地方社區外，也將進一步提升民眾對台江國家公園的了解。茲將其文化資產價值整理如下表：

表 5-1：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呈現人類與自然環境互動之定著地景	竹筏港，或稱「竹排仔港」、「溪排仔港」。這是台江內海浮覆之後，在台江浮覆區西側所形成的一條水道，原初此一水道大抵北起國賽港、南抵四草湖，全長約達 20 餘公里，推測開闢距今已逾百年歷史。
能反映出土地永續利用之特殊技術、特定模式或價值	在台江浮覆區的「竹筏港」，位於國賽港、鹿耳門港與安平大港之間，且可輾轉連接四草湖、北幹線通抵府城五條港地區，遂成為台江浮覆後府治重要交通及貿易路線。
能實質呈現特定產業生活與周邊環境關係，且具時代或社會意義	清末「國賽港」（約在今南七股沿海一帶）曾為來臺商船停泊卸貨的重要港口，不過因國賽港距離臺南府城十分遙遠，所以商貨物資遂得仰賴竹筏港及其他接續水道載送，也使得竹筏港水道成為當時重要交通孔道，在水道間也有官府陸續設置

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臺中市：文化部文化資產局，2018），頁 1。

	的檢驗站、釐金局分卡等重要設施，可見此一水道也曾經一度風光繁華，甚至發展至日本時代初期仍為時人所沿用，而有「鹿耳門運河」之稱。
--	---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就本研究團隊之觀察與研究，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十分符合《文化資產保存法》中的「文化景觀」項目。該項目對「文化景觀」定義為：「呈現人類與自然環境互動之定著地景；能反映出土地永續利用之特殊技術、特定模式或價值；能實質呈現特定產業生活與周邊環境關係，且具時代或社會意義。²」因此，本研究團隊認為符合提報、列冊、審議與登錄的基準，建議後續向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進行提報作業。

（二）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分卡之執行策略

竹筏港水道所經區域，可分成國賽港區段（在國賽港與曾文溪之間）、土城仔區段（在曾文溪與鹿耳門溪之間）、媽祖宮區段（在鹿耳門溪與四草湖之間）等三段，並分別針對其地理環境與行政區劃的變遷、周圍歷史場域與文化景觀、周圍聚落的發展變遷等，進行一系列完整的探討。而透過以上分析，除可以對四草與鹿耳地區的地方變遷有更進一步的了解之外，亦可概略了解水道作為文化觀光規劃的潛力，並可供未來研究或解說導覽之參考。據此，本文有以下近程及中長程建議與執行策略，以供各相關單位進行參考：

1、近程

- （1）使竹筏港水道成為文史重點教育場域，可以規劃文化導覽培訓，並可結合周圍文化景觀，辦理相關主題導覽活動。
- （2）鹿耳門溪北「檢驗站」之位址未能確定，相傳此以一建物為一八角亭建築，在竹筏港水道間與釐金局分卡地方相當，同樣具有地景指標作用，建議未來可以針對此一部分進行更深入的調查研究。
- （3）有關四草綠色隧道被誤為竹筏港水道之狀況，甚至將「釐金局遺址」畫入

²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02。

綠色隧道之內，為導正視聽及建立正確價值觀，可以發文建請相關單位及業者更正。

- (4) 設置與竹筏港水道相關解說牌，建議可以再思考應設立在何處，其解說牌內容要透過何種形式、何種圖片、照片等，以呈現地方特色與歷史環境之變遷。

2、中長程

- (1) 為使竹筏港水道更廣為人知，並擴大其影響力，可藉由竹筏港水道的線狀特色，建議可結合周圍文化景觀，與體育署及臺南市政府共同規劃健走、慢跑、馬拉松或自行車等動態活動。
- (2) 建議竹筏港水道可以向及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文化資產管理處等相關單位，申請為古蹟、遺址或文化景觀，至於目前由各廟收藏的箕水豹、三郊界碑等，也可以申請為古物、民俗及有關文物等，以彰顯本區之歷史價值及時代價值。
- (3) 由於竹筏港水道在台江國家公園內是具有指標性價值的重要文化資產，因此建議台管處可與臺南市政府共同出版與竹筏港相關之導覽摺頁、書籍、鄉土教材，並可以拍攝製作相關介紹影片。
- (4) 可以製作「清中葉竹筏港水道場景模型示意圖」(建議比例為 1/10000，模型大小約為兩公尺上下)，其水道範圍約略規劃在國賽港到四草湖之間，依據本計畫所推測水道路線、疑似釐金局分卡位址(鹿耳門溪北檢驗站大概設置於土城段間)等，可以再加上停泊於國賽港的大船及航行期間的小船等，以豐富場景模型內容，並將此場景模型放置及展示於台管處明顯處，以使遊客清楚認識及彰顯竹筏港水道的歷史地位及重要性。
- (5) 未來有關竹筏港水道之後續研究探討，除前述確定檢驗局位置之外，尚可進行如水道開鑿的確切時間、釐金局型式等課題，此或許可透過國內外或中國對岸其他地區類似之水運區域的考察比對來推估；此外，周緣地區有關日本時代與戰後鹽業與工業產業的發展也是值得研究的題材，若能深入探討應該也可作為整體解說展示規劃的重要參考依據。
- (6) 可以選擇竹筏港某一水道河段，或在國賽港、四草湖(竹筏港交接處)及

疑似釐金局分卡等三處位址，進行相關考古試掘評估，其目的主要在明確此一人工運河的建築型式，並釐清是否有學者盧嘉興所稱以由拉伕以繩牽拉竹筏船隻的走道，同時也可以藉此找尋相關文物。

- (7)可以在溪北目前竹筏港水道尚稱完整處，規劃一處「竹筏港水道史蹟公園」，重建此一人工運河之歷史景象，並可以在水道間安置過往航行於水道的船隻——「有類似澡盆座位」的竹筏或「手撐仔」等，提供遊客搭乘遊玩，在台江國家公園內新增一處充滿寓教於樂、具有歷史價值的休憩賞玩地點³。

二、四草砲臺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一) 四草砲臺之文資價值

臺灣道光時期建造的砲臺，具有八字圓形砲洞者僅存四草砲臺。所以，四草砲臺不但是 19 世紀中葉臺灣海防史上重要的歷史見證，更具有建築特色，是珍貴的文化資產。四草砲臺的建築特色如下（表 5-2）：

1、戰事期間應變的實質防禦設施

砌築石填夾牆而成石壁，不作雉堞，用及人高的牆體砌成長條形，並築砲洞取代雉堞。

2、牆垣以石作為主

由於三合土製作較慢，無法順應戰爭需求，因此以花崗岩與卵石砌造。

3、內外八字式砲洞

道光時期的海岸砲臺多築有砲洞，由於沙土鬆軟，砲臺砌築不易，無法居高砌壘，由上射擊。只能在牆腰砌作八字形砲洞，內外口大，中央口小，以便變換射角；砲洞略為上揚，便於平擊與窺敵。⁴

³ 吳建昇〈探索台江古運河—竹筏港的歷史變遷〉講義稿。

⁴ 楊仁江《臺南市第二級古蹟資料專輯》（臺南市：臺南市政府，1993），頁 7。

表 5-2：四草砲臺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具歷史、文化、藝術價值（包括重要文物）	清道光 20 年（1840）創建，俗稱「鎮海城」，為清代臺灣西南沿海的軍事要塞之一，深具歷史意義。
重要歷史事件或人物之關係	清道光 20 年（1840）中英鴉片戰爭發生，臺灣道姚瑩籌劃臺灣防務，建議十七處海口設置砲臺，嚴防英軍入侵。由於安平大港為府城門戶，四草湖可停泊大商船；姚瑩乃在安平大港南岸設四座砲臺，北岸設砲臺一座，南北呼應，拱衛府城。北岸砲臺即四草砲臺，見證近代臺灣的防衛史實。
各時代表現地方營造技術流派特色者	傳統戰爭舊式砲臺，外壁以花崗岩疊砌，強化防衛；內壁以卵石羅列，堅固構築；紅磚疊砌圓形射口（今存十三孔），呈現內外斜出、中間束腰的放射狀；目前臺灣所存道光時期建造的砲臺，具八字圓形砲洞的只有四草砲臺。
具稀少性，不易再現者	傳統戰爭軍事防衛要塞，砲牆皆為當代遺構；係清同治 13 年（1874）牡丹社事件之前，清朝在臺灣所築現存最後的舊式砲臺。
具建築史上之意義，有再利用之價值及潛力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砲臺附近有鹽田風光、野生水鳥、紅樹林與抹香鯨陳列館等景點，共同交織人文、地理以及生態的重要文化資產。 2. 屬台江國家公園範圍內，配合四草湖遊湖，推展觀光文化。
具其他古蹟價值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昔日臺江淤淺、海埔新生，僅存四草湖，砲臺見證臺江的地理滄桑。 2. 自荷蘭熱堡、鄭荷戰爭，以至姚瑩設置鎮海城抗英，古蹟證史，永昭世人；在臺灣軍事防務史上，此地具有特殊的歷史意義。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清道光 20 年（1840）中英鴉片戰爭發生，臺灣道姚瑩籌勘臺灣防務，建議十七處海口設置砲臺，嚴防英軍入侵。由於安平大港為府城門戶，四草湖可停泊大商船；姚瑩乃在安平大港南岸設四座砲臺，北岸建四草砲臺，南北呼應，拱衛府城。鴉片戰爭以後到光緒 21 年（1895）清日戰爭的 50 餘年之間，四草湖不僅具有線咬的軍事地位，同時也是商船停泊的重要通商口。乙未割臺以後，日人貿易政策改變，在安平的洋行結束營業，而且安平大港淤塞，四草地區逐漸失去昔日的天險地位與商業價值，四草砲臺也失去拱衛府城的軍事功能。

隨著環境變遷，四草砲臺是臺灣至今仍存道光時期建造有八字圓形砲洞者，清同治 13 年（1874）牡丹社事件之前，也是清朝在臺灣所築現存最後的舊式砲臺，見證近代臺灣的防衛史實，為珍貴的文化資產。民國 74 年（1985）指定為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並在民國 85 年至 86 年間（1996~1997）進行修護工程，完工後的四草砲臺及周圍環境即今所見坐西朝東的景觀，遂引起海口砲臺是向西防禦，還是向東射擊的疑問與爭議。

（二）四草砲臺之執行策略

透過文獻史料、古今地圖疊合、現地調查以及地方耆老口述，四草砲臺的坐向應為坐東朝西。除砲臺坐向的疑義，四草砲臺的規制也有待釐清。在 1895 年日人繪製的《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除提供砲臺坐向的判斷依據外，也可一窺其格局規制。從該地圖所見，在牆垣南端的東側有一處砲臺，牆垣北端越過大眾路在今四草紅樹林餐廳左轉向西延伸一段。

姚瑩於道光 21 年（1841）將四草砲臺從臨時性的砲墩形式，改建為卵石及花崗岩砌造並有磚砌砲洞的石牆，砲牆長度由三十丈（96 公尺）增為七十餘丈（約 224 公尺），與現存規模長 118 公尺相距甚大。在四草砲臺的執行策略方面，本研究團隊建議可評估針對該處進行考古試掘，過程可分成二階段方式進行。

1、透地雷達探測

近年來由於非破壞性探測技術的蓬勃發展，地下結構物的探測不再需要以大面積搜尋式的開挖，可以藉由非破壞性檢測技術加以定位，再依需要進行必要的開挖驗證工作，除節省經費外，更可減少對於地表現狀之擾動。透地雷

達技術（Ground-Penetrating Radar，簡稱 GPR），為非破壞性檢測方法的一種，其藉由發射短脈衝之高頻電磁波進入地下，在地表量測此入射波之反射情形，藉此了解地下電性界面或異常體之存在位置。由於 GPR 採用短脈衝之高頻電磁波，比起其他的地球物理探測法可提供較高之解析度，能對地層特徵做細部之描繪，由相關的研究報告中可知透地雷達在古蹟遺址、地下管線坑洞、污染物擴散、河床湖底地形探測等方面的研究上，均有相當不錯的成果表現。

透地雷達探測的範圍，可以四草砲臺古蹟本體為中心，並比對《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所繪四草砲臺的規制與範圍，進行透地雷達探測，減少後續工作的不確定性。

2、考古試掘

利用透地雷達的資料作為後續地質鑽探及考古試掘工作的判斷，圖 3-13 牆垣南端東側的砲臺可作為進行考古試掘的優先地點。

相關爭議歧見，或許可藉由歷史考古，亦即就歷史時期的史蹟遺址進行考古試掘以解歷史之謎，並釐清四草砲臺原有的規制。四草砲臺現在的文化資產身份是國定古蹟，所屬機關為文化部，所有人及管理人為臺南市政府，所以後續要進行透地雷達探測或考古試掘，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可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以及臺南市政府合作進行。本計畫研究團隊提出四草砲臺新事證，可將這一部分的研究成果提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或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作為進行透地雷達以及考古試掘的依據。

三、荷蘭海堡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民國 89 年（2000）臺南市政府針對海堡開挖的結果，經邀請專家學者會勘，認為有考證與再研究的必要，同時為確保出土遺址文物的安全，乃全面回填，待以後再進行正式的考古挖掘，並立碑說明。

（一）荷蘭海堡之文資價值

荷人在臺澎先後營建八座碉堡，除最初建於澎湖風櫃的一座，以及自西班牙人接收的基隆、淡水二堡，其餘五座皆建於臺南。臺南五處碉堡之中，以熱蘭遮

城（今安平古堡）與普羅民遮城（今赤崁樓）為著稱，其餘三堡，為魷港碉堡、烏特勒支堡、海堡。魷港可能在今嘉義縣布袋鎮，其遺址已不可見；烏特勒支堡為捍衛熱蘭遮城的碉堡，其遺址在今安平第一公墓頂部，早在鄭荷爭戰期間便已炸毀；惟海堡之所在與規模仍然有跡可尋。

在獨立性碉堡之中海堡最小，只有九米寬，高約八米。麻雀雖小，海堡的牆壁的厚達兩米半，駐兵二十，有砲六尊，可以控扼臺江的船隻，可以據守北線尾島，以一敵十，以百抗萬，為熱蘭遮城（安平）與普羅民遮城（臺南）的堅固的第一道防線。

海堡出現於荷人來臺的第三年，存在三十年，1661年鄭成功部將陳澤登陸北線尾時，海堡崩毀五年而殘蹟跡尚存，明鄭文獻未見提及，清代文獻未見提及，日本學者研讀荷蘭資料才得知海堡曾經存在，但並未語及殘蹟之有無或其所在。戰後積極尋覓，指陳遺址所在，卻乏證據來認定。如今考古發掘，證實它的所在，並呈現海堡當年的若干實況。

表 5-3：荷蘭海堡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應具有遺跡或史料佐證曾發生歷史上重要事件者	1626年荷蘭人創建，1661年荷鄭交戰的古戰場，深具歷史意義。 民國89年經臺南市政府考古發掘，證實它的所在，並呈現海堡當年的若干實況。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二）荷蘭海堡之執行策略

民國89年（2000）臺南市政府針對海堡開挖的結果，經邀請專家學者會勘，認為有考證與再研究的必要，同時為確保出土遺址文物的安全，乃全面回填。因此荷蘭海堡目前不建議開挖或做考古試掘，目前更重要的執行策略是，經本團隊評估與研究，它符合《文化資產保存法》之「史蹟」項目定義：「應具有遺跡或史料佐證曾發生歷史上重要事件者。」⁵既然符合登錄的基準，建議後續向臺南

⁵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100。

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進行提報作業。

三、荷蘭商館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西元 1624 年荷蘭東印度貿易公司（VOC）在台江內海的北汕尾島上建立第一座商館，足可見證大航海時期的臺灣，已納入第一波全球化的經濟體系之中，荷蘭人在台江地區前後共建立或經歷至少四座商館之演變。時至今日商館建築雖早已不存，遺址不可尋覓，在史料中卻有諸多文獻記載著荷治時期商館與東亞各國貿易的情形，見證台江歷史發展及定位。

此外，台江國家公園為 VOC 網絡創始會員，民國 107 年（2018）9 月 14 日到 15 日與臺灣歷史博物館結盟辦理「荷蘭東印度公司研究網絡（VOC Network）年會國際研討會」，會中就荷蘭東印度公司在各國的經營後的延伸發展，例如日本方面長崎港口因與西洋人的接觸而延伸出的「改良式和菓子⁶」的文化，或與荷蘭治理時期有關的歷史建築再利用、如文創、博物館經營等問題，發表專題論文與對談，可供台管處施政的參考方針。

荷蘭商館符合《文化資產保存法》「史蹟」：「應具有遺跡或史料佐證曾發生歷史上重要事件者。⁷」登錄的基準，建議後續向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進行提報作業，以利文化局指派審議委員進行勘查、評估與審議等相關文資工作。

表 5-4：荷蘭商館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應具有遺跡或史料佐證曾發生歷史上重要事件者	西元 1624 年荷蘭東印度貿易公司（VOC）在台江內海的北汕尾島上建立第一座商館，足可見證大航海時期臺灣的歷史角色。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⁶ 日本傳統甜點和菓子在 16 世紀後受到西洋甜點作法的影響，經過演化和改良而成現代所見和菓子，故稱「改良式和菓子」。

⁷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00。

四、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一) 鹿耳門古廟遺址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鹿耳門古廟遺址雖然是台江地區十分重要的歷史遺跡，符合《文化資產保存法》「考古遺址」：「在學術研究史上之意義性。⁸」但是由於涉及土城和顯宮兩地與後來再度重建，兩廟對於古廟遺址的位址也有歧見，並各自設置古廟遺址碑；為避免引發不必要的紛爭，本研究團隊認為在執行策略上，仍應持續與兩廟保持友好關係，建議維持現狀，毋須刻意重新挑起兩廟兩地「正統」之爭，尊重「一個古廟遺址，二廟各自表示」的現況。

表 5-5：鹿耳門古廟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在學術研究史上之意義性	鹿耳門古廟最初創建於康熙 58 年 (1719)，同治 10 年 (1871) 的洪水，沖毀土地、村莊與廟宇沖毀，使村民遷至別處建庄，是台江地區十分重要的歷史遺跡，具學術研究之價值。

(二) 鹽水溪口沈船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按荷蘭東印度公司檔案紀錄，至少有 8 艘古荷蘭船沉沒於此，經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專案調查研究，至少 4 艘至今仍然潛藏在舊時的大員港道，也就是今日的鹽水溪下游出海口段附近水陸域的古荷蘭沉船。若從考古遺址文化資產的角度來看，符合《文化資產保存法》「考古遺址」：「考古遺址在文化發展脈絡中之定位及意義性。考古遺址在學術研究史上意義性。同類型遺址數量之稀有性。⁹」這些沈船至今仍潛埋在台江國家公園內，自曾文溪口以南、鹿耳門溪、鹽水溪口濕地範圍內的潛在古荷蘭船遺址群，是 17 世紀東亞水域外來海洋物質文化的見證，影響臺灣島史發展甚鉅。這些尚待調查研究的歷史沉船遺址是建構臺灣島史過程不可或缺的物質證據，具有高度的學術與文化資產價值。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託自強工程顧問公司執行「大員港水域水下文化資產遙

⁸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89。

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89。

測探勘計畫」，該項計畫今年已完成，建議執行策略上，應將其探勘成果用於日後本處使用於經營管理或文史保育解說之用。

表 5-6：鹽水溪口沈船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考古遺址在文化發展脈絡中之定位及意義性	17 世紀東亞水域外來海洋物質文化的見證，影響臺灣島史發展甚鉅。
在學術研究史上之意義性	這些尚待調查研究的歷史沉船遺址是建構臺灣島史過程不可或缺的物质證據，具有高度的學術與文化資產價值。
同類型考古遺址數量之稀有性	據荷蘭東印度公司檔案紀錄，至少有 8 艘古荷蘭船沉沒於此，經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專案調查研究，至少 4 艘至今仍然潛藏在舊時的大員港道，也就是今日的鹽水溪下游出海口段附近水陸域的古荷蘭沉船。

第二節 無形文化資產之執行策略

維護無形文化的觀念與時俱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於 2003 年通過《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Convention for the Safeguarding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追求文化多樣性，並延續對人類創造力的尊重，於 2006 年生效，各項「非物質文化遺產」（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ICH，過去常稱為無形文化遺產）。根據 2003 年公約，非物質文化遺產包括以下 5 個種類：

1. 口頭傳說和表述，包括作為非物質文化遺產媒介的語言；
2. 表演藝術；
3. 社會習俗、儀式和節慶活動；
4. 有關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識和實踐；
5. 傳統手工藝。¹⁰

¹⁰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https://twh.boch.gov.tw/non_material/2018.11.30。

民國 105 年（2016）修訂後的《文化資產保存法》參照《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的精神與分類，將無形文化資產分為：¹¹

- （一）傳統表演藝術：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表演藝能。
- （二）傳統工藝：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以手工製作為主之傳統技藝。
- （三）口述傳統：指透過口語、吟唱傳承，世代相傳之文化表現形式。
- （四）民俗：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儀式、祭典及節慶。
- （五）傳統知識與實踐：指各族群或社群，為因應自然環境而生存、適應與管理，長年累積、發展出之知識、技術及相關實踐。

台江地區的數魚歌文化、洪患信仰文化、飲食文化皆是極具地方特色的潛在無形文化資產，有待進一步保存、推廣與研究。

一、數魚歌文化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在產業結構的改變下有些地區的魚苗歌已經無人傳承，例如北門地區，因為養殖習慣改變，目前如果需要數魚苗工作，由鄰近的嘉義新塭一帶僱用。少數會傳唱的皆為老者目前還有傳唱的地區以四草、土城、七股一帶最多，其中四草主要因為孵化魚苗的養殖盛行，因此有工作機會，而七股一帶則是因為有工作隊存在，這些工作隊主要幫忙捕撈及數魚工作，促使魚苗歌傳承似仍有機會。

（一）數魚歌文化之文資價值

就《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所列種類，台江的數魚歌可放入口頭傳說和表述，包括作為非物質文化遺產媒介的語言一項，也可以放入有關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識和實踐，而其相關之養殖漁業文化，也可放在社會習俗、儀式和節慶活動項下。依我國《文化資產保護法》「無形文化資產」的登錄基準，台江的數魚歌文化，「所傳遞之知識、價值觀、起源遷徙敘事、歷史、規範等內容，具文化意義並具一定之完整性。表現形式及實踐仍維持一定之傳統方式。¹²」可以放在「口

¹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2。

¹²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39。

述傳統」項下；數魚歌同時「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及環境互動下形塑之生活特色。所承載之傳統知識內容具一定系統性與完整性。¹³」可以放在「傳統知識與實踐」項下。

在向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提報「傳統知識與實踐」之時，必須進一步加強臺江地區數魚歌文化與「傳統知識與實踐」關聯性的完整論述，才能獲得無形文化資產審議委員的認同與通過登錄的可能性。

近年台管處相繼完成《「魚」音繞梁——台江傳統產業無形文化資產聲音採集調查》《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等二項調研研究，並出版《魚音繞梁——戀唸台江》、《魚唱清明白露間》等影音紀錄及書籍，完整保存數魚苗文化；這些成果可作為後續提報數魚歌文化為無形文化資產的重要基礎資產。

表 5-7：數魚歌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及環境互動下形塑之生活特色	魚苗歌主要運用在於養殖產業的前端的魚苗及稚魚的買賣。
所承載之傳統知識內容具一定系統性與完整性	買方會用一種特殊的演唱方式或一種古老的算術儀器來計算數量，邊數魚苗數量邊喊價錢，還會唱得很大聲，讓其他人知道當時的市場價格，避免遭到盤商剝削。

（二）數魚歌文化之執行策略

針對數魚歌文化的保存維護進行無形文化資產的提報外，也可就數魚歌文化的起源及歷史脈絡再做進一步的爬梳釐清。現階段的調查研究雖已指出台江數魚歌傳自廣東汕頭，但何時傳入？除汕頭外，大陸其他地區是否也有數魚歌？又在臺灣目前仍傳唱數魚歌的地方有哪些？以上問題如深入探討釐清，更能彰顯台江數魚在文化資產或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意義與價值。

¹³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45。

二、洪氾信仰文化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在眾多的洪氾水患民俗調查之後，與水患相關的祭典、辟邪物，其中有部分具有文化資產價值，可以向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提報，來證明在台江、甚至臺南這一片土地上重要歷史或生活傳承。

（一）提報登錄「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

台江地區祭拜溪墘類與退洪謝神還願二類祭典都深具特色，可以說同時兼具地方傳統特色、反映聚落歷史及文化等層面，符合民俗登錄基準之「**民間高度認同，並持續自主、自發參與。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社會生活及文化之特色。其表現形式及實踐仍保留一定之傳統方式。**¹⁴」

1. 公親寮拜溪墘、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清明拜嶽帝爺

歷史傳承長久，儀式內含十分清楚；與庄民生活息息相關，是地方文化的代表，三大祭典來由都與水患相關，足以代表曾文溪流域水患祭典的典範代表。

2. 溪埔寮拜溪神

祭典從日治後才開始，卻反應出曾文溪下游頻頻改道氾濫的事實，更反映聚落散庄又從新聚庄的歷史。

（二）提報登錄「古物」、「歷史建築」

人與水患的相互影響之下，所產生的辟邪物都可以納入此類討論。目前收藏在安南區土城仔聖母廟文化館的「箕水豹」碑，從形制、材質來看可能為清代，另外用星宿作為辟邪物十分罕見，具有獨特性，符合一般古物指定基準之「**具有地方或族群之風俗、記憶及傳說、信仰、傳統技術、藝能或生活文化特色。能反映政治、經濟、社會、人文、藝術、科學等歷史變遷或時代特色者。數量稀少者。**¹⁵」等項，而且此碑離開跟著地，屬可搬動之文物，故建議將「箕水豹」碑提報指定為一般古物。

此外，立於臺 19 線西港大橋北岸的「曾文溪治水工事竣功記念碑」，不僅見證了曾文溪改道氾洪的歷史，也因治水工程的進行，堤防的確立，使得沿線聚

¹⁴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42。

¹⁵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06。

落安定下來，也是水利工程的見證者。而以洗石子為主要工法十分特別，從碑體到碑座都是六角形，碑文本身則為石材，這樣的造型組合在臺灣日治時期的紀念碑中十分罕見、特別。符合歷史建築登錄基準之「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¹⁶故建議將「曾文溪治水工事竣功記念碑」提報登錄為歷史建築。

（三）提報登錄「文化景觀」

安南區公親寮聚落因懼怕水患的侵擾，依照神示於曾文溪舊河道安置了劍獅、石象、七星劍等辟邪物，選用有別一般的辟邪物，深具特色；安南區什二佃三欉松仔、西港區溪埔寮榕樹、中港仔七星榕，這些聚落以植物（榕樹）來鎮溪防洪，數年來樹木更是長的碩大無比，甚至成為樹林一般，成為聚落的象徵，符合文化景觀登錄基準之「呈現人類與自然環境互動之定著地景。能實質呈現特定產業生活與周邊環境關係，且具時代或社會意義。」¹⁷故建議將上述台江地區的聚落辟邪物及鎮溪防洪榕樹提報登錄為文化景觀。

表 5-8：洪患信仰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	「曾文溪治水工事竣功記念碑」，不僅見證了曾文溪改道氾洪的歷史，也是水利工程的見證者，具「歷史建築」類有形文化資產價值。
呈現人類與自然環境互動之定著地景	台江地區的聚落辟邪物及鎮溪防洪榕樹，具「文化景觀」類有形文化資產價值。
具有地方或族群之風俗、記憶及傳說、信仰、傳統技術、藝能或生活文化特色	城仔聖母廟文化館的「箕水豹」碑，從形制、材質來看可能為清代，另外用星宿作為辟邪物十分罕見，具「古物」類有形文化資產價值。
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社會生活及文化之特色	溪埔寮拜溪神祭典從日治後才開始，卻反應出曾文溪下游頻頻改道氾濫的事實，更反映聚落散庄又從新聚庄的歷史；公親寮拜溪墩、正月初四拜天公謝戲、清明拜嶽帝爺歷史傳承長

¹⁶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54。

¹⁷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102。

	久，儀式內含十分清楚；與庄民生活息息相關，是地方文化的代表，三大祭典來由都與水患相關，足以代表曾文溪流域水患祭典的典範代表；二者皆具「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價值。
--	--

三、台江飲食文化之文資價值與執行策略

2013年12月5日公布傳統日本料理獲得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登錄為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當天，日本全國人民舉國歡騰，並開始集思廣益討論未來如何有效保存並傳承這項食物文化遺產；不遑多讓的韓國，韓國泡菜也在同時被登錄為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之一。這幾年的「食物文化遺產」議題風起雲湧，而非聯合國會員的臺灣，如何看待或是認識這樣的議題？

《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並指出，非物質文化遺產概念中的非物質性的涵義，是與滿足人們物質生活基本需求的物質生產相對而言的，是指以滿足人們的精神生活需求為目的的非物質性涵義。所謂非物質性，並不是與物質絕緣，而是指其偏重于以非物質形態存在的精神領域的創造活動及其結晶。而與人類生活息息相關的「食物」，由於與節慶文化、社會習俗有緊密的關係，因而也被列入非物質文化之一¹⁸。

以台江而言，適度維繫旱作、鹽田、養殖漁業等地方特色產業，以及推廣西瓜綿、虱目魚乾、鮭醬等地方特色食材或菜餚，同時活絡生產端與消費端，**建立生產者與消費者的連結**，將是促進地方經濟與觀光長久維持的重要做法，這不僅需要在產業面的努力，也需要相當的商業策略，例如設計「水路變遷單車旅遊地圖」、「鹽之路」、「古早魚食料理烹飪工作坊」或「到漁村過夜體驗活動」等。同時更重要的，如同世界旅遊組織所提醒，在一切「美食」的基礎之上，衛生條件與食物安全仍是最基本需符合的必要條件。以臺灣的情形來說，雖有不少地方以美食著稱，但許多老店的衛生設備無法與觀光熱潮相應地更新，若要進一步推動國際性的旅遊可能有所困難。建議商家在食材選擇上能夠以在地而安全的食材為主，一方面顧及基本食物衛生避免消費爭議，同時也能以「在地安全食材」作為

¹⁸ 張玉欣〈淺談非物質文化遺產的食物文化遺產之概念〉，引自料理臺灣，

<http://ryoritaiwan.fcde.org.tw/2018.11.30>。

商業行銷時的賣點與特色，同時建立台江地方飲食的良好口碑。

我國無形文化資產對於飲食文化這一領域，目前沒有相關的登錄事項，以現行《文化資產保存法》「無形文化資產」各類型，台江的飲食文化符合傳統知識與實踐之基準：「指各族群或社群，為因應自然環境而生存、適應與管理，長年累積、發展出之知識、技術及相關實踐。¹⁹」台江飲食文化的推廣，除政府單位與相關政策的推行之外，民間社群與地方人士的參與亦扮演關鍵角色，特別是所有關於「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認定與保護工作中，社群的文化認同、對地方的凝聚力與使命感更是主要的力量。而在台江地區，從飲食傳統的確立，到相關文化資產的蒐集、保留、保護、提升與永續，更有賴地方人士的投入。綜言之，政府文化政策與民間社群的協力，是達到地方飲食傳統能夠保存並轉化為地方文化資產的關鍵。

表 5-9：台江飲食文化的文化資產價值

標準	論述理由
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及環境互動下形塑之生活特色	台江飲食文化維繫旱作、鹽田、養殖漁業等地方特色產業，以及推廣西瓜綿、虱目魚乾、鮭醬等地方特色食材或菜餚的生活特色。

¹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彙編》，頁 2。

第六章 辦理專題講座成果

依照本案契約規定，本團隊必須辦理專題講座或志工訓練講座(至少一場次)召開專家座談會議(一場次)，邀集相關單位及學者專家進行諮詢及交流討論。雖然這是比較偏向行政處理庶務而非研究調查性質，但是為了委託機關辦理驗收時審閱核對承做單位之完成工作項目，故於此特立一章，分為「辦理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專家(含地方耆老)座談會議成果」、「專題講座調查回饋與訪談分析」三節，扼要說明如下。

第一節 辦理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

一、主題：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

【主辦單位】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承辦單位】臺南大學臺南學研究中心

【活動日期】2018/6/7 上午 09:30:00 起 至 2018/6/7 下午 05:10:00 止

【活動地點】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遊客中心第一放映室(地址：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 118 號)

表 6-1：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議程

時間	主持人		講者
09:30 10:10			報到
10:10 10:20	司儀	開幕致詞	游登良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處長) 戴文鋒 (臺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10:20 	戴文鋒	海堡——荷人在臺第一座堡壘	陳信雄 (成功大學歷史系退休教授)

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成果報告書

12:00			
12:00 13:20	休息午餐		
13:20 15:00	戴文鋒	探索台江古運河—— 竹筏港的歷史變遷	吳建昇 (嘉義大學應用歷史系助理教授)
15:20 17:10	戴文鋒	回首國定古蹟之路—— 四草砲臺之前世與 今生	曾國棟 (臺南市文化資產保護協會理事長)

表 6-2: 2018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重要活動及特色文稿/成果報告

重要活動及特色文稿/成果報告	
活動名稱：「2018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	
活動時間：107 年 6 月 7 日	活動地點：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第一放映處
參與人數：教師：4 人、學生：5 人、行政人員：2 人、校外：124 人	
能力培育 與課程目 標	核心能力：■人文歷史 ■台江學 ■史蹟 ■文化資產 ■社區景觀 (可複選)
	課程目標：■深入歷史 ■跨域思考 ■盤整在地文化資源 (可複選)
	其他各活動自訂(請描述)：

活動概述	<p>為持續關注臺南人文與環境之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發掘和累積臺南地方文化資產成果，並建立學術交流的資源平臺，規劃「2018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擬邀請不同領域的學者齊聚一堂，共同回顧與探討臺南文化資產——台江國家公園區域內的歷史發展、文化資產內涵、人文史蹟、地理環境等多元面向，據此促進各方對於在地的文化與自然資源的重視，且藉以推廣與行銷臺南與台江國家公園之文史特色所在。</p>
活動成果	<p>一、活動內容描述</p> <p>(一)活動宗旨：</p> <p>台江國家公園成立之後，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簡稱台管處）就積極投入於各時期台江內海及周緣地區的人文歷史調查工作。本活動主要目標為盤點與回顧台江國家公園 100 年~106 年有形、無形文史資源，並做未來展望規劃。</p> <p>(二)論文（講座）主題：</p> <p>(1) 海堡——荷人在第一座堡壘</p> <p>(2) 探索台江古運河——竹筏港的歷史變遷</p> <p>(3) 回首國定古蹟之路——四草砲臺之前世與今生</p> <p>二、針對台江地區史蹟遺址，如竹筏港溪、四草海堡、古廟遺址、四草砲臺等進行逐項歷史沿革、史蹟之形式特色及口述歷史等論述，以作為將來研提具體經營管理之建議。</p> <p>三、透過本次活動舉辦，對園區內之潛在性文化資產，擬定人文資源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p>

<p>活動檢討 建議</p>	<p>依活動問卷結果分析，多數與會者希望將來本校台南學研究中心與台江國家公園能進行多項合作，辦理「文化類」、「文史類」議題活動，讓本校的學術在地化得以連結在地公部門，達到互利雙贏之效。</p>
--------------------	--

相關照片與簡要說明



學員報到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游登良處長致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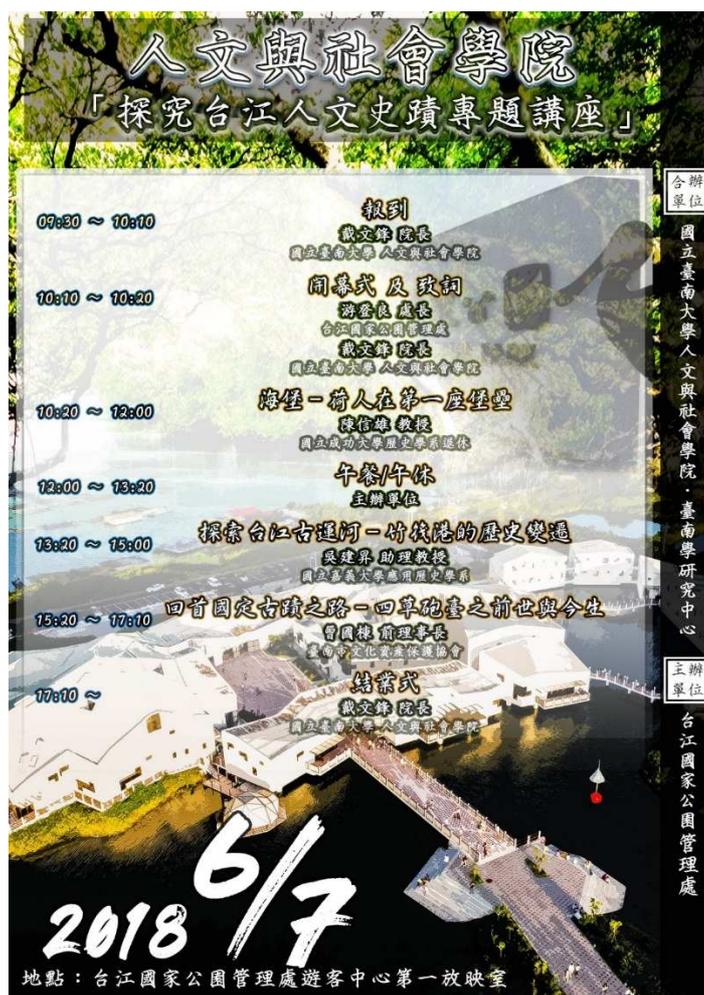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暨臺南學研究中心主任戴文鋒致詞



陳信雄教授專題演講後與學員互動

	
<p>下午吳建昇教授專題演講座無虛席</p>	<p>曾國棟理事長專題演講學員熱情參與</p>
<p>執行成果相關附件</p>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活動議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活動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活動簽到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活動問卷結果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 </p>	

二、活動海報



人文與社會學院
「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

09:30 ~ 10:10	報到 戴文鋒 院長 國立臺南大學 人文與社會學院
10:10 ~ 10:20	開幕式及致詞 游登良 處長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戴文鋒 院長 國立臺南大學 人文與社會學院
10:20 ~ 12:00	海堡-荷人在第一座堡壘 陳信雄 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 歷史學系 退休
12:00 ~ 13:20	午餐/午休 主辦單位
13:20 ~ 15:00	探索台江古運河-竹塹港的歷史變遷 吳建昇 助理教授 國立嘉義大學 應用歷史學系
15:20 ~ 17:10	回首國定古蹟之路-四草砲臺之前世與今生 曾國棟 簡理事長 臺南市文化資產發展協會
17:10 ~	結業式 戴文鋒 院長 國立臺南大學 人文與社會學院

2018 6/7

地點：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遊客中心第一放映室

合辦單位
國立臺南大學 人文與社會學院 · 臺南學研究中心

 主辦單位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第二節 專家（含地方耆老）座談會議成果

一、專家座談會議

（一）主題：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專家學者諮詢座談會

【主辦單位】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承辦單位】臺南大學臺南學研究中心

【活動日期】2018/8/20 下午 13:00 ~18:10

【活動地點】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 J502（地理資源專科教室）

表 6-3：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專家學者諮詢座談會議程

時間	活動內容	說明
13:00-13:15	報到	
13:15-13:30	主持人致詞、與會學者介紹	主持人：戴文鋒院長
13:30-14:20	場次 1 台江考古價值評估	主持人：謝貴文教授
14:20-14:30	中場休息	
14:30-15:20	場次 2 台江地區文史價值	主持人：謝貴文教授
15:20-15:50	茶敘	
15:50-16:40	場次 3 梳理各單位分工問題	主持人：劉正元所長
16:40-16:50	中場休息	
16:50-17:40	場次 4 其他相關議題提出	主持人：劉正元所長
17:40-18:10	綜合討論	
18:10	賦歸	

表 6-4：諮詢專家學者名單

專家學者	職稱
戴文鋒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與社會學院院長 座談會主持人
高育屏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保育研究課
黃文博	《臺南文獻》總編輯
石文誠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研究組組長
林孟欣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助理研究員
張靜宜	國立臺南大學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副教授
劉正元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臺灣歷史文化及語言研究所所長
謝貴文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副教授
陳玉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副教授
陳志昌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班研究生
曾國棟	台南市文化資產保護協會理事長

(二) 活動宗旨

台江國家公園之成立係以結合人文資源與生態資源為其特色，在人文資源方面逐年調查區域範圍及周緣，關注在地文化，如具台江特色之數魚苗歌、洪汜信仰的產生、因地制宜的飲食文化、台江地名的源流等。台江地區過去曾為渡臺重要航道及據點，不同政權在這塊土地上興衰更迭，族群交流豐富這塊土地的歷史，自清道光 3 年（1823）曾文溪的陸續改道，影響台江陸浮之深，土地變遷讓這塊地方的人民有著豐富的移墾故事，而眾說紛紜的在地歷史，未解的歷史謎團，有待持續從中外文獻蒐羅發掘，進行歷史沿革考證。鑒於此，邀請各領域學者專家一同來發想、討論、交流，以利於全面角度思考台江國家公園未來之文史保存策略。

(三) 活動成果

1. 台江考古價值評估

在文化發展脈絡中定位及其意義性需要符合這些，在學術研究上具有重要的

意義；另一個就是文化堆積成的內涵、特殊性及豐富性。遺址挖下去越往底下挖，可能年代越久，它是一層一層堆積起來的，其特殊性及豐富性便是我們是否挖掘要去考量的依據。

針對考古遺址挖掘的部分，竹筏港水路與圳道大概狀況，地方耆老大概都知道以前水路流經大約的情況，因此在考古投入相對會比較輕鬆，但對歷史解釋倒是可以多所著墨

2. 台江地區文史價值

鹽是台江非常重要的一環，但至目前為止，針對台江產業的討論並沒有多著作著墨，或是把這些資料彙整完整，這對於臺南地區或台江地區的研究實際上是一個闕漏的部分。還有當時鹽埕是如何配置的？它的鹽埕配置跟高雄的瀨南鹽埕配置不同，因為兩者瓦盤鋪設方式不同，這些東西實際上都可以做為台江可以討論的著墨點。再者是製鹽文化，包含了節慶、地名、俗諺等；這些在討論台江是皆應被蒐羅進來的。

從歷史上的資料，從文獻裡面，看到一個大概位置，檢驗站就是在鹿耳門溪的溪北，南邊就是釐金局，現在在大眾廟後面立的釐金局是不對的，像這樣的東西才是我們要注意認證，也就是考古。

3. 梳理各單位分工問題

就各單位的分工來講，有兩個面向可以談，一個是垂直的分工、一個是水平的分工。所謂垂直的分工，就比如台江委託臺南大學做文史的調查，這屬於單向的分工的關係；另一個最重要的是水平的分工，比如我剛剛講客委會的案子，他們是比較希望保存當地的客家文化，可是都發局那邊想得不一樣，它比較重視土地開發或都市景觀，像這樣公部門之間就有著不同的意見。所以跟公部門溝通實在是一件很困難的事，像我們接這些委託案爬梳這些細節已經做得很辛苦了，可是發現在跟這些公部門講的時候，他們之間意見往往並不會相同。那我們回到第一個議題，水下考古這邊，水下考古的保存法，它主管單位是文化部，不是內政部，所以假設台江要做考古的時候，要考慮到，到時主管單位就不是你們了，台江公園要處理這問題就要做橫向的聯繫問題，可能在中長期中也是要列入考慮。

台江國家公園已經累積許多相關歷史資源的調查，如果可以各部門做橫向的

整合，並可以應用在環境解說的上，可以更符合實用性。

4. 其他相關議題

台江國家公園應對於歷史歷史文化資源與自然資源保護須並重，因這兩項皆具特色。如果台江訂一個短、中、長程計畫，就亮點的景點做一個盤點，讓觀光客依循並可以打卡，台江有太豐富的景點了，一開始可以先推行這些，後續關於自然環境、人地關係的議題、台江地區自己的特色、特殊性的這樣一個場域，慢慢盤整串聯成不同的歷史主題並結合台江的自然資源後，甚至可變成一個國際性的觀光點。台史博去年因辦理地圖展的關係，南台科大帶了一群學生，把這些台江、鹿耳門在地的故事，透過學生的創意想法比如 VR 實境這些，都是台江未來可以帶入創意的教育推廣方式。

(四) 活動照片

相關照片與簡要說明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暨臺南學研究中心主任戴文鋒致詞	謝貴文副教授引言談考古遺址之維護
	
張靜宜副教授談台江鹽產業	林孟欣助理研究員談台江古運河



黃文博校長談台江豐富文史資源的應用與推廣



劉正元所長引言談單位分工問題

(四) 活動海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
專家學者諮詢座談會
Taijiang National Park & Cultural Heritage

107年8月20日 (一) 13:00
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 J502

指導單位：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主辦單位： 國立臺南大學臺南學研究中心

二、地方耆老座談會議

(一) 主題：台南市四草大眾廟地方耆老座談

【主辦單位】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承辦單位】臺南大學臺南學研究中心

【活動日期】2018/5/209 下午 14:00 ~17:00

【活動地點】四草大眾廟

【計畫主持人】戴文鋒

【紀錄】王懷緬

【與會人員】大眾廟執事人員、地方耆老、台南大學人人與社會學院社師生、台史博館長與副館長、台江保育課王建智課長等。

(二) 活動成果

1. 大眾廟及地方意見

廟方希望能對海堡、商館、砲臺等，能盡快有所定位，尤其砲臺問題懸而未決，受到許多阻撓而感到困擾，希望能盡快建設。

當初請專家來設計砲台構造，坐向方位對內對外，文化部與文獻會說得都不同，到底要聽誰的？我們想出錢建造，也是屢受阻撓。認同課長所說，人文歷史很重要，能幫遊客能做一個歷史的教育；但學者每個人論述皆不同，總是對我們綁手綁腳，希望能對我們的歷史能盡快做好定位或地圖的定點。海堡的部分當初也有學者來挖掘，經費用完就停止了，也有土地歸屬的問題而無法繼續，如今大眾廟已將土地買下，是否能向政府爭取重新再挖掘。希望台江國家公園能釐清歷史定位，未來能統合大家意見，以利進一步的歷史建設。

廟方理解歷史爬梳的重要後，亦深感同意需加強歷史人文的統整及人員的訓練教育後，再來思考如商館與海堡重建構的方式的確較有意義，三方達成共識。

2. 台管處意見

保育課王建智課長表示，建設容易但必須有內涵，而內涵需要經過歷史人文

爬梳，待前置作業與人文歷史教育素養提升後，能夠讓民眾了解歷史，才有意義，否則淪為蚊子館則為可惜。並進一步說明，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亦希望能使地方歷史建構更加完整，唯有建構歷史，地方才有更進一步發展的契機。

3. 戴文鋒院長意見

此地擁有許多歷史與文化的背景，而比如傳說、移民、香科…等等，如果能透過史料歷史爬梳、口述歷史等蒐集及在地文史工作培訓，才能保留地方的歷史文化，更使遊客能對此地歷史人文了解。

(三) 活動照片

相關照片與簡要說明	
	
座談會情形	四草大眾廟執事人員發表意見
	
座談會情形	座談會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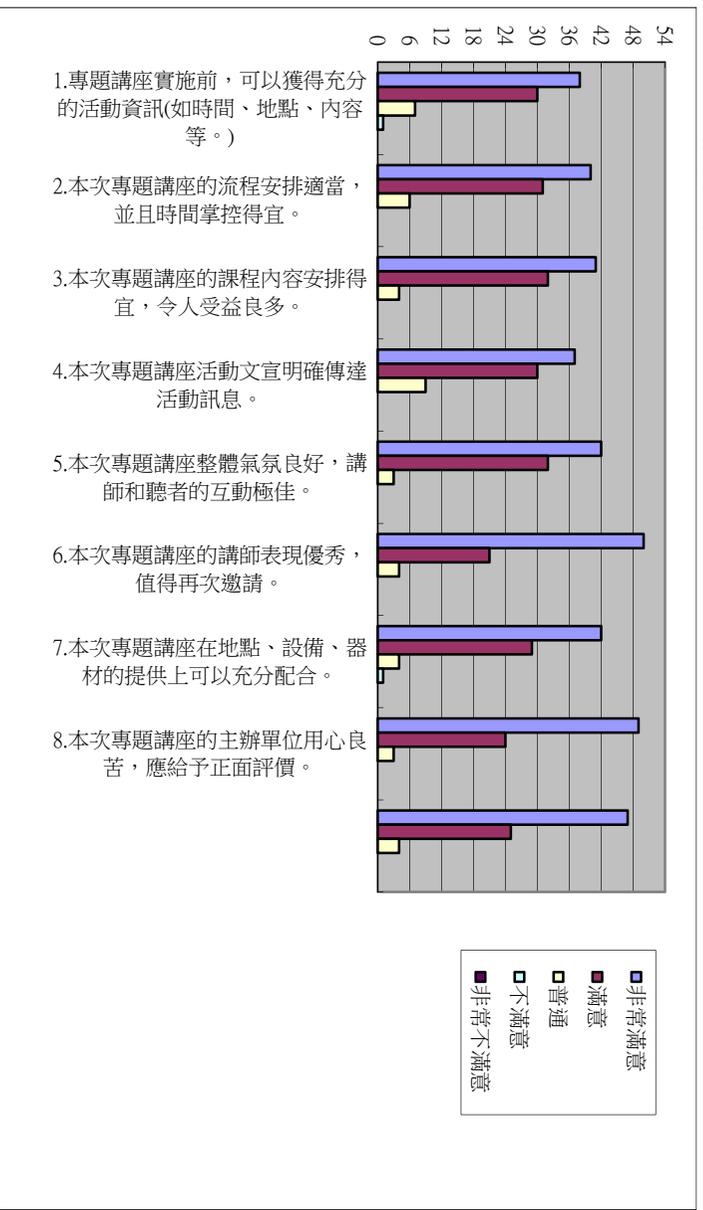


座談會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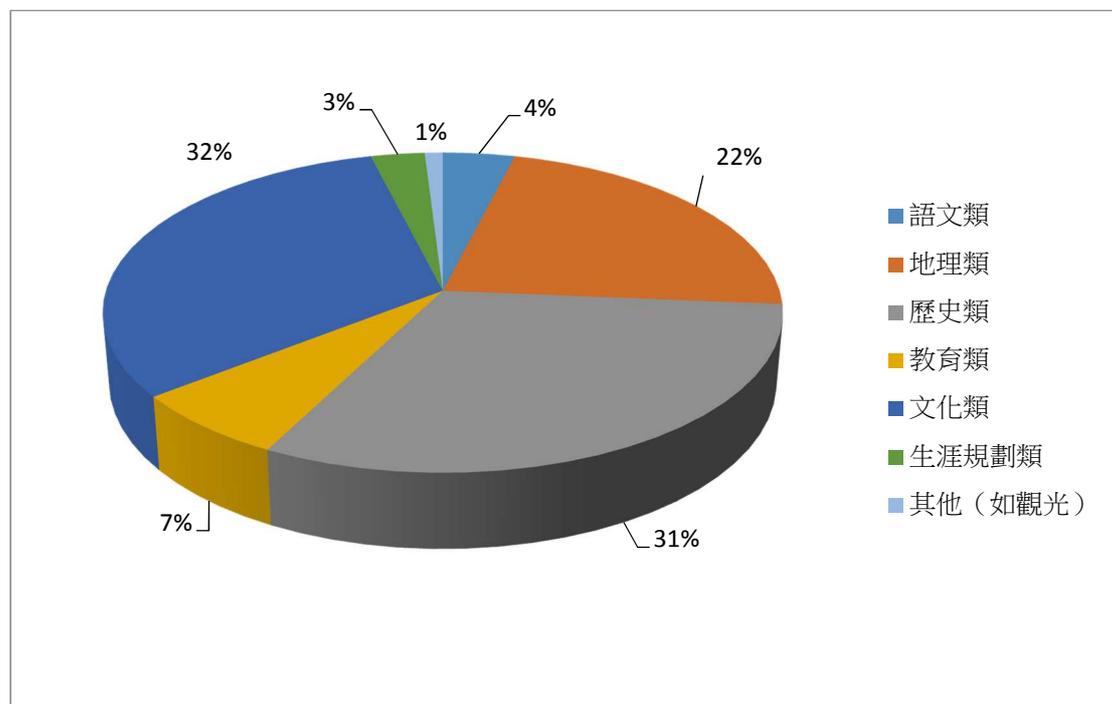
第三節 專題講座調查回饋與訪談分析

參與人數：124 人，問卷發出 124 份、回收 76 份。

一、滿意度調查



二、未來舉辦類似活動，希望參加活動的議題



第七章 與本案相關之中外文書目

參考書目

(一) 清代文獻

1687 年（康熙 26 年）

蔣毓英《臺灣府志》，北京：中華書局，1985。

1696 年（康熙 35 年）

高拱乾《臺灣府志》，北京：中華書局，1985。

1718 年（康熙 57 年）

周元文《重修臺灣府志》，臺北市：臺銀，1960。

1740 年（乾隆 5 年）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北市：臺銀，1961。

1747 年（乾隆 12 年）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北京：中華書局，1985。

六十七《使署閒情》，臺北市：臺銀，1957。

1752 年（乾隆 17 年）

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臺北市：臺銀，1961。

1753 年（乾隆 18 年）

董天工《臺海見聞錄》，臺北市：臺銀，1961。

1760 年（乾隆 25 年）

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臺北市：臺銀，1962。

1821 年（道光元年）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臺北市：臺銀，1962。

1821 年～1850 年（道光～光緒年間）

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北市：臺銀，1964。

1836 年～1874 年（道光年間）

李元春《臺灣志略》，臺北市：臺銀，1958。

1855 年（咸豐 5 年）

徐宗幹《斯未信齋文編》，臺北市：臺銀，1960。

1867年（同治6年）

姚瑩《中復堂選集》，臺北市：臺銀，1960。

1871年（同治10年）重刊

陳壽祺《福建通志臺灣府》（原名《重纂福建通志》），臺北市：臺銀，1960。

1877年（光緒3年）

姚瑩《東槎紀略》，臺北市：臺銀，19571。

1884年（光緒10年）

劉璈《巡臺退思錄》，臺北市：臺銀，1961。

1891年（光緒17年）

唐贊袞《臺陽見聞錄》，臺北市：臺銀，1958。

1892年（光緒18年）

蔣師轍《臺游日記》，臺北市：臺銀，1957。

1895年（光緒18年）

思痛子，《臺海思慟錄》，臺北市：臺銀，1958。

1920年（大正9年）

連橫《臺灣通史》，臺北市：臺銀，1962。

1972年

諸家《臺灣關係文獻集零》，臺北市：臺銀，1972。

（二）專書

1962年

鹿耳門志編輯委員會《鹿耳門志第一輯》，臺南市：正統鹿耳門聖母廟。

1965年

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臺北市：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

1979年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市：聯經出版社。

1985年

石萬壽《臺南市志卷一土地志篇勝蹟》，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1986年

黃典權《鹿耳門古港道里綜考》，臺南市：鳳凰城圖書公司。

1990 年

村上直次郎日譯，程大學中譯《巴達維亞城日記》第3冊，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1992 年

何培夫編《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臺南市篇》，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楊仁江《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集檔案圖說》，臺北市：內政部。

1993 年

楊仁江《臺南市第二級古蹟資料專輯》，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1994 年

何培夫主編《臺灣地區現存碑碣圖誌·臺南縣篇》，台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呂順安主編《臺南市鄉土史料》，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1997 年

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臺北市：漢聲雜誌社。

范勝雄《府城叢談：府城文獻研究》，臺南市：日月出版社。

1997 年

黃文博《南瀛地名誌（北門區卷）》，臺南縣：臺南縣立文化中心。

黃文博《南瀛地名誌（曾文區卷）》，臺南縣：臺南縣立文化中心。

1999 年

白尚德著、鄭順德譯《十九世紀歐洲人在臺灣》，臺北市：南天書局。

林德政《安南區志》，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許淑娟等《臺灣地名辭書·卷廿一·臺南市》，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2000 年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記》第一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江樹生《檔案敘事——早期臺灣史研究論文集》，臺南市：臺灣歷史博物館。

何培夫《臺南市古蹟導覽》，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2001 年

黃文博《南瀛俗諺故事誌》，臺南縣：臺南縣立文化中心。

2002 年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記》第二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蘭伯特(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著，林金源《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
臺北市：經典出版社。

2003 年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記》第二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
吳茂成《臺江庄社家族故事：臺江歷史文化自然生態資源研究手冊》，臺南市：
安東庭園社區管委會。

2005 年

呂理政、魏德文主編《經緯福爾摩沙：16-19 世紀西方繪製台灣》，臺北市：南天
書局有限公司。

2006 年

鄭維中《製作福爾摩沙：追尋西洋古文書中台灣身影》，臺北市：如果出版社。

2007 年

翁佳音《荷蘭臺灣長官致巴達維亞總督書信集(1)》，臺北市：南天出版社。

2008 年

翁佳音《荷蘭時代：臺灣史研究的連續性問題》，臺北市：稻香出版社。

2009 年

何世忠《安平耆老口述歷史暨圖像集第二輯—鯤島見聞》，臺南市：安平文教基金
會。

2010 年

許獻平等《七股鄉志》，臺南縣：七股鄉公所。
戴文鋒主編《南瀛歷史、社會與文化 II》，臺南縣：臺南縣政府。

2011 年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 第一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 第四冊》，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黃文博、吳建昇、陳桂蘭《鹿耳門志》，臺南市：鹿耳門天后宮文教公益基
金會。

2012 年

高賢治、黃光瀛《縱覽台江：大員四百年地輿圖》，內政部營建署台江國家公園管
理處。
范勝雄等著《鹽溪河水趣府城：鹽水溪文化資產特展圖錄》，臺南市：台南文化資
產保護協會。

2013 年

- 王奕堂《大臺南的溼地》，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李僊錦《大臺南的河川》，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吳茂成《臺江內海及其庄社》，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吳明勳、洪瑩發《臺南王爺信仰與儀式》，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吳建昇等《大臺南的前世今生》，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周茂欽《臺南大道公信仰研究》，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許清保《大臺南的港口》，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鄭道聰《大臺南的西城故事》，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張溪南《明鄭王朝在臺南》，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張溪南、黃明漢《臺南上帝爺信仰研究》，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張耘書《臺南媽祖信仰研究》，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蔡炅樵《大臺南的鹽業》，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2014 年

- 鄭方靖《唱清明白露間》，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5 年

- 許獻平《浪花淘盡：台將土地的流光物語》，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6 年

- 江樹生《檔案故事：早期臺灣史研究論文輯》，臺南市：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 吳比娜《訪臺將古早味：歷史、風土與人情的飲食故事》，臺南市：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 黃文博《鹿耳門天后宮送迎神儀典》，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黃文博《鹿耳門聖母廟土城仔香》，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2017 年

- 曾國棟《府城古井誌》，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2018 年

- 陳志昌《公親察清水寺天子門生陣》，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陳志昌《永吉吉安宮天子門生陣》，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 陳志昌《港墘港興宮天子門生陣》，臺南市：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三) 期刊、學位論文

1962 年

盧嘉興〈曾文溪與國賽港〉，《南瀛文獻》8期。

1963年

許丙丁等〈古鹿耳門港與海堡〉，《臺南文化》7卷4期。

1995年

林玉茹〈清末臺灣港口系統的演變：顛峰期的轉型（1861-95）〉，《臺灣文獻》46卷1期。

2001年

陳胤霖〈臺南市安南區傳統村落祭祀空間之研究〉，成功大學建築所碩論。

趙崇欽〈北線尾荷蘭海堡遺址挖掘記〉，《臺灣文獻》第52卷第1期。

2004年

周宗賢〈鹿耳門暨四草礮臺建置始末〉，《淡江人文社會學刊》20期。

2006年

謝永祥〈曾文溪的河道變遷與移民墾殖〉，國立臺南大學社會科教碩士班碩士論文。

翁育民〈臺南市安南區食水堀之形成與變遷〉，國立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2008年

吳建昇〈台江浮覆地的拓墾與「東八保」大道公信仰之研究〉，《臺南文化》62期。

吳建昇〈台江浮覆以前的洲仔尾地區〉，《台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刊》7期。

2009年

吳建昇〈道光三年以前台江內海及周圍地區歷史變遷之研究〉，成大歷史所博士論文。

林春美〈臺南市安南區聚落的發展與變遷〉，國立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2010年

吳建昇〈乾嘉年間臺江海埔地之開發〉，《南瀛文獻》9期。

2012年

李匡悌〈牡蠣：臺南西南海岸最古老的傳統美食〉，《中國飲食文化》8卷1期。

吳建昇〈竹筏港水道之初探〉，《臺南文獻》創刊號。

吳建昇、杜正宇〈清道光三年以前台江內海浮覆的動態發展〉，《臺南文獻》2期。

黃怡菁〈臺南市西港區曾文溪河道擺移對聚落發展的影響〉，高雄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碩士論文。

2013年

吳建昇〈1945年以前臺南市安南區「媽祖宮」聚落的歷史發展〉，《臺南文獻》3期。

2014年

鄭允翔〈南竹筏港水道變遷之初探〉，《國家公園學報》24卷2期。

2018年

吳建昇〈清代喜樹地區周圍歷史發展之初探〉，《臺南文獻》13期。

(四) 調查研究報告書

1979年

洪敏麟《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1992年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

1997年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

2000年

陳信雄《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臺南市政府。

2010年

翁佳音《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之先期規劃成果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1年

劉益昌《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2年

王瑜《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域文化資產先期調查計畫-十七世紀大員港道與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調查評估成果報告書》，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2年

吳建昇《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人文歷史調查及保存規劃研究成果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3 年

林孟欣《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二)-以台江17世紀荷蘭商館及建築群為例成果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吳新華《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虱目魚為主之養殖產業調查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4 年

吳建昇《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成果報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許秉翔《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台江地區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成果報告書》，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5 年

陳玉箴《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四)-台江飲食文化源成果報告書》，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戴文鋒《台江地區人文資產的保存與活化利用-台江流域洪氾之信仰調查及歷史考據成果報告書》，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2016 年

劉正元《江文化保存及創新應用(1/3)-台江地區曾文溪以南古今地名源流暨古地圖調查成果報告書》，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五) 地圖資料

1626 年

〈荷蘭人大員圖〉，西班牙海事博物館藏。

1708-1718 年

〈康熙皇輿全覽圖〉，美國國會圖書館藏。

1735-1759 年

〈臺灣府汛塘圖〉，大英圖書館藏。

1755-1765 年

〈乾隆臺灣輿圖〉，故宮博物院藏。

1775-1786 年

〈臺灣汛塘望寮圖〉，大英圖書館藏。

1820-1829 年

〈臺灣里堡圖〉，大英圖書館藏。

1821-1850 年

〈道光臺灣輿圖〉，臺灣歷史博物館館藏。

1874 年之後

〈大清一統海道總圖〉，大英圖書館藏。

1878 年

〈全臺前後山輿圖〉，美國國會圖書館藏。

1880 年

〈全臺前後山輿圖〉，美國國會圖書館藏。

1894 年

陸地測量部〈臺灣全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895 年

山吉盛義〈臺灣諸島全圖〉，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

長島恭三郎〈臺灣全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01 年

佐佐木邦磨〈臺南縣管內全圖〉，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

松澤善太郎〈改正臺灣實測新地圖〉，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

1898-1904 年

〈臺灣堡圖〉，國立臺灣圖書館館藏。

1918 年

〈社有地一覽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21 年

〈臺灣全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22 年

〈佳里（五萬分一地形圖鹽水第四號）〉，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27 年

大日本帝國陸地測量部〈臺灣地形圖：臺南十四號臺南北部ノ三（二萬五千分一地形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29 年

新高堂編〈臺灣地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34 年

臺南州〈臺南州管內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大日本帝國陸地測量部〈帝國圖7臺南〉，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1941年

大日本帝國陸地測量部〈臺南、新化各水道位置圖〉，國立臺灣圖書館藏。

(六) 報紙、網路資料

〈總統巡視南部地區昨勘察南市民俗村〉，《中華日報》，1980.7.21，第二版。

文化部，https://www.moc.gov.tw/information_306_19723.html/2018.06.20。

臺灣百年歷史地圖，<http://gissrv4.sinica.edu.tw/gis/twhgis/>2018.06.29。

洪嘉鏞〈為下一代留下農村備忘錄，農業委員會與中研院合作調查臺灣農村社會文化變遷〉，農業媒，<https://www.agriharvest.tw/>2018.12.25。

(七) 外文書籍

Liu, T.K., Sung, Q.C., Chen, K.Y., Pi, Z.L., Yang, C.H. and Cheng, P.H. "Tectonic subsidence and uplift in the Zeikang-Hopi area of Southwestern Taiwan since the late Pleistocene" Jour.

Geol. Soc. of China, 40(1), pp.155-165, 1997.

Sun, S. C. 1964 "Photogeologic study of the Tainan-Kaohsiung coastal plain area, Taiwan" Petro. Geol. of Taiwan 3, pp.39-51, 1964.

Sun, S. C. "Photogeologic study of the Tainan-Hsinying coastal plain area, Taiwan" Petro. Geol. of Taiwan 7, pp.133-144, 1970.

Sun, S. C. "Photogeologic study of the Hsinying-Chiayi coastal plain area, Taiwan" Petro. Geol. of Taiwan 8, pp.65-75, 1971.

Sung, Q.C. "Geomorphologic evolution and depositional environment of the Coastal Plain in southwestern Taiwan" A report to the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1994.

John R. Shepherd,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Bonke, H., Parthesius, R., & Bandara, R. *Artefacts catalogue Avondster site 1998-2004: the Anglo-Dutch East-Indiaman that was wrecked twice in Ceylon*, 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Heritage Activities, Amsterdam, 2007.

Groeneveldt, W.P. *De Nederlanders in China: I. de eerste bemoeiingen om den handel in China en de vestiging in de Pescadores (1601-1624)* 's-Gravenhage: Nijhoff, 1898.

Herport, Albrecht. *Reise nach Java, Formosa, vorder-Indien und Ceylon, 1659—1668.*

古台江遺址調查暨文史成效評估及展望成果報告書

1669. Vol. 5 of Rsisbeschreibungen von deutschen Beamte und Kriegsleuten im Dienst der Niederlandischen west- und ost-Indischen Kompagnien, 1602—1797, edited by S. P. L'Honore Naber. 13 vols.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1930.

Parthesius,R.,Dutch ship in tropical water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Dutch East India Company(VOC)shipping network in Asia 1595-1660,Amsterdam University Press,2010.

第八章 結論

一、執行內容

本計畫案依據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契約之規定，執行與完成的工作項目主要有下列五大項目：

(一) 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

台江國家公園範圍內的人文史蹟類執行的調查研究計畫，大至可分為二種類型，一是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是台江地區人文資產保存與推廣計畫。本案從研究內容之綜整與歸納、研究成果之綜整與歸納、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等三項目，逐一就歷年完成的調查研究計畫案做盤點與綜整。

(二) 台江地區史蹟遺址經營管理

針對台江地區的史蹟竹筏港溪、釐金局、四草砲臺、荷蘭海堡、荷蘭商館、古廟遺址、鹽水溪口沈船等項，進行逐項歷史沿革、史蹟之形式特色及口述歷史等論述，研提具體經營管理之建議。

這些史蹟除四草砲臺與荷蘭海堡係由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曾委託進行調查研究外，其他史蹟在台管處歷年執行的計畫案已有完整的論述內容，本案即根據這些成果作盤整論述。

經由盤整前期的調查研究，本案重要的成果即是提出四草砲臺新事證，從地圖史料及口述內容，定出四草砲臺的範圍，並針對坐向爭議提出四草砲臺應是坐東向西的結論。

(三) 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之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

針對台江地區數魚歌文化、洪汜信仰、台江飲食等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的歷史源流與經營管理，逐項探討論述。

(四) 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

針對台江地區的有形文化資產，包括竹筏港溪、釐金局、四草砲臺、荷蘭海

堡、荷蘭商館、古廟遺址、鹽水溪口沈船等項，以及無形文化資產數魚歌文化、洪汜信仰、台江飲食等項，逐一分析說明其文化資產的價值，並提出後續執行策略，提供業務單位施政之參考。

(五) 辦理專題講座與專家座談會議、耆老座談

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辦理「地方耆老座談」，邀請四草的地方耆老及相關人士在四草大眾廟進行座談會，地方民眾陳述對於四草砲臺、綠色隧道、荷蘭海堡等經營管理的看法。

民國 107 年 6 月 7 日舉辦「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邀請專家學者就荷蘭海堡、竹筏港溪與四草砲臺作專題講座，參加學員除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的志工外，有地方文史工作者、導覽解說人、社區民眾等等，充分達到教育推廣的目地。

民國 107 年 8 月 20 日舉辦「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專家學者諮詢座談會」，與會專家學者提出關於台江人文與文化資產經營管理的建議。

二、建議

本案根據盤整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先前執行的調查研究計畫案成果，並綜合專家座談、耆老座談的相關建議，研擬以下五項建議，提供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未來施政規劃的參考。

(一) 專題的深化研究

台管處已經執行過許多計畫，整體而言以自然資源調查較多，文化資產類的研究雖有數項，但仍有深化空間，特別是無形文化資產方面的調查與採集，包括老照片或史料的徵集、口述歷史採集等，可再增加。例如，過去執行計畫期間，發現「鹽村」曾是基於台江地區重要產業而產生的特色，但相關資料卻相當少，曾居住於鹽村的耆老在計畫中也僅能找到兩名，均已超過八十歲。建議對於「鹽村」及相關史料記錄可再進一步調查、研究。

(二) 執行實務與應用導向的計畫

除了史料與文化資源調查外，可進一步展開實務導向、應用導向的計畫，將研究成果與社區資源結合、活化，研擬可行的應用研究方案，計畫的具體產出可以是書籍、音樂、影片、商品如桌遊，及具可行性的地方創生方案等。以書籍來說，亦有多種類型，除座談會題綱已列出的眾多主題及學術出版外，包括食譜、詩文集、劇本、兒童繪本、歌謠創作等其實都有可行性，可增加社會大眾對台江的認知程度，也讓過往研究成果有推廣普及的機會。

(三) 關於單位分工問題

台管處兼擅自然與人文調查，建議可從整體環境變遷下的自然與人文特色出發，提出「環境史」觀點或應用性質的研究計畫，而非僅單一的文化歷史調查。換言之，或許可採取整合型計畫的作法，亦可避免重複的研究。

(四) 延長調查研究計畫案的執行期程

目前多數台管處計畫為一年期，但扣掉前期招標、簽約，及後期成果報告等時間後，真正執行的時間往往不到一年，須在如此短時間內進行調查、研究，實屬不易，尤其以需長時間調查的非物質文化遺產議題或整合型計畫而言，更需要至少兩年的調查與研究時間，建議此類議題的計畫時程能適度延長。

(五) 建立連貫的中長程執行計畫

調查研究、經營管理、詮釋教育是定位人文史蹟之意義與價值的重要指標，也是緊密相扣的環節。就過往台江國家公園執行文史資源調查案子來看，多委託廠商後直接執行出版，遇到好廠商可以立即有優良成績，反之，則易流於消耗預算。雖符合採購法，卻無法有連貫性政策落實，建議計畫執行應有先期調查研究，中期行政評估，後期出版推廣合作等期程。

應優先建立國家公園的文史調查資料庫，並籌組研究委員會或小組。一致連貫的核心文史價值是目前所應極力建立的，透過研聘歷史、地理、文化、文學、民俗、生態、人類學等專門學者，從水域生態、歷史人文、地理觀光等多個不同類項，提出中、長期規劃。

三、短、中、長程計畫之提出

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的文史資源極為豐富多元，經由盤整歷年完成的計畫案，並參酌學者專家提供的意見，本研究團隊提出中、長期二階段研究方案之建議，希冀建立台江國家公園及周緣地區文史資源在調查研究、經營管理、詮釋教育等面向的連貫性與完整性。

台管處歷年完成的文史調查研究計畫案，已建立豐富的基礎調查，因此後續可規畫深化研究案以及應用導向的計畫案，而應用導向的計畫有其延續性，可分中、長期階段執行。

(一) 跨域基礎研究

1. 一鯤身至七鯤身地理位置之跨學術領域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一鯤身至七鯤身地理位置之跨學術領域調查研究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2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釐清一鯤身至七鯤身地理位置。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一鯤身至七鯤身地理位置的文獻史料。 2. 調查紀錄一鯤身至七鯤身地理環境的變遷。 		
計畫執行說明	<p>台江水域西緣、安平以南地區有一連串的沙洲，從一鯤身至七鯤身，因沙洲變動飄移，以致目前學界及地方人士對七座鯤身的地理位有歧見，就由跨學科領域的合作研究，可釐清其地理位置與變遷情形。</p>		

(二) 有形文化資產

1.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廟宇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廟宇調查研究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2年	優先次序	低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廟宇的調查研究。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逐一調查各聚落的廟宇分布與型態。 2. 調查紀錄各廟宇的宗教文化內涵。 		

計畫執行說明	台江地區的移民史與台江的環境變遷關係密切，藉由廟宇的研究，探討台江地區廟宇與移民、聚落三者間的歷史背景及文化內涵。
--------	---

2.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含四草砲臺）老照片徵集出版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含四草砲臺）老照片徵集出版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4 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含四草砲臺）老照片徵集出版。		
工作項目	1. 徵集老照片，並作歷史背景的詮釋。 2. 編輯出版專書。		
計畫執行說明	為應用型的計畫案，藉由老照片的徵集出版，以留存紀錄台江地區的生活影像，並建立台江學的資料庫。		

（三）無形文化資產

1. 台江水域養殖產業無形文化資產之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水域養殖產業無形文化資產之調查研究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2 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台江水域長期為漁撈經濟及自然或人工養殖發展之漁業發展，也孕育豐富的人文活動，藉由計劃案的執行，可請處呈現台江地區經濟產業與人人活動的關係。		
工作項目	1. 蒐集調查區域內與養殖產業有關的無形文化資產之文獻史料。 2. 紀錄養殖產業相關無形文化資產的現況。		
計畫執行說明	除過往曾關注獲獎的數漁歌之外，另可能還有(挑)魚路、喊海坪、漁業工具等。且養殖雖是經濟活動，長期累積也是另一種無形知識，舉凡氣候認識及俗諺、物種辨識及稱呼、海洋禁忌及遵從等，尤其牽涉到傳統與變動課題，都是應注意的無形文化資產。		

2. 台江水域鹽產業文化資產之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水域文化資產之調查研究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2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藉由台江水域鹽產業各類型文化資產的調查研究，釐清台江地區人與環境的關係。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台江地區鹽產業有關的文獻史料，尤其是總督府檔案。 2. 紀錄鹽村的變遷。 		
計畫執行說明	台江地區有一些鹽業的聚落，這些聚落發展的歷程，實際上他都可以重新就文化資產的概念重新去討論，例如「鹽村」曾是基於台江地區重要產業而產生的特色。		

3.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信仰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信仰調查研究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2年	優先次序	低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信仰的調查研究。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逐一調查各聚落的民間信仰內容。 2. 分析探討其文化內涵。 		
計畫執行說明	台江地區有極為興盛的媽祖信仰、大道公信仰、王爺信仰以及其他神祇，釐清其來源、脈絡、發展、拓延，即可掌握台江開拓史，亦可瞭解墾民的遷徙背景及其路線。		

4.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傳說調查研究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傳說調查研究		
規劃之研究期程	1~2年	優先次序	低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民間傳說的調查研究。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逐一調查各聚落的民間傳說的內容。 2. 分析探討台江地區各種民間傳說的的文化內涵。 		
計畫執行說明	台江地區流傳著神蹟、地方史、人物、洪患等各類型傳說，可探討該地區地理環境邊謙與人文活動的脈絡。		

(四) 教育推廣與人才培訓

1. 台江學專書出版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學專書出版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8 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台江學專書出版。		
工作項目	分年度出版台江學的專書。		
計畫執行說明	為應用型的計畫案，以歷年調查案的內容為基礎，出版詮釋教育性質的專書，以達到推廣的目地，並建立台江學的資料庫。		

2.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的耆老座談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的耆老座談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2 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的耆老座談		
工作項目	1. 分期分梯次在各聚落辦理小型耆老座談。 2. 建立座談的內容資料庫。		
計畫執行說明	為實務型的計畫案，藉由耆老訪談，建立台江生活史的資料庫。		

3.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人才培訓計畫

研擬之計畫案名稱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人才培訓計畫		
規劃之研究期程	1-4 年	優先次序	高
計畫目標	台江與其周緣地區人文與文化資產人才之培訓。		
工作項目	1. 聘請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開課以培訓人才。 2. 建立培訓人才的資料庫。		
計畫執行說明	為實務型的計畫案，委託學校單位或文史團體辦理文才培訓；可分基礎班與進階班實施，定期開班招收有志學員，以培養台江的導覽解說人員。		

附 錄

附錄一：計畫案期中審查會議紀錄與回應綜理表

壹、時間：107年7月16日(一)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本處2樓第1會議室

參、主持人：楊副處長金臻

記錄：高育屏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影本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單位報告：(略)

柒、審查意見：

一、吳委員建昇

1. 本計畫具有承先啟後、繼往開來的價值，不僅盤點台管處過往有關計畫，亦將提出未來可能推行的展望與目標，非常值得期待。
2. 除盤點台管處過往文史研究調查報告外，建議可加入相關台江「文史書目」(包含西方文獻)的盤點，亦可為重要成果及未來研究之參考，以及列入與台江文史相關之書籍，以及台管處出版品如《浪花淘盡-台江土地的流光物語》、《縱覽台江-大員四百年地輿圖》等書。
3. 研究計畫之盤點可加入期程、成果評述和略作評析。
4. 第三章史蹟遺址之建議，宜以時間點作分項，以呈現其歷史感的時代價值。
5. 有關有形或無形資產之文資價值，建議應有一定的指定基準。
6. 有關執行策略上，建議應羅列其難易度或優先順序，以供台管處未來執行之參考。
7. 在竹筏港部分尚有檢驗局一處，可評估是否納入討論。

二、張委員伯宇

1. 目前期中報告進度和內容尚符合契約要求。
2. 建議第 1 章第 2 節「過去相關計畫之回顧」與第 2 章「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可適度結合以方便閱讀理解。
3. 頁 41 引用陳信雄教授《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記載：「.....則是臺南地區常見的砂岩與安山岩。」語句敘述易誤解臺南地區盛產安山岩，建議適度修正。
4. 頁 43 書目與頁 73 相同，是否誤植？
5. 第 2 章對於歷年計畫進行盤點與綜整，建議可強化評述上列計畫已落實或執行的狀況，以利本計畫經營管理策略或具體作法之提擬。
6. 第 3 章頁 42 第 2 段末句：「.....，但以荷軍最烈。」建議考量修改，因鄭軍犧牲人數亦慘烈。
7. 個別史蹟遺址的經營管理策略，包含所因應的保存、保護策略、活化策略、推廣教育策略等，期待在期末時可以具體提出。目前價值調查策略已見雛型，如此可供管理處實質參考。
8. 文史遺址或無形文化的價值評估，達文化資產保存法者可予保存，並作出登錄建議；未達法令可登錄者，可轉化為環境教育的教學資源。

三、解說教育課

1. 本案所蒐集之資料可用於人文歷史紀錄片拍攝案，會再請紀錄片團隊與戴院長接洽請益。

四、保育研究課

1. 受託單位於 6 月 7 日所辦理之文史講座，講題能讓參與學員及志工對台江地區的文史資源有深入瞭解。
2. 本屆(2018 年)荷蘭商館網絡會議(VOC network meeting)預定於 9 月 13 日-16 日舉辦，其中 14、15 日在本處及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分別安排討論會議及參訪行程，再請團隊撥冗出席，以利蒐集契約所規定「荷蘭商館」之相關資料。

3. 受託單位提到「四草砲臺」的老照片徵集可為解開砲口方位之謎提出佐證，因此在耆老訪談時可順道問起家中有無相關照片、紀念冊，有或無都可先寫入報告內文供參。

捌、決議

本計畫期中報告原則審查通過，受託團隊請依審查委員及與會人員所提之建議進行期末報告撰寫之依據，並請依契約書第5條第1項規定，來函申請辦理撥付第2期款事宜。

玖、散會：下午 15 時 40 分

委員	審查意見	回應綜理
委員一	<p>1. 本計畫具有承先啟後、繼往開來的價值，不僅盤點台管處過往有關計畫，亦將提出未來可能推行的展望與目標，非常值得期待。</p> <p>2. 除盤點台管處過往文史研究調查報告外，建議可加入相關台江「文史書目」（包含西方文獻）的盤點，亦可為重要成果及未來研究之參考，以及列入與台江文史相關之書籍，以及台管處出版品如《浪花淘盡-台江土地的流光物語》、《縱覽台江-大員四百年地輿圖》等書。</p> <p>3. 研究計畫之盤點可加入期程、成果評述和略作評析。</p> <p>4. 第三章史蹟遺址之建議，宜以時間點作分項，以呈現其歷史感的時代價值。</p>	<p>1. 感謝委員指正。</p> <p>2. 感謝委員意見，已於期末報告書呈現「文史書目」與台管處出版品(包含西方文獻)。</p> <p>3. 感謝委員意見，已於期末報告書呈現。</p> <p>4. 感謝委員建議。第三章史蹟遺址之分項，雖可依時間先後之序排列說明，但本團隊討論結果，認為這七項有形文化資產：一、竹筏港溪，二、釐</p>

	<p>5. 有關有形或無形資產之文資價值，建議應有一定的指定基準。</p> <p>6. 有關執行策略上，建議應羅列其難易度或優先順序，以供台管處未來執行之參考。</p> <p>7. 在竹筏港部分尚有檢驗局一處，可評估是否納入討論。</p>	<p>金局，三、四草砲臺，四、四草海堡，五、荷蘭商館，六、鹿耳門古廟遺址，七、鹽水溪口沈船，應依其性質相近者來做分項，性質相近者不宜被分離切割，例如竹筏港溪與釐金局有密切關聯性，因此分成〈竹筏港溪與釐金局〉、〈四草砲臺與四草海堡〉、〈荷蘭商館、鹿耳門古廟遺址〈與鹽水溪口沈船〉等四節來說明。</p> <p>5. 有形或無形資產之文資價值，乃依文資法認定之基準。</p> <p>6. 感謝委員意見。已分成短、中、長久之優先順序，以供台管處未來執行之參考。</p> <p>7. 謝謝委員提醒。竹筏港部分有關檢驗局一處，因不在本計畫規定之執行項目內，故不納入本文討論範圍，而是建議未來納入「台江國家公園歷史水道及其相關設施系統調查」計畫之執行項目內。</p>
<p>委員二</p>	<p>1. 目前期中報告進度和內容尚符合契約要求。</p> <p>2. 建議第 1 章第 2 節「過去相關計畫之回顧」與第 2 章「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可適度結合以方便閱讀理解。</p> <p>3. 頁 41 引用陳信雄教授《傳聞荷蘭海堡遺址考古發掘研究報告》記載：「……則是臺南地區常見的砂岩與安山岩。」語</p>	<p>1. 感謝委員肯定。</p> <p>2. 感謝委員建議。已根據委員意見將第 1 章第 2 節「過去相關計畫之回顧」之內容縮減，每一計畫案僅以二至三行文字概述，以避免與第 2 章「歷年文史研究計畫案之盤點與綜整」重複。</p> <p>3. 感謝委員提醒與指正，已依據意見補充修正於註解處。增加說明如下：「山岩是一種中性火山噴出岩，是</p>

	<p>句敘述易誤解臺南地區盛產安山岩，建議適度修正。</p> <p>4. 頁 43 書目與頁 73 相同，是否誤植？</p> <p>5. 第 2 章對於歷年計畫進行盤點與綜整，建議可強化評述上列計畫已落實或執行的狀況，以利本計畫經營管理策略或具體作法之提擬。</p> <p>6. 第 3 章頁 42 第 2 段末句：「……，但以荷軍最烈。」建議考量修改，因鄭軍犧牲人數亦慘烈。</p> <p>7. 個別史蹟遺址的經營管理策略，包含所因應的保存、保護策略、加值活化策略、推廣教育策略等，期待在期末時可以具體提出。目前價值調查策略已見雛型，如此可供管理處實質參考。</p> <p>8. 文史遺址或無形文化的價值評估，達文化資產保存法者可予保存，並作出登錄建議；未達法令可登錄者，可轉化為環境教育的教學資源。</p>	<p>造山帶最普通的火山岩，在臺灣主要分佈於大屯山火山群、基隆火山群、臺東海岸山脈、觀音山火山體、龜山島、蘭嶼等地區。」</p> <p>4. 頁 43 書目與頁 73 確實相同，已將頁 43 參考書目刪除。</p> <p>5. 感謝委員提醒，已於本計畫第二章針對各項計畫進行「研究成果之執行情形檢討」之評述。</p> <p>6. 感謝委員提醒，已經修正為「互有傷亡，雙方死傷慘烈」。</p> <p>7. 感謝委員提醒，已於本計畫第五章提出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已供管理處實質參考。</p> <p>8. 感謝委員提醒與建議，已於第三章「史蹟遺址調研成果之盤點與綜整」、第四章「潛在性無形文化資產之經營管理及成效評估」，提出可登錄或提報之各項文化資產之建議與作法。</p>
<p>解說教育課</p>	<p>1. 本案所蒐集之資料可用於人文歷史紀錄片拍攝案，會再請紀錄片團隊與戴院長接洽請益。</p>	<p>1. 本計畫團隊已與人文歷史紀錄片拍攝案團隊進行接洽，並將可用於紀錄片拍攝之各種可能資料，提供給紀錄片拍攝案團隊參考。</p>
<p>保育</p>	<p>1. 受託單位於 6 月 7 日所辦理之文史講座，講題能讓參與學員及志工對台江</p>	<p>1、感謝保育研究課肯定與評價。</p>

<p>研 究 課</p>	<p>地區的文史資源有深入瞭解。</p> <p>2. 本屆(2018 年)荷蘭商館網絡會議(VOC network meeting)預定於 9 月 13 日-16 日舉辦,其中 14、15 日在本處及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分別安排討論會議及參訪行程,再請團隊撥冗出席,以利蒐集契約所規定「荷蘭商館」之相關資料。</p> <p>3. 受託單位提到「四草砲臺」的老照片徵集可為解開砲口方位之謎提出佐證,因此在耆老訪談時可順道問起家中有無相關照片、紀念冊,有或無都可先寫入報告內文供參。</p>	<p>2. 團隊準時已全程出席,並蒐集相關資料且完整記錄會議過程。</p> <p>3. 感謝保育研究課提醒。老照片徵集確實可為解開砲口方位之謎提出佐證,但徵集可能需要一段時間,目前訪談過程中尚未發現相關照片。</p>
----------------------	--	--

附錄二：計畫案期末審查會議紀錄與回應綜理表

壹、時間：107 年 12 月 14 日(五) 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處 2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游處長登良

記錄：高育屏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影本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單位報告：(略)

柒、審查意見：

一、吳委員建昇

本案大抵完成工作項目,符合計畫所期待達成的目標,為使計畫內容更為完善,提出以下建議以供執行團隊參酌：

1. 在第五章研提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建議參照文資法的標準

以表格方式呈現，以利後續文資身分之提報與確立，另部分史蹟 遺址應個別提列，不宜合併提報，如竹筏港溪與釐金局。

2. 在中長期計畫方面，建議分類呈現有形、無形、組織培訓等類別，又可整合專家諮詢會議及耆老座談之意見，納入計畫之中，以呈現會議 價值。

3. 建議在第一章內羅列或表述此一研究範圍，又在哪些部分屬台管處的 範圍，哪些屬舊台江範圍，應該更明確。

4. 參考書目可再增加，如喜樹、灣裡等廣義台江的範圍。

5. 計畫內容有少許錯字，建議修正。

二、張委員伯宇

1. 本報告符合委託目標要求與進度規範。

2. 工作範圍為國家公園轄域及周緣地區，其空間指涉確切界線為何？或 可以地圖呈現。

3. 對於台江國家公園的分區管制措施或相關措施之檢討是否能有更具體 的建議呈現。

4. 重要古地圖是否列入參考書目，再請委託單位和執行單位商酌。

5. 報告中仍有少許錯別字，請再行審視。頁 3 第 7 行，洲北場(原位於臺南市永康區……)應為洲南場；另頁 51 倒數第 9 行，用麻布袋，每個長四、五公尺，應為尺。

三、環境維護課

1. 有關台江地區範圍早期先以發散的調查像是撒網一樣，最後應將具特色 的文史資源歸納、縮小為宜。

2. 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案主持人姓名再確認。

3. 有關竹筏港賊池的描述可再婉轉些。

四、企劃經理課

1. 區內二間媽祖廟的相關場域認定，未來如何劃入史蹟保存區，希望團 隊給予建議。

五、六孔管理站

1. 建議未來相關座談邀請文化局列席，以促進資訊交流。
2. 建議中研院劉翠蓮老師的數魚歌報導也列入參考書目。

六、保育研究課

1. 贊成張委員建議納入古地圖為參考書目。

捌、決議

本計畫期末報告原則審查通過，本次審查委員意見請列入成果報告修正依據，並於送印成果報告前先送交文稿給承辦課室檢閱，經確認無誤再請依契約書第 2 條履約標的之應繳交資料、第 5 條第 1 項之規定，來函申請辦理撥付第 3 期款事宜。

玖、散會：上午 11 時 10 分

委員	審查意見	回應綜理
委員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大抵完成工作項目，符合計畫所期待達成的目標。 2. 在第五章研提後續人文歷史保育相關之執行策略，建議參照文資法的標準以表格方式呈現，以利後續文資身分之提報與確立，另部分史蹟遺址應個別提列，不宜合併提報，如竹筏港溪與釐金局。 3. 在中長期計畫方面，建議分類呈現有形、無形、組織培訓等類別，又可整合專家諮詢會議及耆老座談之意見，納入計畫之中，以呈現會議價值。 4. 建議在第一章內羅列或表述此一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感謝委員肯定。 2. 已在第五章逐項增列文化資產價值的表格。〈文化資產保存法〉所定義的文化景觀是「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竹筏港帶狀之水域及其沿線相關史蹟、文物，充分表現自然環境與人文活動互動的歷史場域，為彰顯該場域的文化資產價值，因此以「文化景觀」來論述。 3. 已在第八章補充說明，並將中長期計畫分為(一)跨域基礎研究、(二)有形文化資產、(三)無形文化資產、(四)教育推廣與人才培訓等四項。 4. 已在第一章增列〈台江國家公園計

	<p>範圍，又在哪些部分屬台管處的範圍，哪些屬舊台江範圍，應該更明確。</p> <p>5. 參考書目可再增加，如喜樹、灣裡等廣義台江的範圍。</p> <p>6. 計畫內容有少許錯字，建議修正。</p>	<p>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分區計畫示意圖(陸域)、〈1626年荷蘭人大員圖〉。</p> <p>5. 已在第七章增列廣義台江範圍的相關參考書目。</p> <p>6. 已根據委員提供的資料逐頁檢查修正。</p>
<p>委員 二</p>	<p>1. 本報告符合委託目標要求與進度規範。</p> <p>2. 工作範圍為國家公園轄域及周緣地區，其空間指涉確切界線為何？或可以地圖呈現。</p> <p>3. 對於台江國家公園的分區管制措施或相關措施之檢討是否能更具體的建議呈現。</p> <p>4. 重要古地圖是否列入參考書目，再請委託單位和執行單位商酌。</p> <p>5. 報告中仍有少許錯別字，請再行審視。頁3第7行，洲北場(原位於臺南市永康區……)應為洲南場；另頁51倒數第9行，用麻布袋，每個長四、五公尺，應為尺。</p>	<p>1. 感謝委員肯定。</p> <p>2. 已在第一章增列〈台江國家公園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分區計畫示意圖(陸域)、〈1626年荷蘭人大員圖〉。</p> <p>3.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已完成台江國家公園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有關其分區管制本調查著重於史蹟保存區內討論並予建議，另其分區措施並非本計畫之執行內容與範圍。</p> <p>4. 已在第七章增列地圖資料。</p> <p>5. 已根據委員提供的資料逐頁檢查修正。</p>
<p>保育 研 究 課</p>	<p>1. 贊成張委員建議納入古地圖為參考書目。</p>	<p>1. 已在第七章增列地圖資料。</p>

<p>環 境 維 護 課</p>	<p>1. 有關台江地區範圍早期先以發散的調查像是撒網一樣，最後應將具特色的文史資源歸納、縮小為宜。 2. 荷蘭商館整體規劃案主持人姓名再確認。 3. 有關竹筏港賊池的描述可再婉轉些。</p>	<p>1. 本文即以此原則來執行，謝謝委員意見。 2. 第二章誤植之「許秉修」已全部修正為「許秉翔」。 3. 謝謝委員指教，已經修正。</p>
<p>企 劃 經 理 課</p>	<p>1. 區內二間媽祖廟的相關場域認定，未來如何劃入史蹟保存區，希望團隊給予建議。</p>	<p>1.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之規定，主管機關為「史蹟」之登錄認定需(一)現場勘查。(二)召開公聽會。(三)經審議會審議並作成登錄處分之決議。(四)作成登錄處分，辦理公告，並通知處分相對人。(五)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錄者，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為避免引發不必要的紛爭，建議由主管文化業務的文化部或地方政府將鹿耳門古廟遺址登錄為史蹟後，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再規劃史蹟保存區。</p>
<p>六 孔 管 理 站</p>	<p>1. 建議未來相關座談邀請文化局列席，以促進資訊交流。 2. 建議中研院劉翠蓮老師的數魚歌報導也列入參考書目。</p>	<p>1. 將來舉辦相關座談會，若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有意願出席，必發函邀請出席。 2. 經查證，目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中央研究院今年合作展開 5 年期的「臺灣農村社會文化調查」，其中臺灣史研究所所長許雪姬負責子計畫「農村生活、文化及其歷史變遷調查」，台江地區的數魚歌也在其調查記錄的範圍內。這項計畫目前還在執行中，尚未完成報告書。有關數魚歌的報導已列入第七章報紙、網路資料。</p>

附錄三：「探究台江人文史蹟專題講座」講義

第一篇 陳信雄〈海堡——荷人在臺第一座堡壘〉

荷蘭人在西元 1622~1624 占領澎湖兩年，而後 1624-1661 據臺三十八年，四十年間沾盡東方貿易之利。荷人以少數人力，立足於臺澎，頗有其「夷人之長技」。荷人營建碉堡，以一敵十，以百抗萬，乃其「長技」之一。

荷人在臺澎先後營建八座碉堡，除最初建於澎湖風櫃的一座，以及自西班牙人接收的基隆、淡水二堡，其餘五座皆建於臺南。臺南五處碉堡之中，以熱蘭遮城（今安平古堡）與普羅民遮城（今赤崁樓）為著稱，其餘三堡，為魷港碉堡、烏特勒支堡、海堡。魷港可能在今臺南縣布袋鎮，其遺址已不可見；烏特勒支堡為捍衛熱蘭遮城的碉堡，其遺址在今安平第一公墓頂部，早在鄭荷爭戰期間便已炸毀；惟海堡之所在與規模仍然有跡可尋。

一、文獻史料

「海堡」名稱與所在地

「海堡」之名，原作 Reduit Zeeburgh，或 Redoubt Zeeburch，或 Ronduyt Zeeburch，或 redout Seeburch，或 redout Zeeburch，也有簡稱之為 Zeeburch，或 Zeeburg。

（一）見於荷蘭古地圖者五：

a. 〈1629 年大員圖〉

Jan Garbrantsz. Block 測繪，藏於荷蘭海牙市之國立檔案館。

此圖標示並繪出 Zeelandia（熱蘭遮城）與 Papsombaij（北線尾島），在北線尾島上繪有一座寫實而具的堡壘，堡上插著荷蘭三色旗，乃海堡。

b. 〈1636 年航海圖〉

Pieter Jansz Van Middelburg 繪製，藏於維也納之國立圖書館。

標示熱蘭遮城與海堡的位置。海堡在北線尾島南端東西向的沙岸，註明 Reduit Zeeburch，意為方形海堡。

c. 〈十七世紀安平海圖〉

繪於 1640-1650 間，藏於荷蘭海牙市國立檔案館。

繪臺灣西部海岸。標示熱蘭遮城與海堡，熱蘭遮城隔著水道為北線尾島（Baxemboy），北線尾島中部狹長部分作方形標注，註明 Reduit Zeeburgh，乃海堡。

d. Laurens van der Hem 收藏〈大員水道圖〉，收藏於維也納之國立圖書館。

繪製年代未詳，作者未詳。標注海堡位於北線尾中部西海岸。

e. 〈1652 年安平海圖〉

Cornelius Plochov 繪製，藏於荷蘭海牙市之國立檔案館。

繪有熱蘭遮城與北線尾島，北線尾島上註明 Reduijt Zeeburch，乃「方形海堡」。惟畫面不甚清晰。

（二）文獻記載海堡位置、營建與潰毀

荷蘭時代有關海堡的記載頗有一些，其要如下：

a. 第四任臺灣長官蒲特曼（Hans Putmans）1629 年 9 月 15 日呈東印度總公司的報告書：

諾茲先生（Pieter Nuyts，第三任台灣長官，任職期間為西元 1627~1629 年）兩年前（1627）在港道的北邊，即離城（熱蘭遮城）約一格提寧砲射程範圍以內新建的城砦，防禦的能力極差，……如果能把城堡和城砦的位置對調，在今城堡地區建築倉庫，則可兼顧到台灣和鹿耳門兩港道的安全。……因此，我們一有建材，即將在城砦的右側方建立一座稜堡，……。雖然如此，仍無法抵抗敵人的猛攻，所以我們要向總督呼籲：如果要確保台灣港，必須先加強 Zeeburgh 的防禦力量。

b. 荷屬東印度總督 1629 年（崇禎 2 年）12 月 25 日的報告書：

諾茲先生曾建議將現在在台灣島的城堡（意指熱蘭遮城），遷移到港道的北岸，即北線尾島地區。

c. 1631 年總督斯排科斯報告：

「1631 年建築一座石房，疊造一座砲臺。砲臺扼守運河出入口，運河另一旁為築有熱蘭遮城的大員島。周圍以石牆圍繞，東北方建一座崗。」

d. 《巴達維亞城日記》1656 年 11 月記載：

（七月）在北線尾 Zeeburgh 堡、漁夫小屋及其他悉遭破壞，……在住宅

區即熱蘭遮城市最低窪處之房屋，皆因高潮而倒塌。

e. 《巴達維亞城日記》1661年4月30日記載：

在北線尾，曾有 Zeeburgh 砦之遺跡處，敵人紮多數營幕，自該處派出二十人之一隊，面對原有前述小屋之城（跡）處豎旗，乃由我軍派士兵數人予以逐走。

上引諸條一致顯示，海堡在1627年，由荷蘭在臺長官諾茲策劃建成，築於北線尾島，而後1631年改建，1656年因海水暴漲而崩毀。

（三）傳聞「海堡」遺跡所在地

道光三年以後臺江洋面消失殆盡，北線尾島、安平、臺南都相接在一起。

在日本時代，研究者提到海堡，但只轉述文獻資料，未嘗提及海堡遺跡是否存在。

戰後，1963年許丙丁等人撰〈古鹿耳門港與海堡〉，考證海堡在熱蘭遮城北約三千六百公尺，今「大眾廟」北方七十公尺處，臺南市政府指定「海堡遺跡」為古蹟；但另一方面，懷疑之聲也不曾斷絕。

二、海堡之規模與駐兵

十七世紀荷蘭人營建的海堡位居臺江之進出口，與熱蘭遮城共扼出入臺灣之海道，戰略位置異常重要。荷人早在入臺之第四年便在此建築堡壘，而且曾經打算將熱蘭遮城遷移到北線尾島，以加強防禦。

海堡興建於1627年，當時規模見於1629年 Jan Garbrantsz. Block 測繪的〈大員圖〉，是一座獨立的堡壘，堡上插著荷蘭三色旗，測繪地圖以精確為原則，所繪海堡圖像可能相當傳真。

「1631年建築一座石房，疊造一座砲臺。砲臺扼守運河出入口。」（1631年總督斯排科斯報告）改建後，成為三層建築，下面二層寬六公尺，上層寬九公尺。上層樓架有六門大砲。海堡的牆壁，厚2.5公尺。

1656 年「北線尾沙地西端用於保護水道的」海堡，被海水沖毀，「靠近崗樓福里星恩或稱 Wancan 的半月形防禦工事被海水沖跨，無法修護，雖崗樓防水而堅固，但有隨時坍塌的危險，因為地基附近發現有水冒出。」（1657 年總督馬特索科爾報告）

知海堡築於沙灘，呈方形。1631 年改建以後為三層樓的崗樓，另外可能有石牆圍繞，或有一座石房。

人員搭配：

1639 年 2 月，海堡駐兵 16 名。《熱蘭遮城日記》

1644 年 10 月，海堡駐軍 12 名。《巴達維雅城日誌》

1645 年 1 月，派 12 名士兵駐守海堡。〈總督范·登·勃爾格報告〉

1652 年 10 月，海堡駐兵 21 人〈總督雷尼爾斯報告〉

1653 年 10 月，海堡駐兵 20 人。（總督馬特索科爾報告）

1654 年，駐海堡駐軍 26 人，含曹長 1 人，伍長 1 人，士兵 24 人。（中村孝志〈荷蘭人在臺灣的經營〉）

另 1634 年，曾經拘留中國船員於海堡，至少九人。（《熱蘭遮城日誌》）

1656 年，海堡毀於風災。（《巴達維雅城日誌》）

1661 年 4 月 30 日，鄭成功遣軍四千人登陸北線尾，在海堡遺址紮營。

1661 年 5 月 1 日荷軍 250 人抵北線尾與鄭軍交戰，荷軍陣亡 110 人。（《巴達維雅城日誌》，《海上見聞錄》，《海上見聞錄》）

三、考古挖掘

第一個階段 10 天，自 1999 年 2 月 2 日，至 2 月 12 日。第二階段挖掘 19 天，自 2000 年 4 月 1 日開挖，直到 4 月 21 日。前後二十九天，主要發現有四：

（一）深埋地下的龐大牆壁

北牆厚度約 200 公分，深 270~300 公分，長 495 公分。

南牆厚度約 200 公分，深 270~300 公分，長 470 公分。

兩牆相隔 100 公分。

(二) 各種不同的建築材料

建築體含土墜磚、紅磚、巨石，與灰泥等多種材料。

1、土墜磚

以黃色黏土為原料，壓模成形，不曾經過火燒。其土坯顏色與遺址所在地的深灰色黏土不同，當為外地之土，在他地製成土墜磚。

磚呈扁平體，偏面呈長方形，偏面也有呈正方形者，其長、寬、變化甚大，長度 14~32，寬 11~20，厚 3~8 公分，大小不一。一般所見，土墜磚較大（較厚、較寬、較長），採平鋪疊牆，不同於海堡所見。

採立式砌法，有的直式立砌，有的橫式平砌，參差不齊。

2、紅磚

有 59 件，砌於牆基低處八個地方。磚的造形，薄、狹，而長；長 15~24，寬 9~12，厚 3.3~6 公分；所呈現紅色深沉而飽滿，質地較為緻密。磚皆作立砌，直式立砌與橫式立砌。

3、巨石

有巨大石頭與小型石頭兩種。

在基準線 14 至 16 米間，深 270 公分處，有十五顆巨大的石頭，大小大致相等，形狀都是扁平的六角形，直徑約 80 公分，厚約 40 公分，十分巨大，二三人之力不足以移動。巨石與巨石間多以灰泥和紅磚砌結，十餘顆巨石結為一體，重如房屋，非人力可移動，而臺江日益積沙化為陸地，未見臺之水可以移動此等巨石。

4、灰泥

灰泥用以連結磚與磚（土墜磚或紅磚），石與石之間。其原料，主要是燒製過的貝殼灰，加上貝殼碎片、紅磚碎塊等摻合物。使用之時可能加入蔗糖水或糯米汁等材料以調合並黏結。

(三) 地層內的文化遺留

建築物散落殘塊、貝殼，與陶瓷破片在南牆東段南側深 270 公分處，二米見方範圍內，出土七件陶瓷破片。其中三件為甕罐盆類陶器，一件白

杯口部，一件白瓷罐身部，另兩件為著名的荷蘭時代的安平壺。

（四）水過有痕

海水淹浸、沖激的痕跡殘牆出土之後，發現在同一高度，出現相同的水族遺體的殘留，分布於北牆北側，北牆北側低牆，南牆北側，以及南牆南側等多處。此條等高線以上看不到此種生物附著，此條等高線以下則多此種生物之附著。這些水族遺留顯示此處長期積水，而此等高線，地表下 30 公分左右，乃長期積水的水面高度。

目前地下 30 公分的積水層面，推測是道光 3 年（1823）臺江淤積成為陸地之後的水位，海堡 270 公分殘跡的 240 公分都淹於水中，如果海堡有 600 公分高，則海堡地面 240 公分都淹於水中。

四、窺知識見

基於前述幾項發現，可以重建若干被遺忘的原貌。其可得而論者凡六：紅磚、石材、瓷器、建築規模、座落，以及海堡的威力。

（一）紅磚——斷代的出發點

出土紅磚送請廣州地球科學研究所，上海博物館文物保護與考古科學實驗室，香港城市大學物理及材料科學系，作熱釋光測定。

測得年代：① 390 ± 30 年，② 420 ± 40 年，

③404 年，誤差約 10%，④ 414 年，誤差約 10%。

再從以砌結的方式來看，北深 250 公分牆體使用紅磚最多，十二碗磚砌成五排，其砌疊的方式，是一排丁一排順，乃標準的「荷蘭砌法」。

（二）來自澎湖的玄武岩巨石

荷蘭人與澎湖關係密切。早在占領安平之前，荷人便占領澎湖兩年，時在 1622-1624 年。1624 年荷人來到臺灣之後，仍以澎湖為中途站，頻頻進出其地，經營國際貿易，同時因為澎湖玄武岩堅硬耐用，經常派遣船

隻到澎湖搬運石頭，運回臺灣以為堡壘建築之用，這些活動多見載於《熱蘭遮城日誌》。

（三）瓷器破片提供斷代依據也顯示海堡存在時的地表層位

安平壺破片兩件，細察其胎、釉、厚度、弧度、大小等特徵，乃臺南、安平地區經常出土的十七世紀的瓷器，安平壺。細而察之，為安平壺之中的薄胎安平壺。

安平壺，胎釉灰白，小口、折肩，腰足內縮，一般高度約十五公分。這種瓷器產於福建邵武，其出現年代可追溯至明萬曆 28 年（1600），十七世紀初（明末清初）大量流入澎湖、臺南、基隆等荷蘭活動之地。安平壺有厚薄二種，薄胎安平壺年代較早，薄胎的安平壺屬荷人在臺澎期間的早期。

（四）殘蹟為原地原物

現有殘蹟是原來結構，理由有六。首先，牆體低處有紅磚砌結的基層，以鞏固牆身，是原始結構；其次，牆身厚兩米，接近文獻壁厚 2.5 米紀錄，可能是海堡的第一層；第三，兩牆之間距離大約一米，符合海堡方形結構記錄；第四，兩道古牆以土墼磚砌結，以灰泥為砌合料，這兩種材質不同於現代混凝土牆，經不起激烈撼動，也經不起水淹，若從異地移來，很容易鬆散，再遇水便融化；第五，兩道牆都很厚重，長五米，厚二米，深三米，非人力所能搬動；第六，十五塊巨石牢牢聯結，重如房屋，非人力可移，也不是淤淺的臺江裡的淺水可以移動。

（五）海堡位於島的南端東向的沙洲上

荷蘭時期測繪的地圖顯示，海堡在熱蘭遮城北北東 3500-3700 米的北線尾島上。今發掘的遺址在熱蘭遮城北北東，距離約 3600 米。兩者一致。五張古地圖，第一張，1629 年作品，將海堡繪在北線尾島中部偏南的西海岸，第二張，1636 年的作品，繪海堡於北線尾南端向西延伸沙洲的北岸，第三張，1640-1650 年的作品，繪海堡於北線尾中部中央，第四張，

年代不詳，Laurens van der Hem 的收藏，繪海堡於北線尾中部西海岸。第五張，1652 年的作品，畫面不清楚，似與前述第三張地圖一樣，繪海堡於北線尾中部中央。

地圖顯示海堡建在北線尾島的中部或南部。兩張繪在中部中央，兩張繪在西海岸，一張繪在南端沙州的北海岸，差異如此，無法依據古地圖來辨識。

筆者認為，從水流沖激的痕跡來推測，海堡的北方應為海域，海堡座落在北線尾東西向的沙灘上。只有 1636 年繪製的地圖與考古所見現象符合，海堡位於島的南端向東延伸的沙州。

四、結語

荷蘭人在臺灣建了八座大大小小的堡壘，在獨立性碉堡之中海堡最小，只有九米寬，高約八米。麻雀雖小，海堡的牆壁的厚達兩米半，駐兵二十，有砲六尊，可以控扼臺江的船隻，可以據守北線尾島，以一敵十，以百抗萬，為熱蘭遮城（安平）與普羅民遮城（臺南）的堅固的第一道防線。

倘若，1661 年海堡尚存，鄭成功大軍入臺，未必能夠輕易登陸北線尾島，航入臺江，需要相當大的代價才能攻取普羅民遮城，圍攻熱蘭遮城。

海堡出現於荷人來臺的第三年，存在三十年，1661 年鄭成功部將陳澤登陸北線尾時，海堡崩毀五年而殘蹟尚存，明鄭文獻未見提及，清代文獻未見提及，日本學者研讀荷蘭資料才得知海堡曾經存在，但並未語及殘蹟之有無或其所在。戰後積極尋覓，指陳遺址所在，卻乏證據來認定。如今考古發掘，證實它的存在，並呈現海堡當年的若干實況。

北線尾島這般重要的「海堡」防衛工事，鄭氏三代都未見仿效，滿清入主臺灣一百多年也不曾應用。直到 1840（道光 20 年）才延聘洋人修築四草砲臺，同治 13 年（1874）修築二鯤鯓砲臺。四草砲臺與海堡相距百餘公尺，二鯤鯓也在熱蘭遮城外不遠，中國人的仿效，後覺兩百年。

歷史的教訓值得記憶。遙想當年，荷人以兩千兵力，配以先進的槍砲，駐守八座碉堡，可以雄據臺灣；以海堡六米見方之據點，可以控制臺江，我們不

能不佩服荷人的先進和高明。

第二篇 吳建昇〈探索台江古運河——竹筏港的歷史變遷〉*

一、前言

竹筏港，或稱「竹排仔港」、「溪排仔港」。這是台江內海浮覆之後，在台江浮覆區西側所形成的一條水道，原初此一水道大抵北起國賽港、南抵四草湖，全長約達 20 餘公里，推測開闢距今已逾百年歷史。清末「國賽港」（約在今南七股沿海一帶）曾為來臺商船停泊卸貨的重要港口，清廷也在此設置負責進出口管理的文武館（或稱文武口，即新港巡檢司及水師營兵），不過因國賽港距離臺南府城十分遙遠，所以商貨物資遂得仰賴竹筏港及其他接續水道載送，也使得竹筏港水道成為當時重要交通孔道，在水道間也有官府陸續設置的檢驗站、釐金局分卡等重要設施，可見此一水道也曾經一度風光繁華，甚至發展至日本時代初期仍為時人所沿用，而有「鹿耳門運河」之稱。然而，隨著清代後期鄰近海盜肆虐、替代港口及新式運輸方式的崛起，使得竹筏港水道在清末就已漸趨於式微，再待府城三郊沒落、水道泥沙淤積，終於在日昭和初期遭時人所廢棄不用，雖然至今尚有與竹筏港相關之「港仔西」與「黑橋頭」等地名（皆在鹿耳門溪北的土城段），不過水道卻早做為排水溝渠使用，部分水道更已成為隱溪，再也難以展現其原有商船往來的興盛風貌。

在台江國家公園成立之後，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簡稱台管處）就積極投入於各時期台江內海及周緣地區的人文歷史調查工作，每年都編列相當多的經費預算以支援各項研究調查，目前研究成果也卓然有成。筆者在 2014 年所主持參與的《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¹就是以「竹筏港水道」為主題的調查研究計畫，也可見竹

*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專任助理教授，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博士

¹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臺南：台江國家公園委託計畫，2014）。在台管處網頁所提供民眾申請的「研究採集線上申辦」中，北竹筏港溪區、南竹筏港溪區等二者，列入「史蹟保存區」的研究區域，且佔了其所列的三者之二強（另一為四草砲臺區）。台管處網頁：<http://www.tjnp.gov.tw/ResearchFormC005120.aspx>

筏港水道受到台管處的重視。本文主要在於分享此次研究調查的重要成果，重點包含以竹筏港水道的歷史發展、竹筏港水道的文化資源，以及竹筏港水道的規劃建議等三個部分，希冀藉此讓更多人能對台江國家公園內此一重要歷史文化資產有進一步的認識。



(圖 1) 港仔寮一帶已成為隱溪的竹筏港水道

二、竹筏港水道的歷史發展

(一) 台江浮覆與竹筏港水道的形成

台江內海，在史書上曾有「汪洋浩瀚、可泊千艘」²的記載，可見過往台江內海的廣闊浩大。然而，由於長久以來受到河川輸沙與海浪漂沙的影響，使台江水體逐漸被泥沙所填塞，尤其自清初以來漢人流向近山地區開墾，在過度開發山坡地、又缺乏水土保持觀念下，更不斷釀成土石流及山洪暴發，也加速了潟湖堆積作用的形成，讓台江面積更為縮小。³18 世紀中葉以後，台江內海已處處浮沙漸起，海底遍佈著堅硬沙石，因為船隻有觸礁擱淺的危機，因此當時商船進出鹿耳

² 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113 種，1961），頁 35。

³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臺南：台江國家公園委託計畫，2012），頁 17-23。

門港道，往往必須依賴「盪纓」、「招子」等標幟工具，或得藉由「招船」引領出入；至於大商船更僅能停泊在鹿耳門外圍沙汕水深之處，再透過內海渡船以接力方式將貨品運送至鹿耳門及府城五條港之間。⁴而後在清道光3年（1823）7月，由於連日豪雨成災，造成灣裡溪（曾文溪）上游因山洪暴發、溪流改道，在蘇厝甲（安定蘇厝）一帶沖潰堤防、直入台江內海，滾滾洪水挾帶了大量泥沙、土石，導致台江內海淤浮，幾乎被泥沙淤積成一大片的海埔新生地，也造就了今安南區大部分土地。道光3年（1823）以後新的曾文溪河道在公親寮之東北轉折後，大抵向西南往鹿耳門口附近出海，由於新生海埔地勢低平，致使溪水在台江浮覆區間縱橫漫延著許多溪流和小水塘，水文環境極為複雜，不過日後居民可駕馭竹筏及「手撐仔」（小型舢舨）等吃水較淺的小船，在沙洲溪流間擺渡移動，遂也成為台江各聚落間交通往來的重要方式。當時位於台江浮覆區西側的「竹筏港」，筆者以為亦應為此類自然形成的溪流水道，不過由於此一水道位於國賽港、鹿耳門港與安平大港之間，且可輾轉連接四草湖、北幹線通抵府城五條港地區，遂成為台江浮覆後府治重要交通及貿易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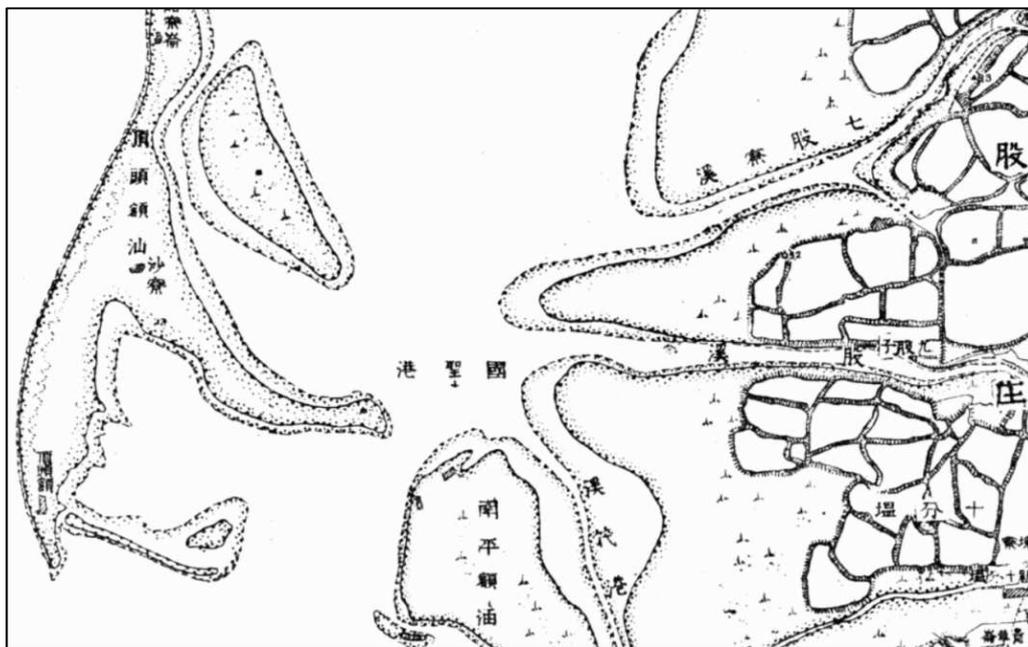
（圖 2）浮覆後的台江地區（〈全臺前後山輿圖〉（1878））

⁴ 尹士俚，《臺灣志略》（1738）（北京：九州出版社，2003），頁 11。

(二) 國賽港與竹筏港水道的興盛

在台江內海浮覆後，台江周圍向來最為重要的鹿耳門港口也逐漸淤塞漸廢，雖在道光初年仍有可提供商船停靠，不過商船只能停泊在港外，再輾轉由小船載運貨物出入於其間。而後，在清道光 20 年（1840）鴉片戰爭期間，清廷為防止英船入侵與靠岸補給，所以又用石頭填塞鹿耳門廢口，結果連小船也難以出入停靠鹿耳門，進一步造成港口機能的喪失。⁵

當鹿耳門港口機能逐漸淤廢喪失的同時，在台江北方的加老灣一帶沙線，卻在清道光初年被曾文溪水衝成新港灣，此即所謂的「國賽港」（又作國姓港、國使港、郭寨港等，其範圍約在今七股溪與三股溪之間）。雖然國賽港為一濱外沙汕，且距離府城頗遠，卻因港口條件優越、可供來臺大商船停泊卸貨，為大小貨船出入之處，商貿機能頗為蓬勃興盛，因此成為鹿耳門港淤塞後的主要替代港，而清廷也將原在鹿耳門的文武館（或稱文武口，即新港巡檢司及水師營兵）移設至此，以便稽查往來商船。此⁶外，曾文溪沿岸的大內、善化、麻豆、新化等貨品，也依賴曾文溪河道在國賽港轉運，這也成為這個新商貿運輸系統的次要功能。⁷



⁵ 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203 種，1964），頁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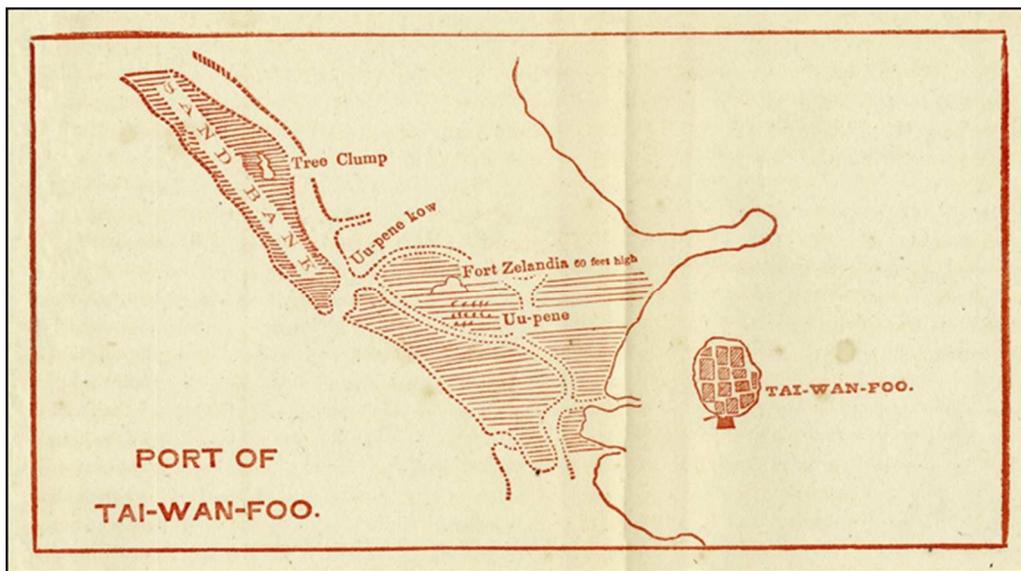
⁶ 姚瑩，〈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中復堂選集目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83 種，1963），頁 78。

⁷ 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頁 35。

(圖 3) 19 世紀國賽港位於諸多溪流下游河口沙洲之間

(圖片來源：日治二萬五千分之一地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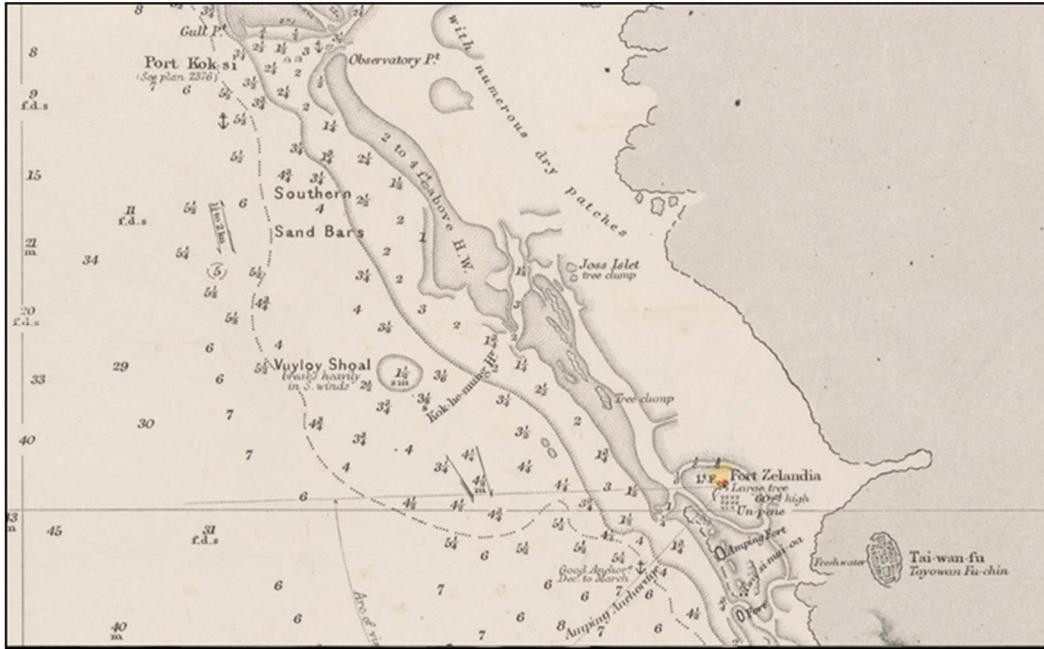
然國賽港距離臺南府城頗遠，大商船在卸貨之後，商品要順利運送至府城一帶，尚需輾轉經由鹿耳門、四草湖、安平、五條港等處，其間交通不便、運輸困難。因此，原本以鹿耳門為貿易港口的「府城三郊」，為了減少台江浮覆對商貿造成的衝擊，並力圖延續府城的貿易商機與政經地位，因此可能在此時投入經營這一條可連結國聖港的「竹筏港水道」，將此自然水道開鑿成為臺南府城郊商對外貿易貨品的主要憑藉。此即道光年間臺灣道姚瑩所稱：「即北去二十里之郭賽港，近雖可泊商艘，若至郡城，亦必易小船，由『安平內港』而行。」⁸這裡所稱的「安平內港」，應該是相對於在沙洲之外航行的外港而言，極可能就是後來的竹筏港水道，這也是此次調查的重要發現之一。不過由於此一自然水道仍出現嚴重淤積的情況，使得當時執府城商界牛耳的三郊商人，為了維持府城商業運輸之便，遂有不斷雇工進行疏濬開通的情況，成為需要耗費大量金錢和資源才足以維持的人工運河。竹筏港水道具有相當重要的歷史地位，然筆者遍查清代中葉以後的相關文獻及輿圖，卻未發現關於竹筏港的記載，不過在同時期的西方地圖中，卻可以在國賽港到安平熱蘭遮城間發現有一條明顯水道（請參閱圖 4），有些地圖尚且標示此一水道的深淺情況，（請參閱圖 5）雖所有地圖都未標示此一水道之名稱，但可以合理推測就是後來的「竹筏港」水道。



⁸ 姚瑩，《中復堂選集目錄》，頁 76。

(圖 4) 1867 年 W. F. Mayers、N.B. Dennys 及 Chas. King 所繪製臺灣府港口圖

(圖片來源：N.B. Dennys. 1867. "Formosa." The treaty ports of China and Japan. London : Trübner)



(圖 5) 1868 年 Sharbau, H.所繪製海圖 Formosa Id. and Strait (局部)

(圖片來源：Formosa-nineteenth century images 網站)

(三) 竹筏港水道的經營

當「竹筏港」溪道開通後，主要由府城三郊雇工開挖港口、協助後續疏通清淤，不過由於「竹筏港」上游溪道，每遇大雨就可能使竹筏港淤塞，如臺灣道徐宗幹在〈移船廠議〉一文中，便稱：「緣港口上游有洲仔尾溪一道，每遇大雨，洪流氾濫，沙泥貫注，是以有隨開隨塞之患。」⁹只是開港疏濬、所費不貲，耗損三郊公庫金錢無數，幾乎造成三郊公庫為之一空；¹⁰再加上部分居民侵墾竹筏港水道周圍土地，也間接造成港道的破壞，加速水道淤積的情況。因此，官府乃將部分台江浮覆土地作為之補償，由郊商自行招佃開墾土地，一來可以補償郊商協助疏通港道的損失，再且也可以能減少水道受到周圍環境的破壞，可以有效維持竹筏港水道的通暢。當時府城郊商以「萬益館」為名義，大舉投入於台江浮覆土地的墾拓，四處招募眾多墾民來此闢田圍墾，將其所屬土地豎立「三郊鹿耳門界」

⁹ 徐宗幹，〈報廠港竣工書〉，丁曰健《治臺必告錄》(1867)，頁 298。

¹⁰ 卓克華，《清代臺灣行郊之研究》(臺北：揚智文化，2007)，頁 204-205。

石碑為記，同時以此建立龐大的三郊地盤。在《臺灣私法物權編》抄錄兩筆與「萬益館」相關的契約書，其中一份光緒10年（1884）6月21日的〈佃戶執照〉中，就明言「臺郡三郊業主萬益館，為奉道憲劉，催給照墾耕鹿耳門天上聖母一帶浮復埔地，蒙札臺灣縣祁、會同蔡、鄭到地勘丈，立界歸管，給照存案，按年完納廠租」，顯示三郊「萬益館」是合法取得此一土地的開墾權，土地並帶有「軍工廠租」，土地的業佃條件採取「二八抽」的方式，也就是田園魚塢的收穫，由佃戶取得八分、業主萬益館抽得二份，當時承佃者為「鄭仔寮莊」的陳三；¹¹另外一份的光緒15年（1889）11月的〈立賣杜絕盡根塢契字〉中，由「塗城仔莊陳峻」將坐落於「土名在鹿耳門」的合夥圍築魚塢，其中半數塢權（永佃權），以時價銀38大元售予「義合莊陳埔」，此魚塢的業主亦為三郊「萬益館」，此一土地的業佃條件也採取「二八抽」的方式。¹²在1950年代以後，「三郊鹿耳門界」石碑陸續在竹筏港附近出土，也見證此一歷史的發展。

而後，官府為了有效解決疏濬經費的問題，除了從溪河中游進行整治以避免，如道光29年（1849）臺灣道徐宗幹在所鹽水溪上游的洲仔尾水道築立壩岸以防漫溢外，¹³也可能為了減少三郊投入清淤疏濬的損失，遂於鹿耳門溪北設「檢驗站」，針對行駛於竹筏港內的大小船隻，徵收「竹排仔通行費」，以為日後疏通溪道的經費。¹⁴此即盧嘉興所提及鹿耳門口進溪筏港處有八角亭的建築，所謂：「鹿耳門口廢口通國賽港的河道叫做溪筏港或竹筏港，係以大船將貨物卸下竹筏，轉運往安平臺南通行的河道，現仍稱為竹筏港。當時並在鹿耳門口進溪筏港不遠處築設一八角亭，徵收通行費，以為修浚之用。」¹⁵至日本時代的《臺灣日日新報》仍在竹筏港（鹿耳門運河）課徵「通航費」以為學租

¹¹光緒十年〈佃戶執照〉。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od-bk_isbn9789570000029_0093000931.txt〉。瀏覽日期：2014/8/13。

¹²光緒十五年〈立賣杜絕盡根塢契字人塗城仔莊陳峻〉。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ntul-od-bk_isbn9789570000029_0095300954.txt〉。瀏覽日期：2014/8/13。

¹³據徐宗幹〈報廠港竣工書〉載：「洲仔尾水道又可遠歸安平十二間後而出。……督同署臺防廳郭令、署臺灣縣劉令、候補府經歷縣丞唐均帶同各郊行逐細勘明，……於洲仔尾來源築立壩岸以防漫溢，又引水歸壑、遠道入海，期無礙於現開河道」。（徐宗幹，〈報廠港竣工書〉，丁日健《治臺必告錄》（1867），頁301。）

¹⁴日本時代於公地仔（七股鄉永吉村69號南邊）設有「國姓港稅關監視署」，此為驗照機關，並不直接抽稅。

¹⁵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臺北：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65），頁103。

和改修費的情況。¹⁶此外，在光緒12年（1886）6月，清廷在安平設立釐金分局，¹⁷隔年1月在「竹筏港」河道沿線的港仔寮添設「釐金局分卡」（建築形式為八角亭），往來船隻在完納釐金後，由局卡給單，照驗放行。

（四）國賽港與竹筏港水道的沒落

1、國賽港地位的削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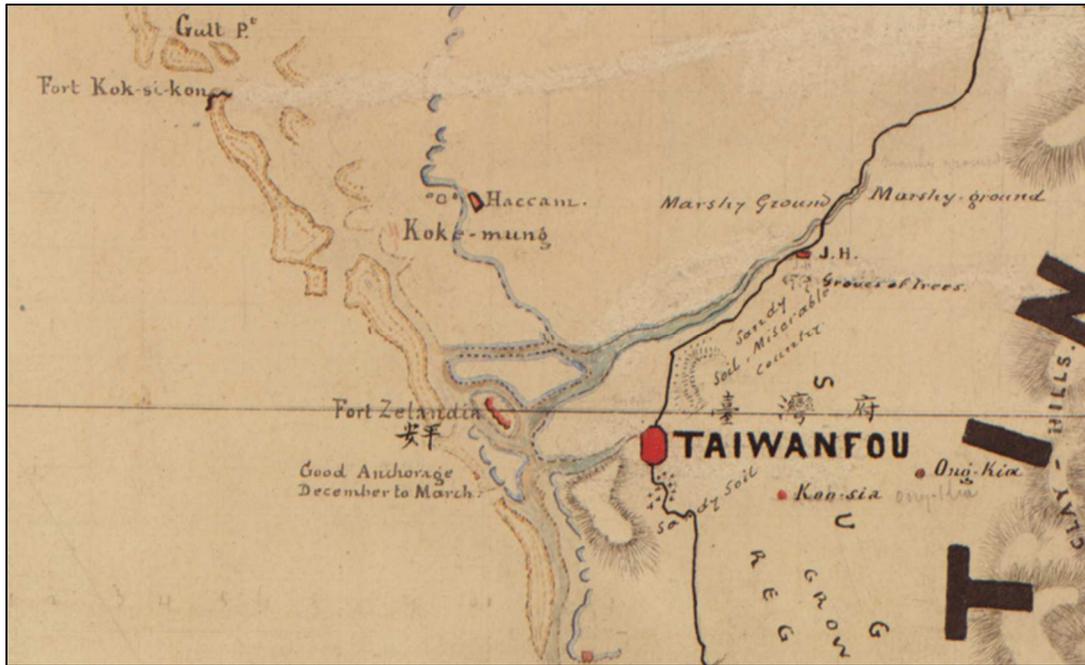
竹筏港水道為清代臺灣史上少見的人工運河工程，其連通了可停泊大商船的國賽港、具有連結上游水路運輸功能的曾文溪、鹿耳門溪、四草湖與安平大港，通過北幹線運河連通府城五條港，在鹿耳門港淤塞後擔負維繫府城商運之重任。不過，原來替代鹿耳門港的國賽港，卻在清末逐漸又被其他港口所替代，如早在1860年臺灣開港之後，首任英國駐臺代表郇和（Robert Swinhoe），就曾經評論臺南府城的港口狀況後，認為府城附近港口條件不良，遂將英國在臺領事館改設在打狗港；¹⁸1870年來到府城的美國駐廈門領事李仙得，對於國賽港更直稱：「國聖港（國賽港）……在1864年時吃水10到13英尺的船隻尚可通行，然自此之後即逐漸填塞。現僅中式帆船得以進入，不久後將完全封閉。再往南約7英里處則是臺灣府的停泊處。」¹⁹在此所稱之臺灣府的停泊處，應是指在安平南部的水沖新港—三鯤身港（參閱圖6）。至於國賽港雖然仍有具有曾文溪中上游腹地及農產品運輸的優勢及功能，不過地位卻已不不如前，至於依賴國賽港存在的竹筏港，必然也受到此一變化趨勢的影響，失去了運輸商品貨物的功能，導致有日趨沒落的情況。

¹⁶《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明治38年（1905）8月3日，第三版。

¹⁷唐贊衮，《臺陽見聞錄》（1890）（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30種，1958），頁69。

¹⁸蘭伯特（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著，林金源，《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臺北：經典，2002），頁111。

¹⁹費德廉、蘇約翰主編，羅效德、費德廉譯，《李仙得臺灣紀行》（臺南：臺灣歷史博物館，2013），頁113。



(圖 6) 西方人所繪竹筏港圖 (1870) (資料來源：里德學院網站

http://academic.reed.edu/Formosa/gallery/Map_Pages/Island_Maps/LeGendre_S.html)

2、嚴重淤塞的國賽港及竹筏港

國賽港及竹筏港水道都位於原來的台江內海，向來長期受到上游河道帶來大量的輸沙影響，致使港道淤積迅速變化無常，時常需要疏濬挖通，相當不便，尤其頻繁改道的曾文溪，過往被先民暱稱為「青暝蛇」，在清末日本時代初期曾陸續發生 3 次較大規模改道 (1871、1904、1911)，期間且有數次局部性或小規模的氾濫，致使溪流沿岸屢惡水侵襲，百姓生活空間飽受洪災水患的威脅，聚落居民經常流離失所、被迫大舉遷移，當然也造成竹筏港的淤塞難行，使得官府及三郊必須經常進行疏濬，這種情況一直到昭和 13 年 (1938) 曾文溪治水工程告竣後才逐漸減少。在周圍溪河頻繁氾濫下，在竹筏港周圍泥沙淤積形成的浮覆地，已如前述由官府交予府城三郊承墾開拓外；至於在國賽港周圍一代，依據臺灣總督府檔案所抄錄的一份契約文書中，可以發現早在清同治 13 年 (1874) 就出現與國賽港魚塢相關的地契，顯示當時國賽港周圍土地也可能已經出現浮覆情況，²⁰而後也必然將遭到淤廢的命運，依賴國賽港而存續的竹筏港水路運輸也將至此

²⁰同治十三年〈賣盡根塢契字〉。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檔名：〈cca100003-od-ta_04418_000334-0001-u.xml〉。瀏覽日期：2014/8/13。

一蹶不振。

3、竹筏仔賊對商貿運輸的影響

「竹筏港」為府城帶來貨暢其流的便利，減少鹿耳門港淤廢後對商業貿易的衝擊，不過卻也由於國賽港商貿興盛繁榮，以致遭附近庄民或野心強人所覬覦，國賽港及其附近海域經常發生土匪、海盜搶劫商船的情事，而由於海盜出沒皆乘坐輕便竹筏，故也被稱做「竹筏仔賊」（或做「竹排仔賊」），當時也經常出現在中西文獻之中，當時 Koksikong（國賽港）更被西洋人形容成一處以海賊著名的部落。²¹竹筏仔賊的出現，對於停泊國賽港的中外商船必然形成嚴重威脅，進而導致商船不願停靠國賽港，也使得國賽港貿易發展停滯萎縮，加以當時安平港附近的四草湖、三鯤鯓也可停靠大型商船，更進一步造成國賽港失去原有的貿易地位。至於依附國賽港貿易而存在的竹筏港，也在國賽港逐漸沒落之際，隨之失去了運輸商品貨物的功能。

在昭和 5 年（1930）以後，隨著曾文溪上游烏山頭水庫的興建完成，使得曾文溪中下游不利於商貨及農產品的運輸，國賽港以不再具有做為曾文溪中上游腹地及農產品運輸的優勢及功能，至於久未疏濬的竹筏港也隨之堵塞不通，逐漸無法通行舟筏，至於沿線稅關單位也隨之撤廢。其後，數十年間，竹筏港不再有人聞問，水道沿線或遭風雨摧毀，或遭民人圍塹築池，部分區段縮小河面成為排水溝，或者成為嘉南農田水利會的排水渠道—「鹿耳門分線」，更有部分水道已淤積成為陸地，消失不存。

三、竹筏港水道相關的文化資源

（一）目前竹筏港水道的殘存現況

依據現有歷史文獻資料所知，「竹筏港」主要利用天然瀉湖 與人工河道所組成，其主要位置皆在濱外沙洲東側與台江浮覆地的西側之間，大抵可以分為：

²¹白尚德著、鄭順德譯，《十九世紀歐洲人在臺灣》（臺北：南天，1999），頁 54。

1、**國賽港區段**：此即在國賽港與曾文溪之間的河道，不過依據實地考察，現在已經完全找不到水道的遺跡，沿途觀察看到的全是魚塭，而竹筏港的出海口位置與過去國聖港的位置，現今也只剩道路與魚塭遍布，依據推論可能受到台江陸化影響，海水倒退，過去的港口、溪流水道今日只剩海埔地。

2、**土城仔區段**：此即在曾文溪與鹿耳門溪之間的河道，透過實地考察，目前此段水道保存情況較佳，主要在土城聖母廟西側，部分河段沿著城西街3段1巷，在城西街二段路口交接處設有「竹筏港橋」，繼續往北接上城西街三段2巷，向右側接上城西街三段510巷，直到青砂街二段一半便消失，推論可能原因受路面興築影響，壓迫只剩下細小水道，到道路末端甚至出現向東的分支小水道。此段水道長度約達5公里，這裡尚有與竹筏港相關之「港仔西」²²與「黑橋頭」²³等地名。



(圖 7) 在土城仔西側的竹筏港水道

3、**媽祖宮區段**：此即在鹿耳門溪與四草湖之間的河道，目前此段河道已成

22港西，即為港仔西，地名由來「清末就有土城子各角或北門一帶的人，來此牽罟抓魚或圍填魚塭，並搭工寮作為臨時休息之場所，由於作業的海域在竹筏港水道以西，故慣稱本地為港仔西」

(施添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卷 21-臺南市〉，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頁 435)

23指竹筏港橋的舊橋，在戰後初期，該橋為木造橋，為保固木橋，遂塗上黑色柏油，長久以往，皆採此法維護，所以附近被稱為黑橋頭(施添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頁 436)。此橋位置即今城西街橫跨竹筏港之橋，城西街二段與三段相接處。

為不明顯的「隱溪」，主要位於媽祖宮廟西側一帶，長度約有 1 公里餘，不過因造路關係致溪面遭壓縮，成為小水道，不過這段殘跡在歷史脈絡上卻極為重要，因為竹筏港重要的「釐金局」即設於此地，附近也有以此為名的「釐金塹」，這裡也有與竹筏港相關之「港仔」與「港仔寮」等地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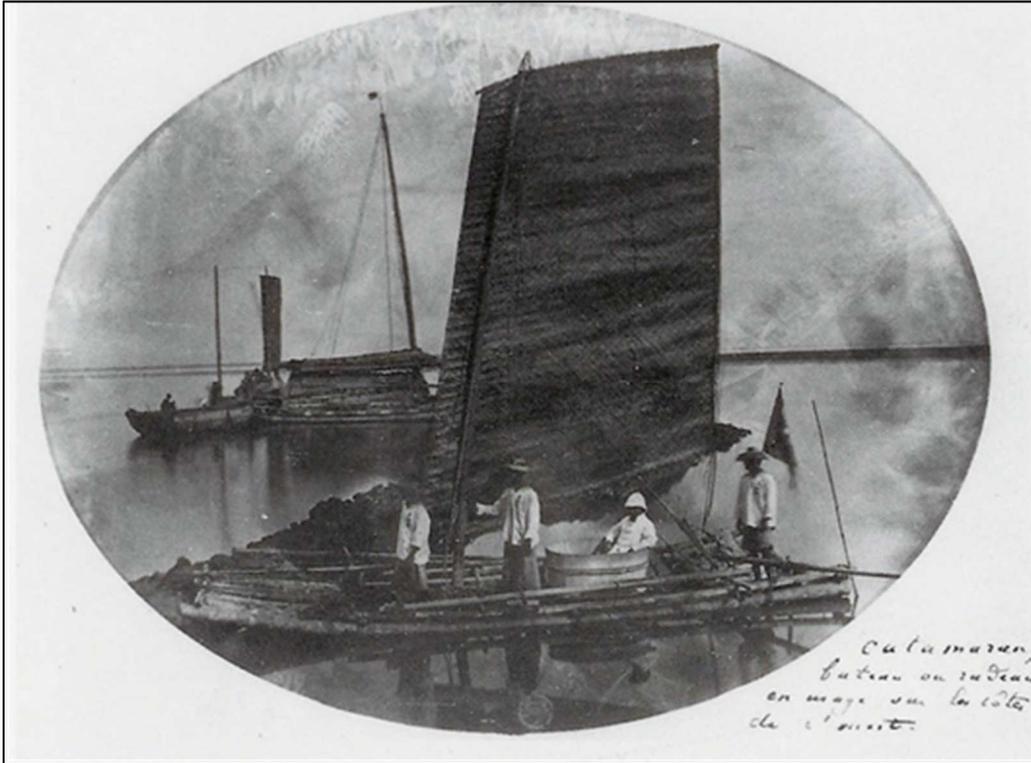
（二）在水道上的船隻-竹筏與手撐仔

「竹筏港」，顧名思義就是由竹筏所行駛在溪流港道。不過從歷史脈絡探討，「竹筏」應是在清中葉以後才大量出現在台江沿線，推測可能與台江內海的淤塞變遷有關，由於港汊淤塞、溪道紛更，使得製造容易、成本低廉，適合在溪流行駛的竹筏，使用變得更加普遍。據清中葉臺灣道姚瑩的說法：「職道督同臺房廳、臺灣縣傳集郊商船總，面諭毋許小船、竹筏出口，以斷奸民接濟水米、偷運鴉片。」²⁴又據《臺灣采訪冊》所載：「洲仔尾原迫海墘，高處多漁戶居焉；低處則產蠣、蜆、蛭、蛤，漁人或造小艇，或設竹筏，取為生業」²⁵又在中英鴉片戰爭時，亦在規劃在臺防禦工作時稱：「續據探報，該夷船於是夜三更時，在國賽港迤北之馬沙溝外洋北汕停泊。當飭邱副將督帶水師商哨船十九隻及水勇竹筏多張，駛往攻擊。併飭國賽港委員候補同知徐柱邦，督率守口壯勇，在岸陳列防堵。」²⁶

²⁴姚瑩，《中復堂選輯》，頁 64。

²⁵陳國瑛等，《臺灣采訪冊》（臺北：臺銀經濟研究室，文叢 83 種），頁 27。

²⁶姚瑩，《中復堂選輯》，頁 107。



(圖 8) 日本時代初期安平所使用的竹筏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臺灣記憶網站)

有關清末安平港一帶使用的竹筏形式，依據當時來自英國愛丁堡的攝影師湯姆生 (John Thomson) 的經歷，由於他在清末前往臺南府城的過程中，曾經描述他所搭乘的竹筏，稱：「我們搭上竹筏準備登陸，這種竹筏是由火燒過的竹子和藤條所拼湊而成，中央放著一塊木頭撐起巨帆，整個設計毋須用到一枚鐵釘，最奇怪的是，人們竟將他拿來作為運輸旅客的工具。這類竹筏的內部就像個大澡盆，我原以為他們是當地洗衣婦女所使用的船隻，但事實上……那些澡盆與竹筏可完全是兩回事，因為洶湧的浪潮很可能會將它們沖到海上漂流。我們所搭的竹筏可容納四人，蹲坐在內僅能透過船緣向外窺探，由於坐在裡面很不舒服，便跑到竹筏外面來，但風浪不時襲來，我們只好手腳並用地緊抓著船身。」²⁷又據英國冒險家必麒麟《歷險福爾摩沙》記載：「內港可以看見形形色色漢人捕魚用的怪異漁船，歐洲人稱竹筏，那是用幾根堅固的竹子綁在一起的大筏，有時是靠槳划行，有時則會揚起一張大竹帆來推動它前進。船的周圍有小欄杆，中央有個大槽，供

²⁷蘭伯特(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 著，林金源，《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臺北：經典，2002)，頁 152。

乘客乘坐。當波浪不斷地衝擊竹筏時，這種船看起來十分脆弱、不堅固，可是，實際上他們是最安全的交通工具，可以抵擋海上的大風浪。」²⁸



(圖 9) 清末安平常見的「手撐仔」，為圓底小型舢舨船。(資料來源：自由時報)

又隨著清末安平港逐漸淤積，據傳當年大型船隻運送貨物時，尚需要依賴俗稱「手撐仔」的貨船，將人貨接駁到港岸，²⁹這些小型轉接船稱之為「腳船」，包含有雙槳、燕艙、渡船、駁仔等。而所謂「手撐仔」，或稱為「手梯仔」，這是屬於舢舨圓底小船，名稱源自以手撐竿推進而來，專用於港內或河川，一般其木造結構較為簡易，施工容易，又容易拖上岸邊進行修理保養，是一種適應力很強的工具船；有時也指竹排，因為竹排加槳較為複雜，所以經常用竹竿撐動。它的優點是能出入較淺的水域，成本較低，農家與養殖業者經常使用。又在臺灣沙質港灣內有較大的手撐船，稱為「雙撐仔」，屬於木船結構，相較於雙槳仔、駁仔船，這是船體上較大的腳船。³⁰

(三) 竹筏港周圍出土的三郊拓墾界碑

²⁸ 必麒麟著(W. A. Pickering)，陳逸君譯述，《歷險福爾摩沙》(臺北：原民文化，1999)，頁 39。

²⁹ 「關夜市造舟楫 安平復古浪漫」，《自由時報》2011-09-20。

³⁰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網站：早期船舶種類。(http://ship.nmmst.gov.tw)。瀏覽日期：2014/8/13。



(圖 10) 鹿耳門聖母廟藏三郊拓墾界碑

在清代中葉以後，由於官府將部分台江浮覆土地作為郊商協助疏通港道之補償，由其自行招佃開墾，所謂：「近港新淤埔地，不無附近居民私有佔墾，且任意圖築，以致衝毀港岸、淤阻港道；現飭郭署丞、劉令確勘妥議，撥歸郊行承管，以為該商歲修安平大港之需」；³¹再且，又提供三郊紳商免徵租息的優惠，所謂「查該戶前同三郊出資疎通港道，洵屬急公可嘉，既將前項埔地議歸掌管，自應准如所請，免徵租息。」。³²因此當時府城三郊以「萬益館」為名義，大舉投入於台江浮覆土地的墾拓，四處招募眾多墾民來此闢田圍墾，將其所屬土地豎立「三郊鹿耳門界」石碑為記，同時以此建立龐大的三郊地盤。「三郊鹿耳門界」石碑的出土，多見於現今鹿耳門溪北一帶，主因此一地帶陸浮廣闊，到處都是海埔新生地，致引來各種集團（墾首）爭相申請進入墾拓。至於鹿耳門溪南一帶則較少出土「三郊鹿耳門界」石碑，推測可能與該地腹地不大，相對墾地較少，因而也就較少界碑出土。「三郊鹿耳門界」石碑的出

³¹徐宗幹，〈報廠港竣工書〉，丁曰健《治臺必告錄》（1867），頁 304。

³²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臺灣私法物權編》卷三〈物權之特別物體〉（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150 種，1963），頁 915。

土，除了可作為「府城三郊」的拓墾實力及其龐大勢力的證明之外，也印證石碑所分布存在的範圍，此即台江陸浮海埔新生地的事實；這片海埔新生地，亦因後來三郊與郭、黃等姓大力開墾之後，使得「土城仔」漸聚成庄。

（四）竹筏港上的重要遺址－釐金局分卡與港仔寮

光緒12年（1886）6月，清廷在安平設置釐金分局，隔年（1887）1月在重要的「竹筏港」水道沿線添設分卡，收取釐金，船隻在完清釐金後，由局卡給單，才可照驗放行。依據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所述，清代在鹿耳門溪北岸之竹筏港水道設有檢測站，在竹筏由鹿耳門口進入竹筏港不遠處的港仔西南岸，又設置了釐金局港仔寮分卡，向過往竹筏徵收通行費，以作為修浚河道之費用，因此釐金局分卡應設於「港仔」一地，其遺跡約在現今顯草街與竹排仔港的交會處。而船隻在排隊過卡之前，大多會在關卡外搭寮等待，因此該址也被稱為「港仔寮」。日本時代港仔寮成為鹽工搭寮的地方，後來改建為宿舍，稱為「鹽夫舍」。³³現今鹽夫舍位於臺鹼安順廠東南方之北汕尾2路550巷內，臨本田路殘留之竹筏港水道溝渠旁；而釐金局遺址約位於鹽夫舍南方500公尺附近，現況已改變為魚塢。³⁴由於釐金局分卡可以說是竹筏港水道間重要的地標，此次本計畫團隊成員郭馥瑯老師透過田野調查及數張古地圖套疊之後，大抵可以推測竹筏港的所在位置，³⁵該址魚塢尚被稱做「釐金塢」。³⁶而當日本政府接收臺灣後，除維持清末的安平稅關外，³⁷也在國聖港（設在七股公地尾）及五條港也設置稅關監視署，主要作為取締違法所設，³⁸其功能也類似清代的釐金局分卡，這或許也顯示竹筏港水道間的釐金局分卡，此時已經失去了原有的功能。

³³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頁 102-103。

³⁴施添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卷 21-臺南市〉，頁 454。

³⁵吳建昇主持，《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頁 91-98。

³⁶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頁 103。

³⁷唐贊衮，《臺陽見聞錄》（1890），頁 44。

³⁸《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 2167 號，明治 38 年（1905）8 月 3 日，第 3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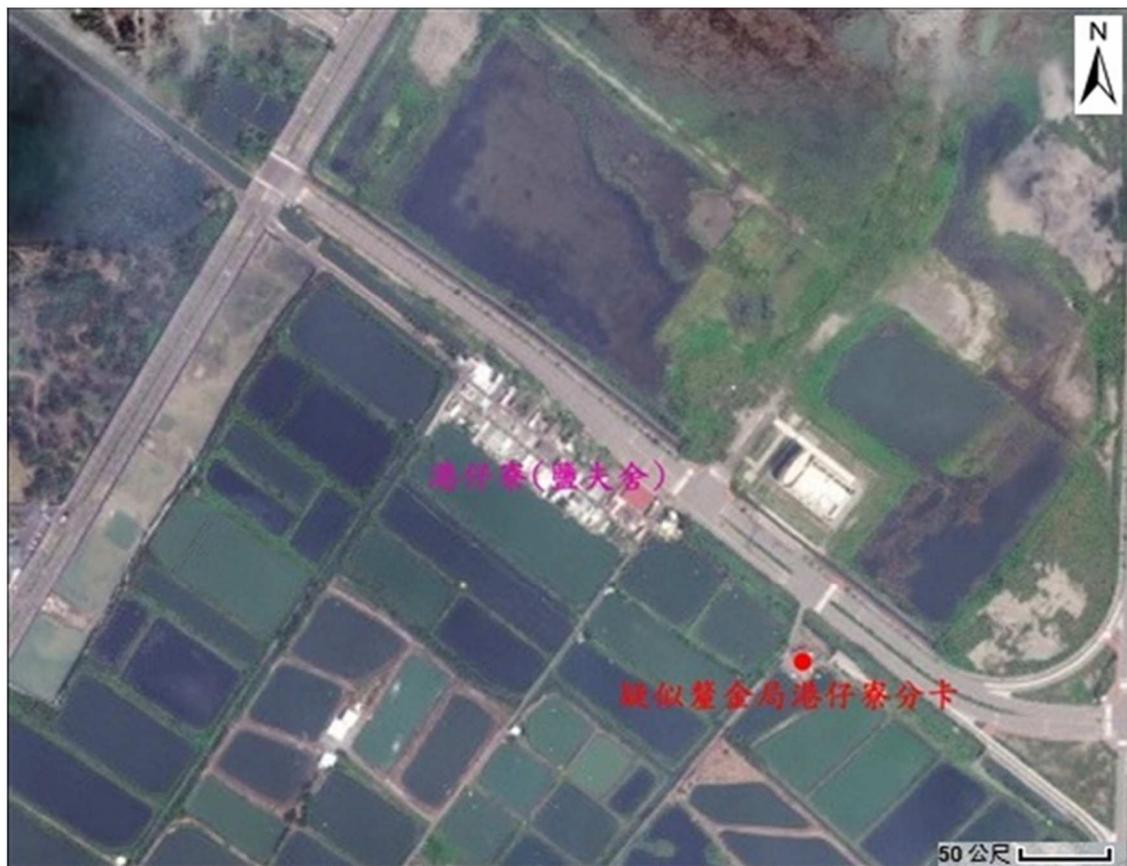
(圖11) 疑似「釐金局港仔寮分卡」位置(一)

(資料來源：日治五萬分之一地形圖_臺南地區，1895)



(圖12) 疑似「釐金局港仔寮分卡」位置(二)

(資料來源：臺灣府城並安平海口圖，1895)



(圖13) 疑似「釐金局港仔寮分卡」與港仔寮的位置

(資料來源：衛星影像圖)



(圖 14) 疑似釐金局遺址所在處



(圖 15) 鹽夫舍現況

(五) 鹿耳門古媽祖廟遺址及相關文物之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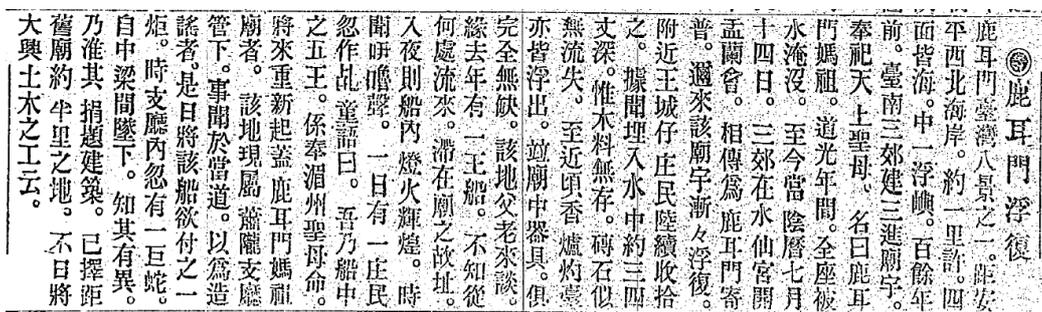
同治 10 年 (1871) 7 月，曾文溪第二次改道南下，鹿耳門古媽祖廟天后宮遭大水沖毀，³⁹主神「開基媽祖」金尊由廟祝與管理人等救出救後暫祀民家，此後每年輪流供奉於爐主廳堂；至於十八羅漢佛尊等神尊則寄祀安奉於同為三郊護持的水仙宮及海安宮。⁴⁰然而，原有廟宇在遭大水沖毀之後，卻至此沉入鹿耳門溪底，也使其遺址難以查考，之後隔著鹿耳門溪兩岸的顯宮和土城兩地，各自興建了「鹿耳門天后宮」和「正統聖母廟」，古廟的遺物及遺蹟也分別在兩地發現，同時也激化了兩廟「正統鹿耳門媽祖廟」之爭。最早關於舊廟文物出土之紀錄，首見於日大正 3 年 (1914) 8 月 27 日《臺灣日日新報》的報導，當時土城仔居民已拾獲香爐、燭臺等廟中文物，且言及：「(舊廟)據聞埋入水中約三四丈深，惟木料無存，磚石似無流失」，⁴¹顯然時人對舊廟地點仍記憶猶新；在 1950 年代以後，隨著「三郊鹿耳門界」石碑陸續在竹筏港附近出土，使得顯宮與土城仔更加爭論鹿耳門溪與「鹿耳門媽祖廟」之位置所在；民國 69 年 (1980) 及民國 70

³⁹此係前輩學者盧嘉興先生採訪耆老所得。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臺北：中國學術獎助委員會，1965)，頁 109。

⁴⁰高志彬，〈鹿耳門媽祖廟正統論爭平議〉(臺北：《臺灣源流》7 期，1997)，頁 70-71。

⁴¹《臺灣日日新報》日大正 3 年 (1914) 8 月 27 日，漢文三版。

年（1981）間，顯宮居民也在舊廟遺址附近發現乾隆 42 年（1777）4 月的「新建鹿耳門公館碑記」及清咸同年間的「重興天后宮碑記」；⁴²民國 88 年（1999）年 5、6 月又在舊廟附近出土「箕水豹」、「神碑」、「石獅」等重要文物，其中最重要的「箕水豹」石碑（請參閱圖 18），當時台江浮覆地屢遭水患威脅，遂有立碑於鹿耳門天后宮廟東北以鎮水，並舉行祭溪之儀式，由此也可以見證過往風雨洪災對竹筏港及周圍土地所造成的嚴重災害；民國 95 年（2006）2 月間，地方居民又在鹿耳門溪北岸的魚塢，發現疑似舊廟遺跡的磚牆、瓦片、方磚等建物散件，隔年正統鹿耳門聖母廟遂在此地設置「鹿耳門原址天上聖母遺蹟紀念碑」石碑。



（圖 16）日本時代土城仔居民拾獲舊廟文物之相關報導

（資料來源：《臺灣日日新報》日大正 3 年（1914）8 月 27 日，漢文三版）



（圖 17）2005 年鹿耳門舊廟遺址文物出土現場照片

（資料來源：翻拍紀念碑後方照片）

⁴²林德政，《安南區志》（臺南：安南區公所，1999），頁 403。



(圖 18) 1999 年出土的「箕水豹」石碑

(由鹿耳門聖母廟所藏)

(六) 充滿地方傳奇色彩的「竹筏仔賊」

國賽港及竹筏港水道的商貿興盛繁榮，卻也招來附近庄民或野心強人的覬覦，在國賽港及其附近海域經常發生海盜搶劫商船的事件，甚至成為來臺外商的夢靨，⁴³而由於在此地出沒的海盜，他們皆駕馭輕便的竹筏劫掠，故也被稱做「竹筏仔賊」。清末重要的英國探險家兼商人必麒麟 (William Alexander Pickering) 曾稱：「每年，在福爾摩沙海峽強烈西南季風吹襲下，不幸失事的船隻會被沖到臺灣府北邊的沙岸和淺灘上，幾乎船隻一擱淺，馬上就被數以千計的木筏包圍，歡欣雀躍的打劫者一擁而上，將擱淺船隻當成理所當然的獵物。」⁴⁴清末大衛生的記載

⁴³白尚德著在《十九世紀歐洲人在臺灣》即稱：「福爾摩沙南部的海盜為數眾多，他們不停的向中國官員們挑戰。海盜南部基地位於首都臺灣府北邊五英里的村子：Koksikong (國賽港)。」(白尚德著、鄭順德譯，《十九世紀歐洲人在臺灣》，頁 54。)

⁴⁴蘭伯特(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 著，林金源，《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頁 124。

也偏向搶奪財物，並不想殺人，稱：「持有長刀，走上船來，開始掠奪。...只得同意某一海盜，以 600 元代價，由該海盜指往臺灣府（僅數哩之遙）的途徑。」⁴⁵傳說中「竹筏仔賊」的領導者都是練過宋江陣身強力壯的隊員，有些是槍法神準的「賊頭」，他們在搶劫商船時，會在臉部塗抹化妝，然後開槍射斷帆船的桅繩，使其失去方向控制能力，再將已經浸濕的宋江陣腳巾，穿過盾牌，然後扣住船舷攀沿上船，上船後撒大量豌豆，讓船上人員滑倒，接著持刀搶劫財貨，這樣的傳說與必麒麟的記載有一定程度的吻合。而依據盧嘉興的記載，當時在國賽港附近的竹筏仔賊，至少有七股的西寮、七十二份、下山仔寮等地的強人，這些充滿地方傳奇色彩的竹筏仔賊，⁴⁶雖然在地人對他們已經相當陌生，不過這些土匪海盜的出現與肆虐，除了對國賽港貿易發展造成負面影響之外，確實也反映了當時清末公權力不彰及社會環境不佳的歷史事實。



（圖19）七股山仔寮龍山宮主祀池府千歲（即民間相傳之「賊池」）

⁴⁵J.W Davidson 著、蔡啟恆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研叢 17 種，1972），頁 127。

⁴⁶如下山仔寮人在出外作案時，必定在當地宮廟的池王爺前擲筊請示，得到神明同意後才出擊，使得下山仔寮的池王爺有「賊池」之稱，此一神像更相傳在明治 36 年（1903）日軍對下山仔寮進行清庄時遭焚毀

四、有關竹筏港水道的規畫建議

竹筏港水道為一條長達 20 公里的曲折路線，橫互綿延於台江國家公園之間，本計劃以為可以與鄰近區域景點進行規劃串聯，使之成為台江文史重點教育場域，除可以活絡地方社區外，也將進一步提升民眾對台江國家公園的了解。本計劃將竹筏港水道所經區域，分成國賽港區段（在國賽港與曾文溪之間）、土城仔區段（在曾文溪與鹿耳門溪之間）、媽祖宮區段（在鹿耳門溪與四草湖之間）等三段，並分別針對其地理環境與行政區劃的變遷、周圍歷史場域與文化景觀、周圍聚落的發展變遷等，進行一系列完整的探討。而透過以上分析，除可以對四草與鹿耳地區的地方變遷有更進一步的了解之外，亦可概略了解水道作為文化觀光規劃的潛力，並可供未來研究或解說導覽之參考。據此，本文有以下近程及中長程建議，以供各相關單位進行參考：

（一）近程：

（1）使竹筏港水道成為文史重點教育場域，可以規畫文化導覽培訓，並可結合周圍文化景觀，辦理相關主題導覽活動。

（2）由於本團隊此次未能確定鹿耳門溪北「檢驗站」之位址，相傳此以一建物為一八角亭建築，在竹筏港水道間與釐金局分卡地方相當，同樣具有地景指標作用，建議未來可以針對此一部分進行更深入的調查研究。

（3）本研究成果可修正目前台管處官網有關竹筏港相關資料，例如網頁所稱「（竹筏港）以南部分則多湮沒，僅餘大眾廟至四草湖這段可見其規模」，明顯與本研究調查不符，建議應有所修正。

（4）有關四草綠色隧道被誤為竹筏港水道之狀況，甚至將「釐金局遺址」畫入綠色隧道之內（此說似亦為台管處網站所認同而被列入其地圖之中，參閱（圖 20）），為導正視聽及建立正確價值觀，可以發文建請相關單位及業者更正。

（5）設置與竹筏港水道相關解說牌，建議可以再思考應設立在何處，其解說牌內容要透過何種形式、何種圖片、照片等，以呈現地方特色與歷史環境之變遷。



(圖 20) 在台管處官網地圖中，「釐金局遺址」被繪入四草綠色隧道間

(二) 中長程：

(1) 為使竹筏港水道更廣為人知，並擴大其影響力，可藉由竹筏港水道的線狀特色，建議可結合周圍文化景觀，與體育署及臺南市政府共同規劃健走、慢跑、馬拉松或自行車等動態活動。

(2) 建議竹筏港水道可以向文化部文資局及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等相關單位，申請為古蹟、遺址或文化景觀，至於目前由各廟收藏的箕水豹、三郊界碑等，也可以申請為古物、民俗及有關文物等，以彰顯本區之歷史價值及時代價值。

(3) 由於竹筏港水道在台江國家公園內是具有指標性價值的重要文化資產，因此建議台管處可與臺南市政府共同出版與竹筏港相關之導覽摺頁、書籍、鄉土教材，並可以拍攝製作相關介紹影片。

(4) 本團隊建議可以製作「清中葉竹筏港水道場景模型示意圖」(建議比例為 1/10000，模型大小約為兩公尺上下)，其水道範圍約略規劃在國賽港到四草湖之間，依據本計畫所推測水道路線、疑似釐金局分卡位址(鹿耳門溪北檢驗站可

以大概置於土城段間)等,可以再加上停泊於國賽港的大船及航行期間的小船等,以豐富場景模型內容,並將此場景模型放置及展示於台管處明顯處,以使遊客清楚認識及彰顯竹筏港水道的歷史地位及重要性。

(5) 未來有關竹筏港水道之後續研究探討,除前述確定檢驗局位置之外,尚可進行如水道開鑿的確切時間、釐金局型式等課題,此或許可透過國內外或中國對岸其他地區類似之水運區域的考察比對來推估;此外,周緣地區有關日本時代與戰後鹽業與工業產業的發展也是值得研究的題材,若能深入探討應該也可作為整體解說展示規劃的重要參考依據。

(6) 本團隊建議可以選擇竹筏港某一水道河段,或在國賽港、四草湖(竹筏港交接處)及疑似釐金局分卡等三處位址,進行相關考古試掘評估,其目的主要在明確此一人工運河的建築型式,並釐清是否有學者盧嘉興所稱以由拉伕以繩牽拉竹筏船隻的走道,同時也可以藉此找尋相關文物。

(7) 本團隊建議可以在溪北目前竹筏港水道尚稱完整處,規劃一處「竹筏港水道史蹟公園」,重建此一人工運河之歷史景象,並可以在水道間安置過往航行於水道的船隻—「有類似澡盆座位」的竹筏或「手撐仔」等,提供遊客搭乘遊玩,在台江國家公園內新增一處一處充滿寓教於樂、具有歷史價值的休憩賞玩地點。

結 論

「竹筏港水道」,曾在過去一段不短的時間中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在百年以前一度為先民商品及物資運輸的交通要道,這條水道部分為自然沖積,部分為人工開鑿而成,因此有台灣第一條人工疏濬運河的稱號。只不過在時代發展及自然變遷的影響之下而日趨沒落,最後在日昭和年間逐漸為先民所廢棄不用,然而這一條水道的發展興衰,確實緊扣著周圍南七股、土城仔、鹿耳門與四草地區的繁華,見證地方從繁榮到沒落的歷程。如今竹筏港水道僅存斷斷續續的遺跡,雖然其重要性已大不如前,但隨著台江國家公園的規畫及成立,這條在台江國家公園內的水道遺跡,以及與其發展息息相關的許多文化資產,也重新受到人們的重視與再利用。只是我們卻也發現,由於長時間被人們的廢棄和漠視,卻也導致

竹筏遊憩業者及民眾更有誤將四草大眾廟後綠色隧道，誤認為是竹筏港水道的情況。而透過本次的研究調查，我們能更清楚瞭解竹筏港水道的歷史發展及空間分布，並且亦提出與竹筏港水道相關的文化資源，凸顯其對於台江內海、安平大港及府城臺南的重要性，具有在區域歷史上的特殊意義，而依此一水道及文化資源所提出的各項建議，相信也能進一步提升台江國家公園的重要意義與價值，讓更多好朋友可以深入認識台江國家公園在歷史上的重要性。



(圖 21) 本團隊所推測竹筏港水道在台江國家公園內的概要位置圖

參考書目

(一) 史料

- 丁曰健輯，《治臺必告錄》(1867)，臺北：臺銀經濟研究室，文叢 17 種，1959。
- 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113 種，1961
- 尹士俚，《臺灣志略》(1738)，北京：九州出版社，2003 年。
- 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203 種，1964。
- 姚瑩，《中復堂選集》(1867)，臺北：臺銀經濟研究室，文叢 83 種，1960。
- 唐贊袞，《臺陽見聞錄》(1890)，臺北：臺銀經濟研究室，文叢 30 種，1958。
- J.W Davidson 著、蔡啟恆譯，《臺灣之過去與現在》(1903)，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研叢 17 種，1972。
- 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臺灣私法物權編》，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 150 種，1963。

(二) 專書

- 林玉茹，《清代臺灣港口的空間結構》，臺北：知書房出版社，1996 年。
- 林德政，《安南區志》，臺南：安南區公所，1999。
- 許猷平等，《七股鄉志》，臺南：七股鄉公所，2010。
- 黃文博、吳建昇、陳桂蘭，《鹿耳門志》，臺南：鹿耳門天后宮，2011。
- 吳建昇、顏廷好、郭俊欽、許清保，《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一)》，臺南：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2012。
- 吳建昇、許猷平、郭馥瑯、許清保、王素滿，《台江地區文史資源調查及應用規劃研究(三)---竹筏港歷史調查與台江文史導覽書籍編著計畫》，臺南：台江國家公園委託計畫，2014。
- 盧嘉興，《鹿耳門地理演變考》，臺北：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65。
- 施添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卷 21-臺南市〉，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
- 卓克華，《清代臺灣行郊之研究》，臺北：揚智文化，2007。

白尚德著、鄭順德譯，《十九世紀歐洲人在臺灣》，臺北：南天，1999。

蘭伯特（Lambert van der Aalsvoort）著，林金源，《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臺北：經典，2002。

費德廉、蘇約翰主編，羅效德、費德廉譯，《李仙得臺灣紀行》，臺南：臺灣歷史博物館，2013。

必麒麟著（W. A. Pickering），陳逸君譯述，《歷險福爾摩沙》，臺北：原民文化，1999。

（三）期刊及發表論文

石萬壽，〈臺灣府城人物志〉，《臺灣文獻》31卷2期，南投：臺灣文獻委員會，1980。

林玉茹，〈清末臺灣港口系統的演變：顛峰期的轉型（1861-95）〉，《臺灣文獻》46：1，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95。

吳建昇，〈竹筏港水道之初探〉，《臺南文獻》第1卷第1期，2012。

范勝雄，〈臺南市區里變革初探〉，《臺灣文獻》34：3，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83。

湯熙勇，〈近代東亞海域的海難救助及爭議—以臺灣的外籍船難與救助為中心〉（資料來源：http://www.imece.ntou.edu.tw/ks/images/Tang_handout.pdf）

盧嘉興，〈曾文溪與國賽港〉，《南瀛文獻》8，臺南：臺南縣文獻委員會，1962。

（四）學位論文

吳建昇，《道光三年以前台江內海及周圍地區歷史變遷之研究》，臺南：成大歷史所博士論文，2009。

陳胤霖，《臺南市安南區傳統村落祭祀空間之研究》，臺南市，成功大學建築所碩論，2001。

謝永祥，《曾文溪的河道變遷與移民墾殖》，臺南：國立臺南大學社會科教碩士班碩士論文，2006。

（五）網頁及報紙

台管處網（<http://www.tjnp.gov.tw/ResearchFormC005120.aspx>）

國立臺灣大學，《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http://thdl.ntu.edu.tw/index.html>）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網站：早期船舶種類（<http://ship.nmmst.gov.tw>）

《臺灣日日新報》漢文版。

《自由時報》

第三篇 曾國棟〈回首國定古蹟之路——四草砲臺之前世與今生〉

國定古蹟四草砲臺於民國 74 年（1985）指定為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民國 81 年（1992）委託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調查研究與修護，並在民國 85 年（1996）3 月動工進行修護工程，至民國 86 年（1997）6 月完工。完工後的四草砲臺坐西朝東，但是臺灣海峽在西邊，以致產生「海口砲臺是向西防禦，還是向東射擊？」⁴⁷的疑問與爭議。

本文從爬梳史料以呈現四草砲臺的創建歷史，進而彙整修護的內容與過程說明有關砲臺坐向的爭論點為何？最後比對地圖文獻論述四草砲臺的坐向，並分析四草砲臺之文化資產價值與意義。

一、四草砲臺的歷史

清代臺灣府城西側隔著臺江的安平，其外海之南北原有一線沙汕連環拱抱而成此一 臺江內海；這條沙汕的中央有一道缺口，即安平大港，俗稱安平口，荷據時期，巨舟都 從此入泊于臺江。這一缺口又將沙汕分成南、北兩汕，南汕以安平（即一鯤身）為起點， 向南延伸共有七個島嶼；北汕則以四草為首，向北延展經鹿耳門至海翁汕。南北汕參差 斜對，西瀕外海，東護臺江內海，是府城之關鎖，海防之要衝。

四草為北線尾（或作「北汕尾」）古戰場。西元 1627 年荷蘭人在北線尾島南端興建熱堡（或作「海堡」，Zeeburch 或 Zeeburg），駐兵戍防，與安平大港南岸的熱蘭遮城（即「臺灣城」，後人俗稱「安平古堡」）共同扼守海防重鎮。熱堡曾於 1631 年改建，1656 年毀於風災。明永曆 15 年（1661）4 月，鄭成功率大軍抵臺，

⁴⁷何培夫，《臺南市古蹟導覽》，（臺南市：臺南市政府，2000），頁 54。

紮營熱堡遺址；並與荷蘭軍隊交戰，互有傷亡，戰況慘烈。

從明鄭時期到清道光 3 年之前（1661~1823），大員港因日漸淤淺，所以大船皆由北面的鹿耳門出入，鹿耳門成為臺灣首要港口。迨至道光 3 年（1823）7 月臺灣大風雨，曾文溪溪水暴漲，導致泥沙淤積，沿海各沙洲與臺江海岸盡化為陸地，而有「昔時郡內三郊商貨，皆用小船由內海驟運至鹿耳門，今則轉由安平大港外始能出入。⁴⁸」的轉變。臺江灣已失去自然港灣的功能，而環海沙洲也與新生地連為一體，鹿耳門首當其衝，喪失港口功能，四草、安平間之內海倖未波及，安平大港與四草湖成為臺南的新門戶。

清道光 20 年（1840）中英鴉片戰爭發生，清廷為了防堵英軍，調派鄧廷楨為閩浙總督，全力部署防務。鄧氏於 7 月初 8 日（丙申）奏稱：「至閩洋緊要之區，以廈門、臺灣為最；而臺灣尤為該夷歆羨之地，不可不大為之防。⁴⁹」臺灣道姚瑩於完成臺灣南北路海口的會勘及查核後，上呈〈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指出臺灣最要及次要海口十七處：「安平大港口、四草海口、鹿耳門、郭賽港、二鯤身、打鼓港及東港、香山港、竹塹、滬尾、大雞籠、蘇澳。⁵⁰」

由於安平大港為府城門戶，四草湖可停泊大商船；姚瑩乃在安平大港南岸設四座砲臺，北岸設砲臺一座，南北呼應，拱衛府城。同年 9 月四草砲臺就建造於四草海口。姚瑩並於狀中說明四草海口的特性：「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即北汕之首也。其外水勢寬深，臺灣大商船自內地來，皆停泊於此。俗名四草湖。遙望安平，約十里。⁵¹」由於四草海水勢寬深，與安平共扼大港，姚瑩因而特別指出郡城三處要口之一：「統計現在勘辦臺灣郡城要口三處，曰安平大港、曰四草、曰國賽港。⁵²」而從前統稱「天險」的鹿耳門，則「自道光三年來，已成淤廢，商船不能出入。⁵³」而淪為次要，這應是砲臺建造於四草的主要原因。

由於防夷時間緊迫短促，來不及興建磚石或三合土式的永久砲臺，因而根據兵部尚書祈禱藻議設砲墩的方法，考量地方情勢而建造以臨時性防禦工事的砲墩為主體。四草砲臺初建時的規模與防備，據姚瑩〈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記錄：

⁴⁸姚瑩，《東槎紀略》，（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7），頁 31。

⁴⁹不著撰者，《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4），頁 15。

⁵⁰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6、頁 84。

⁵¹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7。

⁵²姚瑩，《東溟文奏稿》，（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31。

⁵³姚瑩，《東溟文奏稿》，（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31。

「築砲墩十座，連長三十丈，設一千五百斤砲二位、一千斤砲三位，八百斤砲二位，墩外挖濠溝，寬一丈二尺、深一丈、長四十丈，濠溝內布竹籬二萬枝，外備釘桶八百箇、釘板八百塊、鐵蒺藜二萬枚，臨時應用。派外委楊金標帶目兵八十九名，文員興隆巡檢李清淮帶鄉勇二百名守之。⁵⁴」四草砲臺是在安平大港西北的四草地區所建造的砲臺，十座砲墩係按當時的地理形勢配置，總長約 96 公尺，是姚瑩十七口設防中府城海口防禦體系的一環，形成固若金湯的海口防禦，故俗稱「鎮海城」。

姚瑩以其常年駐守臺灣的經驗，道光 21 年（1841）8 月再上〈臺灣不能堅壁清野狀〉，提出「安平之北，隔港六里為四草；亦砌築石壁夾牆七十餘丈，內設兵勇、砲位以防敵人占擾。⁵⁵」從「易土以石」的觀點，以及長度由三十七丈增為七十餘丈，四草砲臺從臨時性的砲墩形式，經由易土以石的夾牆而衍化成卵石及花崗岩砌造並作有磚砌砲洞的石牆，逐步強化臺灣府城外圍永久性的防禦工事。

由於沿海防禦在形式上與陸路不同，加上海岸沙性浮鬆，砲臺建造不易，因此隨著戰爭的緊張情勢，從砲墩、夾牆以至於石牆，逐步增防而完成現存的構造形式。

及至光緒 5 年（1879）以降，安平與臺南之間也積沙成地，四草湖外海一帶，則因時有流沙淤積而成細長沙洲，造成船隻航運及停泊的不便。日明治 39 年（1906）安平大港與四草湖於暴風雨中一度淤塞，經疏濬得以通行小船，然而港口的價值從此盡失。⁵⁶

爾後大港淤淺，四草砲臺的海防地位頓減，終至砲失垣毀，沙堆荒蕪，砲位佚失且砲座無存。民國 58 年（1969）7 月 28 日強烈颱風衛歐拉尤臺灣南部海峽掠過，正值月圓潮滿，海水倒灌，牆垣南段被海水沖毀一個砲洞以上的範圍，卵石、花崗岩及磚塊沉沒鄰近的魚塢和四草湖之中。⁵⁷及至民國 66 年（1977）臺南市政府以砲臺殘存材料加上水泥砂漿，重建被沖毀的砲臺。當時「城壘之上，蒼榕交拱，為安南區少見的榕樹林，城西為鎮海國小操場，牆東為亂葬崗，滿目瘡

⁵⁴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7。

⁵⁵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103。

⁵⁶范勝雄，〈從大員港到臺南港〉，《府城叢談：府城文獻研究》（臺南市：日月出版社，1987 年），頁 137。

⁵⁷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臺北市：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1997），頁 12。

痕，頗有古戰場的氣氛。⁵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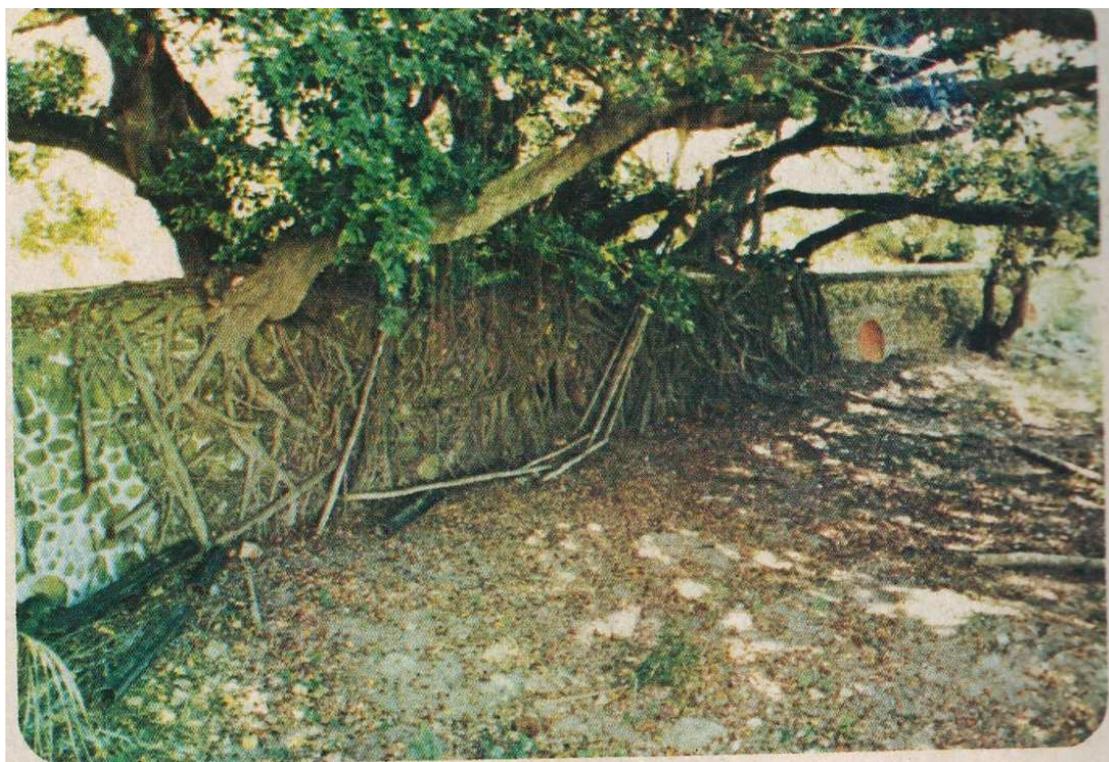


圖 1：民國 60 年代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資料來源：林銜道，《臺灣古蹟集》第一輯，1977。

民國 81 年（1992）四草砲臺進行修護與調查研究時，殘存砲牆長 118 公尺，離地高 165 公分至 175 公分不等，底厚 150 公分，頂厚 123 公分。牆垣的一邊以花崗岩疊砌，另一邊是以黑白相間的卵石堆疊，花崗岩與卵石中間用砂石堆疊；牆有磚砌圓形射口十三孔，呈現內外斜出、中間束腰的放射狀況。⁵⁹

⁵⁸ 石萬壽，《臺南市志卷一土地志篇勝蹟》，（臺南市：臺南市政府，1985），頁 45。

⁵⁹ 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臺北市：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1992），頁 44。



圖 2：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資料來源：楊仁江，《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集檔案圖說》，1992。



圖 3：民國 81 年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資料來源：資料來源：楊仁江，《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集檔案圖說》，1992。

四草砲臺於民國 74 年（1985）指定為臺閩地區第二級古蹟，由於周圍環境的地形與地貌諸多變遷以及欠缺有效的管理與整理，四草湖逐漸萎縮為陸地，柏油路的鋪設，鎮海國小的坐落，操場設施的鋪築，以及牆垣上的古榕盤錯、根莖交集，造成砲臺牆體嚴重破壞。因此臺南市政府於民國 81 年（1992）委託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調查研究與修護，而後在民國 85 年 3 月動工，至民國 86 年（1997）6 月修護完工。⁶⁰

二、四草砲臺坐向之爭議

砲臺牆垣西側為鎮海國民小學操場跑道、排水暗溝以及泥地及草地，東側則為柏油路面，並有榕樹、林投樹及四操海釣場。修護後的砲臺煥然一新，氣象萬千；牆垣西側距牆 80 公分至 10 公尺間的地坪，鋪砌卵石斜坡，砲牆各射口前裝置花崗岩石條，塑造砲位的模樣；砲牆東側地坪鋪設累累卵石，形成滾白波浪的印象。⁶¹

楊仁江建築師事務所於《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報告書》指出，就當時四草湖的地理形勢、軍事佈防及留存的現況對照，四草砲臺應該是由南至北一字排開，配置在朝西向四草海口的正面，相當於四草湖邊，方位坐西朝東略偏北，並依照調查研究的觀點進行規劃修護。

然而地方人士卻持相反看法，認為砲臺應該是坐東向西，也就是由四草湖朝向鎮海國小才對，並提出三點疑問：⁶²

- 一、大砲應往海面打，沒有人往內陸打的。
- 二、從砲臺建築弧度來看，應該是由「內圈往外圈打」才能增加防禦區域，不會從弧狀外圍往中心點打，減低砲擊功能。
- 三、砲臺兩側牆垣分別是花崗岩與卵石砌造，堅硬的花崗岩面應朝外。

為化解四草砲臺坐向的爭議，施工單位曾在第二與第五砲洞以及鄰近兩處牆垣進行試掘，以便確認砲臺基面。經試掘確認沒有砲座的遺跡，由於砲臺接鄰鎮

⁶⁰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頁 21-27。

⁶¹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頁 101。

⁶²邱瑞杰，〈四草砲臺坐向有問題〉，《中華日報》，1997 年 5 月 4 日，23 版。

海國小這一側為直立壁，朝向四草湖一面則略有傾斜，依據建築結構「重力式擋土牆」論斷，砲臺應該是朝向四草湖。⁶³

姚瑩於興建四草砲臺時對於四草的形勢：「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即北汕之首也。其外水勢寬深，臺灣大商船自內地來，皆停泊於此。俗名四草湖，遙望安平。⁶⁴」此外，據清同治年間〈臺灣縣圖〉標示的「四草」（參見圖 2-01）也具體描繪「四草與安平斜隔大港」的形勢，並註記四草湖冬、春之季可泊巨舟。

從文獻所記四草湖的地理形勢、軍事佈防，並比對地圖，四草砲臺應是配置在朝向四草海口，與安平大港南岸的大港砲臺、天后宮砲臺、安海頭砲臺、灰窯尾等砲臺互為犄角，共同捍衛安平大港。砲臺的方位如為坐東向西，則無法發揮互為犄角扼守海口的功能。



圖 4：清末安平大港與四草湖附近圖

資料來源：《臺灣府輿圖纂要》〈臺灣縣圖〉局部，1963 年。

⁶³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修護工程》，頁 71。

⁶⁴姚瑩，《東溟文後集》，(臺北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0)，頁 77。



圖 5：四草砲臺位置圖

資料來源：楊仁江，《四草砲臺（鎮海城）調查研究與修護》，1992年。



圖 6：四草砲臺牆垣西側



圖 7：四草砲臺牆垣東側

三、四草砲臺的文化資產價值

四草砲臺不但是 19 世紀中葉臺灣海防史上重要的歷史見證，更具有建築特色，是珍貴的文化資產。

標準	論述理由
具歷史、文化、藝術價值（包括重要文物）	1. 清道光 20 年（1840）創建，俗稱「鎮海城」，為清代臺灣西南沿海的軍事要塞之一，深具歷史意義。
重要歷史事件或人物之關係	1. 清道光 20 年（1840）中英鴉片戰爭發生，臺灣道姚瑩籌勘臺灣防務，建議十七處海口設置砲臺，嚴防英軍入侵。由於安平大港為府城門戶，四草湖可停泊大商船；姚瑩乃在安平大港南岸設四座砲臺，北岸設砲臺一座，南北呼應，拱衛府城。北岸砲臺即四草砲臺，見證近代臺灣的防衛史實。
各時代表現地方營造技術流派特色者	1. 傳統戰爭舊式砲臺，外壁以花崗岩疊砌，強化防衛；內壁以卵石羅列，堅固構築；紅磚疊砌圓形射口（今存十三孔），呈現內外斜出、中間束腰的放射狀；目前臺灣所存道光時期建造的砲臺，具八字圓形砲洞的只有四草砲臺。
具稀少性，不易再現者	1. 傳統戰爭軍事防衛要塞，砲牆皆為當代遺構；係清同治 13 年（1874）牡丹社事件之前，清朝在臺灣所築現存最後的舊式砲臺。
具建築史上之意義，有再利用之價值及潛力者	1. 砲臺附近有鹽田風光、野生水鳥、紅樹林與抹香鯨陳列館等景點，共同交織人文、地理以及生態的重要文化資產。 2. 屬臺江國家公園範圍內，配合四草湖遊湖，推展觀光文化。
具其他古蹟價值者	1. 昔日臺江淤淺、海埔新生，僅存四草湖，砲臺見證臺江的地理滄桑。 2. 自荷蘭熱堡、鄭荷戰爭，以至姚瑩設置鎮海城抗英，古蹟證史，永昭世人；在臺灣軍事防務史上，此地具有特殊的歷史意義。